

清·佚名 著

三教真传

广陵书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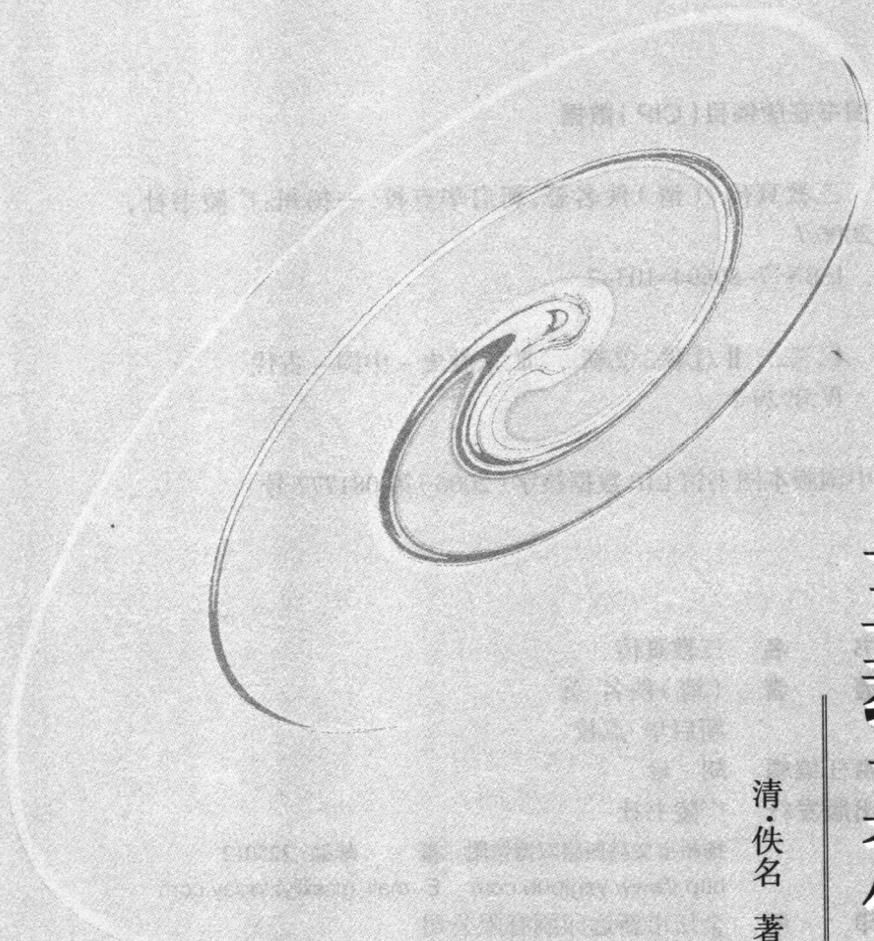
ISBN 7-80694-103-7



9 787806 941034 >

ISBN 7-80694-103-7/B·11 / 定价: 15.00 元

责任编辑:胡珍 / 封面设计:心宇



三教真传

清·佚名 著 靳启华 点校

广陵书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教真传 / (清)佚名著, 靳启华点校. —扬州: 广陵书社, 2006.7

ISBN 7-80694-103-7

I.三... II.①佚...②靳... III.宗教史-中国-古代
IV.B929.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081777号

- 书 名 三教真传
著 者 (清)佚名著
靳启华 点校
责任编辑 胡 珍
出版发行 广陵书社
扬州市文昌西路双博馆附二楼 邮编 225012
<http://www.yzglpub.com> E-mail: glss@yztoday.com
印 刷 金坛市新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7.25
字 数 100 千
版 次 2006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80694-103-7/B·11
定 价 15.00 元

凡广陵书社版图书印装错误均可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儒、释、道各自的经典浩如烟海，历代学者阐述、研究三教的著作亦层出不穷，而《三教真传》的特色则在于将三教融合为一编，分别叙述，体现“三教合流”的主旨。书分“孔教真理”、“佛教真经”、“道教真派”三篇。三教同途，以“修身养性”为契合点，以道释儒，援儒入道，来宣化世道人心。“孔教真理”包括圣学心法、养心寡欲、博爱济物、孔教全功等 20 章；“佛教真经”包括如来真法、西天真教、种福果、扫情功、佛教全功等 20 章；“道教真派”包括太上真传、分析阴阳、镇压邪魔、返求太极、道教全功等 20 章。作者对三教的重要思想及主要特点，提纲挈领，扼要叙述。

作者认为，夫子之教以忠恕为本，博济为用，时时责己，求得仁字，以化家化国平天下。圣学至要是天理，天理即良心。敛之于内为慎独修省，推之于外为敦伦处世。要诚意尽理，就要养心寡欲，洗心明性，学佛道培功。书中宣扬孔教的忠、恕思想，提出夫子之道，忠恕为一贯之本。忠者尽己之心，恕者推己及人之心。此二心，一不欺，一不伪。认为不欺，为夫子之道，毕世最切要功夫。作者这种“不欺”思想的阐述，对当今社会提倡诚信有一定的积极意义。

佛教重寂灭，孔教重伦常。二教似异，其实相同。作者认为，无私无欲、无利己无害人之功德，即是寂灭之真理。所以在“佛教真经”中，作者提出遵孔教修己主张，并认为“内以诵经静坐求其性，外以立功行善培其灵，只此二端，

佛旨尽矣”。

清代,道教修炼内丹的理论与实践日趋通俗化、普及化,这在《三教真传》中也有反映。道教内丹说本以成仙出世为主旨,早在金元时期,全真道的创始人王重阳修道,就倡导三教合一,主张炼养。明清以后,道教的内丹诸家多数虽仍承袭传统内丹学,劝人断舍爱缘,看破功名富贵,学道修仙,但也都表现出向儒学伦理观靠拢的倾向,强调忠孝等伦理的实践,调和入世与出世。被道士通俗化了的内丹术,超出仅在道教中传播的范围,作为一种炼养术,传向社会。在《三教真传》的“道教真派”中,作者着重强调内丹修炼,把道教修炼内丹与儒家的性命之学结合起来,提出遵孔教以养心,辅孔学言性理,一渡世间庸愚人,阐明暗乡修明路,而成道教全功。

明清以后,道教世俗化影响,还表现为一批道教劝善书如《太上感应篇》等,经官僚文人的倡导,作为一种宣传伦理的通俗读物,广泛流传于民间。产生于晚清时期的《三教真传》着重阐述儒、释、道三教在人性修养上的见解,也有拯救迷失灵性、导人为善的目的,其中“道教真派”书后所附劝善感应篇,就说明这一情况。所以从某种程度上看,我们也可以把《三教真传》看成是一本民间宗教劝善书。

应当指出的是,限于题材,囿于时代,本书也存在着唯心主义和神秘主义等局限,书中对佛、道二教的某些提法亦有失偏颇,为保存古籍原貌,此次整理出版,均未作

删改。我们希望读者能够以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阅读这本书,去其糟粕,取其精华。我们出版此书的目的,是希望读者从中了解晚清时期中国传统宗教文化发展的特点,体味到传统信仰在民间的影响,加深对儒、释、道在人性修养上的理解与认识,来更好地规范我们的行为,净化人心,为弘扬传统文化、建设和谐社会服务。

广陵书社

2006年6月

序

人之生灵,是人之性也。此性一点,具之心地。孔教曰理,佛教曰灵,道教曰丹。总言之,实一天赋之真耳。此真为善,为仁,为教。自世道人心,日趋日下,天真尽昧,行越范围。

朕不忍亿万生灵,同成禽兽之无识,故诞降全性之人,化育一方,以培亿万生灵于未死。生夫周末者曰孔,生夫西域者曰佛,立夫远古者曰道。三教理同,旨宗保性。无如世运太乖,人心太巧,三教虽立,行未至显。旁歧杂理,日又纷张,将三教正学,尽行湮没。教旨虽传,有如无有,由古至今,日迷日甚。今复杂学歧出,淆惑人心,三教益迷,人性愈昧。从兹而后,又将同三教未立之先,人心无主,世道趋下,生灵日浊,复蹈如禽如兽之无知识理伦矣。

朕今恩施一线,重立三教于今世,再救亿万生灵于未死,故赐亿万生灵洗心保性之良教,以培育之。是为朕命三教主臣,重各阐真传之命意。彼世界民子,其各知鼓励,修道入教,以保灵性于未失。是为朕之所深望也。是为序。

玄穹高上帝玉皇大天尊御笔

目录

Contents

序 1

孔教真理

序 3

凡例 5

前编

第一章 圣学心法 6

第二章 孔教真传 7

第三章 养心寡欲 8

第四章 克己慎独 14

第五章 洗心明性 16

第六章 毋意毋必 18

第七章 毋固毋我 20

第八章 防欺心 22

第九章 防欺人 23

第十章 质鬼神 24

第十一章 质天地 25

后编

第十二章 敦伦常 26

第十三章	笃忠信	31
第十四章	处世故	32
第十五章	博爱济物	34
第十六章	责己求仁	36
第十七章	善养浩然	38
第十八章	指后世迷教 ...	40
第十九章	学佛道培功 ...	45
第二十章	孔教全功	47

目录

Contents

佛教真经

序	51
凡例	54

前编

第一章	如来真法	56
第二章	西天真教	57
第三章	沉心淡性	58
第四章	戒欺心	61
第五章	戒欺人	62
第六章	戒贪妄	64
第七章	戒尘染	65
第八章	戒物诱	66
第九章	去凡心	70

目录

Contents

第十章 明原性 74

第十一章 种福果 76

后编

第十二章 清世缘 80

第十三章 扫情根 81

第十四章 除己性 83

第十五章 去情欲 85

第十六章 了前因 86

第十七章 造诸因 89

第十八章 驳后世误传 ... 92

第十九章 遵孔教修己 ... 99

第二十章 佛教全功 101

附心经 105

道教真派

序 109

凡例 114

前编

第一章 道教真法 116

第二章 太上真传 117

第三章 定静凝气 118

第四章	分晰阴阳	126
第五章	相济水火	134
第六章	扫除邪念	140
第七章	镇压邪魔	148
第八章	戒欺心	154
第九章	戒欺人	156
第十章	戒色诱	157
第十一章	戒物迁	164

后编

第十二章	返求太极	171
第十三章	静造无极	177
第十四章	温养火候	180
第十五章	降龙伏虎	186
第十六章	积功累行	191
第十七章	造德补愆	195
第十八章	阐后世暗乡 ...	203
第十九章	遵孔教养心 ...	209
第二十章	道教全功	212
附真言	215

原起	219
----------	-----

目录

Contents

孔教真理

序

圣学至要者曰天理。天理者，良心也。敛之于内，为慎独修省；推之于外，为敦伦处世。细目曰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五百年世道一更，人心为之一变，新学杂出，旧理无存。奄至于今，举慎独修省、敦伦处世之要，益弃置而弗顾。

上帝以好生之德，施之万世，故敕重阐圣学，再明道理。兹举慎独修省、敦伦处世之至要，连成一线，集为一十八章。

计开

养心寡欲

克己慎独

洗心明性

毋意毋必

毋固毋我

防欺心

防欺人

质鬼神

质天地

敦伦常



笃忠信
处世故
博爱济物
责己求仁
善养浩然
指后世迷教
学佛道培功
孔教全功

十八章圣学至要，言简理该。举《论语》廿篇，于后世所当师法、万代所当准绳者，断章摘要，尽载是编。世道人心，可为之一正；邪说淫词，可随之一息。从此圣道昌明，天良共守，当不难挽后世颓风，复睹上古之治化矣。是为序。

大成至圣先师孔子笔序

凡例五条

一、是书仿《论语》廿篇，集成二十章，惟首二章申明重续《论语》之源，不归正章，共计一十八章为正旨。

二、《论语》廿篇有治国为邦之训，此书为救世道、正人心起见，故不涉及；然法律政刑，应随时制宜，亦非孔教之真理，故却之。

三、是书奉上帝御旨续垂，孔圣是为教主，故降临坛座，垂序一篇。馀皆宗圣奉至圣之命垂就。是书共计正文一十八章，分为前后二编，前编计正文九章，后编计正文九章。

四、是书关系甚重，随坛垂续，未敢妄动一字。间有一半字句欠的者，亦未敢轻更。然圣学教旨，当就全章义旨处探讨，未可逐句索文。

五、是书垂竣，考校宫立案：凡刊印者，不准增改一字，及单印一教、变更格律、增序、增跋、增注、增批等事。天律森严，犯者定遭天谴。本堂垂续是书，执事只共三人，讹笔讹字，恐不能免。遇有笔误，须慎重正之，不可轻率疑讹，于字句间慎勿稍加一字，其共懍遵。



前编

第一章 圣学心法

宗圣曾子曰：圣学者，圣人之学也。圣人之学，卷之，作忠行孝，希贤、希圣、希天；放之，身修、家齐、国治、天下平。自邪说兴，人心淆，圣道久矣不明于人世。其流传者，无非经史子集、四子集注而已。书有万卷之芜杂，学无一贯之至理。凿经穿史，号曰通家，察其修身，一无把握；纂述解注，称曰大贤，考其实行，毫无圣功。圣学不明于人世，故邪说又兴，人心淆乱。新词奇说，群起而攻之，直以圣学为近世之弊害。今上帝不忍数千年之正理正学湮没于一朝，特明降御旨，准于观礼堂重阐真传。吾夫子生为教主，故命余临坛座，垂续圣学一书，以正人心而息邪说。内若忠信笃敬之功，外若孝悌礼义之行，无不该括而无遗，勉而行之，盖一孔门入道之心法也。是为续书之始。

第二章 孔教真传

宗圣曾子曰：孔教者，吾夫子讲学之教也；真传者，吾夫子尽性之功也。《论语》廿篇，卷之于内，可为诚意、正心、修身之秘要；推之于外，可为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之取资。明理明性之功用，尽括之于内。是即一孔门之真传也。无如篇帙太多，秩序散乱，后世人心，私多慧少，有欲学圣学之功者，取而观之，恒叹无阶级。汪洋大海，反不知脉自何来；尽是良言，反不明何先何后。此有心为学者之致慨也。他若身居墙外，茫无所知，习文学词，毫无窥视者，则不足论矣。今于圣清宣统三年上元日，吾夫子截取《论语》精要，列为一十八章，从事圣功者，从此入德有门，应不至再致毫无涯岸之嗟也。是为孔教真传之开始。



第三章 养心寡欲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之道，内曰诚意，外曰尽理。尽理由诚意而发。意由何而诚？曰养心寡欲。夫“养心”二字，看之似属易为，按之实难进功。何也？心者，万事从生之处，万念发起之源。若曰养，不有黽勉之修，其能造其诣乎？黽勉去修，从何入手？

第一节寡念；

第二节寡思；

第三节寡想；

第四节寡象；

总之曰寡欲。兹详言之。

第一节寡念

念者，心之意也。一日之间，心中不知生有几千万意，忽焉念及于此，忽焉念及于彼，念多心则淆，淆则不诚。去此念，在笃敬。何为笃？何为敬？盖我于燕居时，我一人住之天地间，翘首上观，则有苍苍碧落；俯首下览，则有凝固尘沙。四顾虽无一人，覆我者则有此天，载我者则有此地。天地其有知乎，天地其无知乎，无从考也。然天地有知无知，虽无从可考，而此苍苍之色、尘沙之凝，其形其象，故无一时一刻不覆之我首、载之我足也。既能时时覆我之

首、载我之足，我之不能离绝此天此地，真较师保监临、父母依随，严且密也。此天此地，覆载我身，既如是之严密，反问我心，可有一时一刻之松懈怠念乎？战战兢兢，冰渊是凛。故当一起念，莫忘仰首则有苍苍之天，俯视则有凝沉之地。如是持念，此人之心，是何似乎？有如避鹰之鸟不敢鸣飞，避虎之兽不敢驰足。然审其地，固非师保之监临、父母之严察，即亦无人只我之一室耳。无人只我之一室，尚且如是之自警，则心自诚矣。是曰笃，是曰敬。

第二节 寡思

思者，心生之虑也。吾夫子曰：人无远虑，必有近忧。远虑是何，寡思是何，甚有别也。远虑者，是虑我身应尽之物，曰忠信礼义。忠信礼义之成立，见之一时，失之难遇。故吾夫子曰：见义不为，是为无勇。深叹斯人，何无远虑，只顾眼前，一失此等千秋难逢之大义乎！失此一遇，转瞬事非，空忧此事之失遇也，不其晚乎！故人于“忠信礼义”四字，不可有一毫退缩之气，不可存一毫避害之思，不可生一毫拣择之念，不可顾一毫眼前之想。打开一时利害、荣辱、生死、危安种种关键，要于千秋、万世、百年、身后处著想，如是远虑，则忠信礼义将不至丢过未为，徒作失遇之忧也。是吾夫子所谓“人无远虑，必有近忧”之意旨。夫所谓寡思者，非云忠信礼义当前之际，乃言燕居独处之功。燕居独处，上有青天之监临，下有厚地之承载，当笃当敬，念勿妄生。此念是属何念？盖所谓七情六欲之邪念也。畏天之监临，惧地之承载，一不敢生，其心地间，岂能如棺



中死骨，一无生气之死人乎？故不敢生念，则不能无思。思者何？乃思所当尽之事理也。故曰：念为邪，思属正。夫思既云正，何又言寡乎？《易》曰：君子思不出其位。其者，己也；位者，己身当时应尽之事理也；出者，越也；出其位者，乃抛开当时应尽之事理，越到异时我若如彼，应当尽何等正大之事理也。于当时应尽之事理，未尝思有何者未能作到、何者尚有遗憾、何者是为失中、何者是为失过，种种当思之位，皆弗能守我范围、严思去作，偏要越出现时我身之范围，思到异时若如彼，我当作到何等正大之事理、何等忠孝之事迹，出其位以乱思，人之常情也。故曰去邪念，仍当寡正思。寡思之道在守理。夫理者何？乃吾人之天理也。天理具之于心，见夫亲则知孝，见夫君则知忠，见夫事则知为，见夫理则知尽；见之何地，则知尽何地之事宜，未见先思天理所不知也。君父事理之前，天理有见，则知忠、知孝、知为、知尽；燕居独处之际，天理未死，则知省、知察、知讼、知责。君父事理之前，是天理有见之地，故尽天理之所知；燕居独处之地，是天理未见之时，故天理仍反思其已见之君父事理。一思其所见之行为得失，其思为不出其位；不出其位，是于天理守得严；严守天理，不使稍疏，则思自能寡；思一寡，天理之守益严。严其守，寡其思，是曰守天理。

第三节 寡想

想者，思之深也。思出其位，是思到异日之事理；思及于深，是思到不恰之事理。夫思当时应尽之事理，思其何



失中、何失过、何遗憾、何者作未到，照此去思，又何有所谓思及于深之害乎？盖人之心地，天理昭然似水，虚灵不昧，光照四周。思虽未出当时应尽之范围，而灵光烛见，恒有就当时应尽之事理，凿实求深，是为大害。夫思所当尽之事理，灵明于深实处去凿，正可作到尽善尽美地步，何仍为害乎？盖凿实求深，深恐于当时应尽事理之中处，未能实行去作，因此深思，反形出当时应尽事理之害处，及危处、险处、受毁处、受污处，由此深思，于当时应尽之事理，见出此等种种患害，反起尚待踌躇、退缩不前之懈志。是此深思，就外面言之，是凿实求善之美思，其实实一害我天理、怠我力行之大患也。故曰要寡想。寡想之道在绝思。夫“绝思”二字，非不思也，盖所思者，己位应尽之事理，于其深处毫不有思，绝之要似涤尘之净。涤净此尘，然后虚灵，方为不昧。尽到所见所知之事理，思到自省、自察、自讼、自责之心官，无一毫越分之想，无一丝过中之思，湛然一己，块然天地，一室之内，若大廷焉。公坦无私，尽其在我，是为思不出其位之中处。此思不出其位之中，端由寡想中求；寡想之道在绝思；思绝自能合不出其位之中。如是，是为绝思。

第四节寡象

象者，形也；形者，影也。虽无实迹，而思想所及，恒有真能见及其象其形，恍惚丝毫不差者。此象此形，何若斯之毕肖乎？噫！真果然欤？事到其实，尚有无穷之变化。而何心之思想，居能如见其象、如绘其形，思想之力权，真

甚大也。故绝思后，仍要寡象。寡象者，即寡思想中之形象也。夫前条既言寡想，想已先寡，是未到形见之际，已绝其想矣。今何必又言尚未及到之象乎？盖凡事当知防之未始，若想已见象，恒难绝思。盖象见则如实临其境、实露其形。于时再欲绝此深思，恒以绝思为蹈祸，此象为有凭矣。由是按想结象，用力乱思，布置经营，视为得当，虚灵之镜，尘垢污染，其思、其想、其象虽非出位越范，而过思成象，由象结思，生出此等蒙蔽。于当时应尽之事理，皆莫能去作，于已见之君父事理、已作之行为得失，反皆丢下，未省未察，未讼未责，失之毫厘，差之千里。虽在其位之中，深此一思，成此一象，反同出位之思，不守己位，越出当时应尽之范围矣。故寡想之时，要知寡象。寡象之道在绝想。夫绝想乃由绝思而来，何寡象又在绝想乎？盖绝思是思不及深，只省察讼责已见君父事理之行为得失，一尽当时应尽之事理，深不知思，是绝想之起始。今言寡象又在寡想，是因象之发源，乃由想之结构，思及于深，即有是象，是象为想之终末。绝此终末，又在绝其开始。开始是想之所致，故曰寡象则在绝想。前条绝思，乃绝想之起头；此条绝想，乃绝象之起头也。防幾于微，防患于始，皆由始处入手防思，方可真不出其位。思真能不出其位，则于当时应尽之事理，方可力行去作，方可就已见之君父事理，一省察其行为得失，一讼责其失中失当。此天理方为曰守，此深思方可曰绝，此形象方始曰寡。寡象由绝想，绝想于初，自可绝象于终。是曰绝想。

以上四节,是为寡欲。欲能如是寡,心地天理,无日不得养矣。虚灵不昧,一复其初,入手实功,尽在乎是。



孔教真理

.....

13

第四章 克己慎独

宗圣曾子曰：独者，人所不知，己所独知之地也。其地是何？曰心。此心中藏得“天理”二字。吾夫子，圣人也。吾夫子何由而至于圣？吾常侍吾夫子座前，而暗体之，乃非有新奇异样之修持，只此独知之地，无一丝一毫他物参扰其际，只是“天理”二字住其间耳。人所共见之地，吾夫子到有随机应变、委婉尽义之权衡；惟此独知之地，到无一毫预料、一毫布置之心思，只是天理守其境也。因是吾得吾夫子修持之功。故由是力行，时时于人所不知、己所独知之地，惕焉自警。一念来，则自警曰：不可起是念，有十目视之也；一意生，则自警曰：不可生是念，有十手指之也。我视之乎？人视之乎？无可考也；我指之乎？人指之乎？无从知也。虽无从可考，而我心作是警，直如其实有其事，真如其实有十手十目指视其旁，战战兢兢，天良毕露。噫！鬼欤神欤？我欤人欤？室中之灵欤？心中之天理欤？细味其际，无鬼无神，无人无彼，只是我自己之天理发露，遂觉如人之指、人目之视，不敢以阴暗之思起之心地。天理若昭，群思若扫，实能有如斯之警觉。天理既如是严密，以警觉人心，发此天理，其道在何？曰克己。己是何？我也。何谓克？去尽之也。我思我益，我思我利，我思我荣，

我思我逸。我思人之不是，我思人之非礼，我思人之不合，我思人之昧己。甚至我思人之贪，我思人之欺，我思人之巧，我思人之诈。我思人之拂我意，我思人之夺我利，我思人之毁我名，我思人之争我益。种种之思，生之心地。此思皆己也，皆为我利也。为我利，人不容我取此利，则必与我来争来夺。我恐此利为人争、为人夺，则于独知之地，必将暗生种种抵制之法，以待临事与彼抗衡。是以心之天理，无力镇扫群思，失其所止，遂群思毕集，亦弗能觉得十目十手之指视矣，故克之功修要力。何以克？吾夫子之道无他，忠恕而已矣。何谓忠？尽己之心也。何谓恕？推己及人也。此忠此恕，即“天理”二字也，即内之诚意、外之尽理也。我尽我之心，何必思及于人？我管我之心，何必思及于彼？我施人要推之于我，何必思人之所施于我？我施人先验之于我，何必思人之所及于我？我管我之忠，我尽我之恕，如此而已矣。如此以守心地，则人所不知、己所独知之处，扫净群思，天理毕露，虽再有微毫私念私心之起，则天理烛照，有不能自容者矣。故恒有念未动，而有如鬼神伺其旁；心未起，而有如人彼窥其际，一十目十手指视其间也。慎幽独者，还须先知克己。



第五章 洗心明性

宗圣曾子曰：天命之谓性。性者，天理也。天命此天理，寄之我心，称为全性之一人。人秉此天命之天理，以得有知识知觉。我得此天理之知识知觉，为圣为贤，为孝为忠，为节为义，为礼为信，为正士，为君子，为良佐，为善绅，为义人，为义仆，为贤妇，为孝女。种种品类不一，等级不同，其天理尽到极处，皆能名垂千古而不朽，禄享万世之俎豆。天理为人之至宝也明矣。此理因何而不能尽？

第一件，气质之偏；

第二件，习染之弊；

第三件，世风之迷；

第四件，境遇之迫。

四件蔽性，天理无由得申，天命之性，遂日失日远，日污日深，生为全性之人，死为无性之鬼。吾夫子教垂后世，《论语》廿篇，统括全旨，不过使人申此天理，莫为四件蒙蔽，成夫圣、成夫贤、成夫孝、成夫忠、成夫节、成夫义、成夫礼、成夫信、成夫正士、成夫君子、成夫良佐、成夫善绅、成夫义人、成夫义仆、成夫贤妇、成夫孝女而已。奈道不远人，人自远道，幼虽诵《论语》之书，长则为背理之事。将吾夫子明性之范围，置之度外，终世纷攘世故之乡，虽曰圣

教中人，实大背圣教之理也。圣教范中国，数千年来，弃如草芥，《论语》廿篇，虽人人诵读，无年弃舍。而举国之长幼君民，有一遵吾夫子所戒所训者，恒未之见也。噫！皇皇中国，其有教耶？其无教耶？今奉吾夫子之命，重阐圣经，特发明圣教之主脑，曰圣教无他，洗心明性。性何以明？曰洗心。心何以洗？曰明性。先明性乎？先洗心乎？洗心即是明性，明性即是洗心。洗一分心，即是明一分性；明一分性，即是洗一分心。其道在何？道在遵教。遵教则圣学洗心之功，不至弃绝。是为圣教中人矣。圣教洗心，要领是何？

第一要清心；

第二要寡思；

第三要慎独；

第四要尽理。

四要皆为尽天理之方针。尽天理，在清心；心能清，思自寡；思能寡，独自慎；独能慎，天理昭然，毫无父母之质偏，毫无习染之迁性，不受世风之蒙蔽、不困境遇之绕缠，日日所守，教旨是宗。如是则心洗得净尽，性明得湛然。于是再扩大性天，去作圣作贤，作孝作忠，作节作义，作礼作信，作正士，作君子，作良佐，作善绅，作义人，作义仆，作贤妇，作孝女之真事业，自能尽合中庸，成得名垂千古而不朽，荣享万世之俎豆、妇孺知敬、日月同光之事迹。不至将天命之性，日失日远，日污日深，生为全性之人，死为无性之鬼矣。故圣教《论语》无他，只教人洗心明性。



第六章 毋意毋必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所绝有四，首二条曰意、曰必。意者，私意也；必者，期必也。私意一起，天机淆乱。于是将私意种种，想像于心，欲必至于是，方为快意；倘不能至是，则锢结于心，百计经营，百法布置。事出于非理，故为徒耗精神之举；即事属正途，如是念虑，亦为徒耗精神之端。吾夫子燕居，其形容申申如也，夭夭如也。吾夫子于伦常日用、世事应尽之条，非皆弃舍不顾；而于燕居，独见其申申、夭夭者，是吾夫子于燕居独暇之际，举凡伦常日用、世事应尽各端，皆置之意外。其心地间，只似水清鱼定、月朗风停，空室独居，与天接灵，如孩提三月之天，知识湛然，尚无所觉，一派天机，俱流露于无识无知之地步，所谓事当何如尽，理当何如行？吾夫子于燕居之下，皆不知计及之也。道具于心，临时只知尽义；公存于腑，遇事不知有私。如是持己，事来则理，又奚必于燕居独暇之际，百端思虑，审慎于其间乎？故凡心定时，不能定如水清鱼定、月朗风停，意念常起其间者，无论事正事邪，皆为私意。此吾夫子绝之要尽也。此私意之坏处，即在不以为私，直以为事之至正、理之至公，于是结一期必之想像。倘或气质助其间，事机恰其遇，任此私意以前行，不幾失宜于事后乎？此

吾夫子于此意此必，绝之于先，不使稍生其萌芽。或曰：吾人才力有限，事机至杂，临时揆度，恒难合宜，乌能于燕居暇时，不稍虑之乎？噫！执是说也，吾知此一虑，将不止虑及现时应为之事，恐举一世终身所行不到、所想不及者，将于此心用虑之时际，随皆进意于前。此心一点，淆乱不清，不能于现时应为之事，虑其合宜，反成众念毕集，无一时得定如水清鱼定、月朗风停之境界矣。思亦因之出其位，念亦因之聚其所，辘结成团，何时得息乎？私意期必，同具于心，消丧精神而已矣。



第七章 毋固毋我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所绝之四，末二条曰固、曰我。固者，固滞也；我者，私己也。何谓固滞？自恃己见也。何谓私己？事欲从我也。毋意毋必，是吾夫子燕居之功；毋固毋我，是吾夫子理事之功。此种功夫，非等闲可致。盖固滞己见，是旁人所知之偏，己则直认为是之处也；欲事从我，是旁人所发之觉，我则直认为公之理也。自认为是，自认为公之偏处，于此欲绝禁之，乌乎能？此间学问，不可于遇事时求之，当于未事时养之。何以养其学问？

第一条，养心寡欲；

第二条，毋意毋必；

第三条，舍己从人；

第四条，虚心验己。

四条功夫，总要全在虚心考验处入手。考验何为己之固滞、何为己之私见，处处皆从虚心探讨，无一时稍放其心、自恃其才，以申己见。如是，则人之偏处，我不及知；人之自恃，我不暇管。谨谨慎慎，考验一己，无时或松，将己之固滞、己之私见，敛得干干净净，如玉之纯，如水之清。是己一人先立于无固滞、无己见之地步，事中己先有我之一人，无固滞、无己见之得宜，虽他人有固滞、己见参扰其

间,我则先立于毋固毋我之地位,维持其间,事成可预断矣。倘我先有一固滞,先有一己见,芥蒂其中,是我已先为参扰此事之不利。倘或人再有一固滞、己见之参扰,其事虽美,乌望成就乎?去此固滞,去此私己,先从虚心验己处以立脚,庶可成夫美事。



孔教真理

……

21

第九章 防欺人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之道无他，一不欺心而已矣。夫不欺心，是吾自己修己之功夫。吾修自己既能不欺，合举国之众，断难皆如我之不自欺也。故我能以不自欺持己，断不能以不自欺待人。故与人共事共言，我既以不自欺待人，人必将因我之不行其欺，益来欺我，是此关键。若谓仍以不自欺待彼，则将直受其欺矣。若亦随之而肆其欺，则又昧我寸衷，失忠失恕，畔圣背贤，同乎昧天理、丧良心之流辈矣。如是则其术将穷乎？吾夫子曰：古之学者为己。为己者，为自己也。吾为圣贤之学，勤此持修之功，非为人修成圣、修如贤、全天理、明良心，盖皆为自己同圣、同贤、全天理、明良心耳。我只知不自欺以修我，又何暇计及人之欺不欺乎？人果欺也，我可随机防之，不可随机报之。其人自欺，是其人之欺自己，与我毫不相染，我管我而已。倘或因人肆欺，随亦用欺以施人，吾知多年戒自欺之功夫，尽失之一旦，数年持修，一朝尽废——甚可惜也！



第十章 质鬼神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之道无他，一不欺心而已矣。忠恕为一贯之旨，其忠恕之学，即一不欺心之理。鬼神者，乃阴阳之二理也。吾夫子不语之四曰神，吾夫子不使人事曰鬼。只曰鬼神当敬，则须远之。其远之理，是使人有敬鬼敬神之心诚，不可有谄鬼媚神之私冀也。故吾夫子尝曰，鬼神之为德，其盛已乎。为何称鬼神之为德盛而且大乎？盖因视无不见，听无不闻，体物无或遗。鬼神之视听体物，如是之严密周致，我或有一不忠不恕欺己之心，不幾难为鬼神所视所听所体欤？故吾人欺心，非实能行其欺也，只自己视为可欺之耳，其实早为鬼神所视所听所体而无遗矣。吾夫子之道理，无他学问，只是养此心地，正大公平，明如秋月，无一丝半点云雾烟霞，稍畏鬼神之视、鬼神之听、鬼神之体耳。明此心以质鬼质神之所视、所听、所体，非质此心以求鬼求神之所眷、所佑、所庇也。且鬼神乃阴阳之二理，实非能眷人、佑人、庇人之物质，乃视人、听人、体人之虚灵也。我心灵一点，不为此正大公平之事，以质此鬼神之虚灵，反欲亲鬼近神，以求其庇荫保佑，益何愚乎！故吾夫子之道，只“忠恕”二字；其忠恕之理，即一正大公平，毫无欺鬼欺神之所视、所听、所体耳。

第十一章 质天地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之道，一忠恕而已矣。忠恕之理，即一不欺鬼神所视、所听、所体，光此心地，以对帝天。然言鬼言神，理虽有据，形无可证，衡以实学，终嫌虚渺。夫鬼神乃阴阳之二理，虽属近虚，其所视、所听、所体，虽属近渺，而苍苍之天，则常覆我，博厚之地，则常载我。其天其地，不显然有据、昭然可凭乎？终世覆载，无时或离。倘我欺心，正大失明，公平失坦，鬼神终不能来视、来听、来体，其能逃此覆我之天、载我之地乎？覆我之天，载我之地，虽非似父母师保有严责严训之严示，而我为天地间之一人，欺此正大公平之心地，已早为天之所视、地之所听矣。夫天地生灵具全识者，称之曰人。人于万物，何独全识？因人合天地之德也。天地具生生之机，正大公平，无私无伪；人得天地之理，行此正大公平之心地，亦一无私无伪也。今昧此正大，欺此公平，是为拂天逆地。拂天逆地，称之为入，实非天地之生灵，乃同天地间之浊灵矣。吾夫子之道无他，一忠恕而已矣。此忠恕之理，即一不欺鬼神之所视、所听、所体，明此心地，正大公平。为何若斯？实为保天地之原灵，以合天地之原理耳。故一言一行，忠恕为主，不欺此心，以质鬼质神、质天质地。鬼神虽曰虚渺，若天若地，不明证欤？



后编

第十二章 敦伦常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道述尧舜，教正人伦。人伦者，五伦也。五伦是何？曰君臣、父子、夫妇、兄弟、朋友。五伦开自羲皇，明诸尧帝。暨平春秋，王纲废坠，伦理丧绝，臣弑君者有之，子弑父者有之，夫妇礼弃，朋友义乖——是为春秋之大变。吾夫子担教统于是时，首以明人伦为要端，所谓道心人心之分歧，尚后焉者也。春秋笔削，首严名分，以正伦常，为正人心、明道心之宗旨。伦常果尽，人心即没，道心即明矣。盖伦常之尽，即天理之不昧也。忠恕为吾夫子立教之真旨。尽己之心，是谓之忠。己心之尽，孰有真于君父之地乎？推己及人为恕。推己及人，孰有真于夫妇、兄弟、朋友之地乎？统论吾夫子之教旨，则曰忠恕；剖论吾夫子之教旨，则曰伦常。其实伦常即行忠行恕之地也。何以行忠？

一曰不欺心；

二曰不欺己；

三曰不欺世；

四曰不欺天。

此四条乃行忠之主脑。



一曰不欺心

君父之尊，分位高也。分位虽高，性非同圣，故桀纣之恶，亦为人君；瞽瞍之顽，亦为人父。举桀纣之行为、瞽瞍之存心，合全国人，皆可诛其不仁；若为其臣者、为其子者，则不论矣。以分位言之，则谏君为尧舜，感父为圣贤，方曰忠孝。行此忠孝，在我心田。吾心地间所具者，只“天理”二字，他无所知。理具于心，不使或昧，尽此天理，上感君亲，虽斧钺临身，杖扑是责，所不知者刑戮杖责，所独知者天理之心。此天理具于心间，无时无事，无遇无遭，而或稍昧，此心不欺，得成忠孝。

二曰不欺己

君父之心，明暗难一，臣子心尽。君父多昏，目忠为奸，目孝为逆，此固君父之不明，正所以验臣子之真伪。不欺己者，明昏听之君父，尽心守之臣子。一己不欺，对天对地，只知持己，何计君亲？如是立脚，忠孝可真。

三曰不欺世

君父不明，是臣子建节之秋，尽心持己，得成忠孝。夫此“忠孝”二字，千古馨香，百世知敬，一时难定论，后世发幽光。而尽心持己之初怀，要独知尽我天理于君父，不得稍有一毫念及世论之品评。世论是也，我固听之；世论非也，我亦听之，不可稍有弥缝世论之心，稍有显白世论之意。持此尽心持己之天理，要独对我幽独暗室之间，奚计及世论人谈之地？盖尽心持己，以尽忠孝，俟为百世以后之鉴察，非为现时耳目之公论也。不欺后世，可昭人心，留

待百年，明此心地，如是不欺，忠孝方立。

四曰不欺天

君父偏袒，无世不然，尽心持己，待鉴百年；君父心暗，昧理袒奸，尽忠尽孝，心尽徒然。此固君父之偏袒，亦正臣子全性之天。夫忠行于君，孝行于父，立此尽心持己之心，行此百年待鉴之事，此种饮泣苦诚，谁实知之？只有覆我之天、载我之地、一己之心耳。此心可上告诸天，下质诸地，中对诸己。行此饮泣苦诚，心尽尽时，虽君父不知，世人不知，而亦皆不欲其知。盖具此饮泣苦诚，惟只欲覆我之天知，载我之地知，一己之心知而已。如是不欺诸天，忠孝方全。

四条不欺，行忠行孝，忠孝言尽，伦常敦全。再言行恕，伦理无憾。行恕之道：

一曰不欺心；

二曰不欺己；

三曰不欺世；

四曰不欺天。

四条附阐，又为行恕之主脑。

一曰不欺心

行恕者，推己及人也。我及人先推己，而夫妇、兄弟、朋友间，他人及我，未必先皆推之自己也。如是行恕，故首要不欺心。我于夫妇、兄弟、朋友一行一言，及之人者，必先要推之于己。此心不欺，何论他人欺否？“欺心”二字，是言自欺自之心，非言人欺人之心也。不欺自心，去行此恕

于夫妇、兄弟、朋友间，伦理方可无过。

二曰不欺己

行恕者，推己及人也。谁及人先推己？盖我自己也。我自己于及人时先要推己，他人及我，未尝先皆推之于己，而我则不暇计也。夫妇、兄弟、朋友，虽曰契属五伦，其实人自人、己自己也。己行恕，是自己得敦其伦理；人不恕，是人不敦其伦理。我为圣贤之学业，我则行我之恕耳，奚必计及于他人乎？故夫妇、兄弟、朋友间，能不欺一己，则恕方可行。故能不欺一己，以行恕于夫妇、兄弟、朋友间，伦理方可言敦。

三曰不欺世

行恕者，推己以及人之谓也。凡及人，先推之于己，他人知否，固无可察。而他人私心计较，往往反指摘交加，谓吾行恕，皆属虚言，实皆私己。此又世论之常情也。然行恕于夫妇、兄弟、朋友间，要化此世论之私谈、他人之私较，不以不欺心、不欺己之恕道，质诸斯世之人心，要以此不欺心、不欺己之恕道，对于上古圣贤之训戒、后辈子孙之效法。世论是也，我不知之；世论非也，我不理之，而行此恕道，不与世辩，实于世无欺。不欺世以行恕于夫妇、兄弟、朋友间，伦理方可言尽。

四曰不欺天

行恕者，我自己行此不欺心、不欺己、不欺世之恕道也。我自己于及人，皆先推己，以行此种种之不欺，他人不鉴，固可弗辩，他人谤污，理所难容。然我行此恕道，以敦



夫妇、兄弟、朋友之伦理，本不求人喻，其任怨任劳之丹忱，未曾欲显白于夫妇、兄弟、朋友间，只欲上告我覆戴之青天，下对我博厚之土地，中慰我天理之良心耳。他人不喻，我心常安。盖夫妇、兄弟、朋友虽不喻，而我翘首质天，实不欺耳。以不欺天，行恕于夫妇、兄弟、朋友间，伦理方可言全。

四条不欺，又为行恕之主脑。

总之，吾夫子之道，一忠恕而已矣。忠恕之理，一不欺也。统论吾夫子之道，则曰忠恕；剖论吾夫子之道，则曰伦常。伦常尽，即忠恕尽。忠恕尽，即天理尽，即道心尽。内曰行忠行恕，外曰尽伦尽常，实即羲皇立教之主脑、尧舜明教之真旨、吾夫子祖述之道宗、世界纲常之范围也。置心地于不欺，庶可以敦伦常。

第十三章 笃忠信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圣贤行之，如履平途；庸人视之，则甚非易。原有浅近之路，曰笃诚忠信，可为入道之津梁。“笃诚”二字，忠之谓也；“忠信”二字，恕之谓也。何谓笃诚？曰朴实不假。何谓忠信？曰忠真不欺。此四字，为庸人立浅近指归，实即圣贤之住脚也。忠真不欺，是待物之行为；朴实不假，是居心之浑厚。举天下万世论之，其奸恶狡猾之流，昧理丧良，恶虽万种，起始开源，无非出于“不笃诚、不忠信”六字而已。故吾夫子《论语》一书，统括全纲，由正心诚意起首，以至齐家治国平天下，万绪千条。摘其要旨，不过内曰居心笃诚，外曰行事忠信，细目细纲，端皆由此四字发出。今重阐《论语》全书，由内之存诚、外之尽理起首，以至齐家治国之妙要、希圣希贤之要纲，联成一线，明示桥梁，以显阶梯之等级，仍是一贯之学，忠恕之道立教旨。深恐庸愚难于操守，故明揭其微曰：忠恕非甚难之举，只是内要笃诚、外要忠信而已矣。



第十四章 处世故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忠恕之道，大如行之伦常，小如行之世故。世故者何？盖吾人生诸天地之间，与木石居，与鸟兽处，其言行动作，与世道人心相周旋。“世道”二字，中有无穷变化，然变化大端，不过出于人心一时之变态。若污道污教之行为，千古一辙。回想春秋昧教之变，以至于今，虽数千年久，事异理同，皆如前车之鉴，后蹈其辙耳。以奢论，孰有甚于春秋？以变论，孰有大于春秋？以诈论，孰有伪于春秋？以僭论，孰有厉于春秋？以道不明论，孰有诬于春秋？以心不正论，孰有味于春秋？故由春秋以至于斯，中间一治一乱，往复循环，屈指计之，古者直待五百年，方始变乱，于斯将不及五百年矣。世道人心，愈趋愈下，圣学之易坠，翘首可待矣。世道人心之变乱，何以有关圣学之坠兴？盖道者，范世道人心之堤防也。世道人心正，则圣学从而明；世道人心乱，则圣学从而坠，二者甚攸关。今世道人心，何世何道、何人何心欤？道出羲皇，以道范世，由道立教，万载流传。传流至今，一线将断，新词异说，利口诡谈，较诸伪佛伪道之乱圣经，益形巧辩。噫！杨墨诬道，孟轲接传；伪学乱华，韩愈接衍。垂留一线不明不暗之圣经，稍补世道人心于未死，孰意奄留至斯，

竟斩然欲断乎？噫！世道人心，已至于斯，处之实属弗易。何也？繁华伪学，两途迷性，欺伪淫荡，两事迷人。终日伏处，渺无生涯，与世浮沉，即学欺伪。举羲皇之道，弃于一无可用之地置，虽曰治乱千古同辙，变端之奇，其世道人心，又孰有甚于斯、奇于斯乎？故言处世故于春秋，则只曰笃诚忠信，守我天理，勿为世迁。至言处世故于斯时，直难以笃诚忠信，立为防，定为道。只得于吾夫子忠恕之道外，稍增学业，曰处斯世故，有四要防：

第一要防伪学伪理及新词巧说；

第二要防奢侈迷风及弃伦弃理；

第三要防欺伪世态及奸巧诡诈；

第四要防天理良心及伦常皆昧。

以上四防，于吾夫子忠恕道外，别立新规，以防斯时世故之奇变。变过时非，世故稍正，仍当知吾夫子之道，忠以存于内，恕以见于外，为处世故之要旨。



第十五章 博爱济物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忠恕”二字，约之可敦伦处世，扩之可全性全天。何也？盖我性天中，一至公至正之良心，具之心地，见悲知感，见苦知伤，见寒知悯，见难知怜。此种肫挚之情，出于天性之自然，不假粉饰，于圣贤无所增，于庸人无所减。故仓猝之间，偶见赤子匍匐入井，无论圣贤庸人，同有一番怵惕惻隐之真情，此其验也。圣贤心地，此种真情，无时不具于心，非必于赤子匍匐入井，见于仓猝，迫不及辨之时，方流露此种真情于心地也。此种真情，圣贤既无时不具于心，则举凡天下之大、全国之广，若有情同赤子入井之事，必皆生惻隐之情矣。此种真情，谓之曰善，谓之曰德，圣贤则不暇知也。此种真情，谓之曰后嗣必昌，谓之曰天道好还，圣贤将斥为妄也。圣贤只曰：似此情同赤子匍匐入井之时际，乃生命攸关、危亡所系，是何忍人可袖手旁观，一听是人之陷死乎？故于急公好义之真情，皆发于天性中之固有，伪为不能，粉饰不能。圣贤之天性如此，岂庸人之天性竟弗如此乎？吾知天性则同，只心地稍差耳。何也？盖常见夫天下之事，类夫赤子入井之惨、危亡欲死之困，非甚少也。而庸人竟有漠不关心，只图安逸，甚至富反欺心、贫益昧良者，不明证欤？故吾夫子之道，忠恕以立其本。本立则道

生。道也者，即推我心之天理，以博爱济物为怀，一体天地好生之机，以达自己事天之学业。谓之曰善，谓之曰德，圣贤皆不及知；谓之曰后嗣必昌，谓之曰天道好还，圣贤将斥其妄也。何也？盖我为天地间之一物，彼亦为天地间之一物，我与彼原无分，同为天地间之物耳。我为天地之物，我能不欺天理，不昧良心，以得天之灵明，扩大其性，以为圣贤之事业。彼亦为天地之物，彼则虽受天地之灵明，竟未能不欺天理，不昧良心，扩大性理，以为圣贤之事业；竟居然欺心欺人，欺理欺天，以致行至类如赤子入井之惨、危亡欲死之困。揆其原初，亦与我同受天地灵明之一物也，彼于此时，竟由欺天欺理以至于斯，是为拂天之大罪人矣。拂天，天将悲悯之，天将绝弃之，其事不可考，其理有可验。何也？天地固一好生之天地也。天地既有好生之心，吾知彼于此时，虽由欺天欺理，以至于类如赤子入井之惨、危亡欲死之困，天地于彼，必仍是一番好生之心；欲彼于此时仍返自新之路，扩大性天，一为不欺天理，不昧良心，再修圣贤之事业耳。天地既有好生之心，吾为圣贤事业，与天接灵，无时无事不敢稍与天地悖，无心无念不敢稍与天地欺。今既眼见目睹彼之困苦危亡，情同赤子之入井，又何敢稍悖天地之心，稍欺天地之心，不扩大性理，以为此事天之学业乎？故曰谓之善为德，圣贤有所不知；谓之后嗣必昌、天道好还，圣贤将斥其妄。从事吾夫子之道，于忠恕之本立后，当知体天地好生之心以事天，一为圣贤之事业。



第十六章 责己求仁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之道，忠恕以立其本，博济以事其天。本立道生，事天性全。终至奚似？曰仁而已矣。仁者，天地为心，胞与为怀，万物一体，私心克尽也。欲求此仁，先以忠恕敦伦处世为本，次以博爱济物为道。本立道生，仁德已具。全此仁德，只是“责己”二字。责己云者，严察自己也。吾夫子生知之圣也，尚不能一无无心之失，故吾夫子尝曰：“天若再加我以数年，卒以学《易》，则可以无大过。”又曰：“丘也甚幸，苟有过，人必知之。”如是以考，过失难净，有生之日，即为从过之期。故虽能以忠恕立其本、博爱济物全其性，至此目之曰仁固可，称之曰无过尚难。过虽小失，终为仁累，全体学业，因过或废，故必以“责己”二字，为求仁以前、得仁以后之要务。盖求仁前时，无时不可不责己；得仁后时，亦无时不可不责己，统以责己为求仁要端。何谓责己？责自己也。有一时心地未忠未恕，未博爱，未济物，则当严责自己之一失。即已尽忠行恕，博爱济物，事过时非，又当严责自己。何者是为尽忠未尽到处、行恕未行极处、博爱尚有缺处、济物尚有憾处，时时责己，日日责己，刻刻责己，念念责己，终身责己，终世责己。责己如是之勤，如是之严，如是之切，如是之深，方可行至

忠恕无憾,博爱无憾,济物无憾;事天无憾,质鬼无憾,质神无憾;对天无憾,对地无憾,对人无憾;对世无憾,对己无憾,对心无憾;对千古圣贤无憾,对万世人心无憾;称之曰圣无憾,称之曰贤无憾,称之曰义无憾,称之曰仁无憾。及至无憾,庶可曰求仁而得仁。



孔教真理

……

第十七章 善养浩然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之道，忠恕以立其本，博爱济物以行其道。本立道生，终身责己，以求得仁字。夫仁者何？天理之公也，万物之心也，灵明之性也，生初之理也。公心性理，具之一心，推之万物，皆本此天良，以建其极。天良乃天赋之原理，建此至极，初无难处，只是气质之偏，拘而失明，故而建此至极之旨。只有曰圣曰贤，独登其级，庸愚中资，虽求日月至焉，亦弗能矣。既有此气秉之拘，复加以私欲之蔽，所谓天理之公、万物之心、灵明之性、生初之理，如镜为尘蒙，益难复其光明正大之体矣。是此气秉之拘，则为修圣修贤之一大阻碍也明矣。今欲去此阻碍，其法无他，亦为养我浩然之气而已。何谓浩然？浩然者，坦然而坦荡荡荡，无涯无边。放此浩然，充塞天地无不周；敛此浩然，具守一心能无识。配义合道，丝毫无馁，敛矜平恃，丝毫无浊。验其气固甚谦也，察其气固甚平也，视其气固甚弱也，接其气固甚虚也。以如此极轻极渺、毫无微力之虚气，独能于孝悌礼义、忠信廉耻、刀锯鼎镬、死生荣辱之场，至大至刚，配义合道，即可丝毫无馁，丝毫无浊，一点忠贞充塞天地之间，毫无遗漏未弥之呼隙。故身死骨埋，俎豆之馨，无处不然，无世不然，是可为充塞天地、毫

无遗漏之证验也。此气是曰浩然。申此极谦、极平、极弱、极虚之浩然，先于伦常日用中，充塞不使留遗隙，然后扩而大之，要推到万物之体、万事之机，无不申此极谦、极平、极弱、极虚之浩然，以与相周旋，充满物象人心，而不使稍有遗隙。如此立脚，若遇能充满天地毫无呼隙之事迹，吾知必能一申浩然，配义合道，毫无馁矣。时时中此极谦极平极弱极虚之浩然，刻刻养此极谦极平极弱极虚之浩然，日日培此极谦极平极弱极虚之浩然，年年大此极谦极平极弱极虚之浩然，事事推此极谦极平极弱极虚之浩然，言言守此极谦极平极弱极虚之浩然，念念保此极谦极平极弱极虚之浩然，心心具此极谦极平极弱极虚之浩然。合燕居独处，以至与世周旋、邻里乡党、宗庙朝廷、事君事父、处弟处兄、夫妇朋友、教子课孙、理家治国、处己处人、慎独修省、理事察失、造次颠沛、灾难流离、钟鼎荣身、功名赫耀、无时无事、无境无遇，不养此极谦极平极弱极虚之浩然，以扩大天理之公、万物之心、灵明之性、生初之理也。如斯以养浩然，则气秉之拘，无论何等滞、何等浊、何等偏、何等重，不化净无馀，求得为仁者，未之有也。吾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忠恕为本，万事皆末。欲养此浩然，以化气秉之拘，仍宜先求忠恕之大本。本立则博爱济物之道生。道生本立，万事可期于成。立此忠恕之大本，首要养心、慎独、修省。



第十八章 指后世迷教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之教无他事，内以忠恕为本，外以博爱济物为用，时时责己，求得仁字，以化家化国平天下耳。其学端尽于斯。书无多留，只《论语》廿篇、《孝经》一卷而已。祖述尧舜，宪章文武，删订六经，笔严名分，书甚有限，学甚有归，孔教全纲，如是而已。

汉兴时，诸儒杂出，失伪乱真，各守一经，乱行附会。举吾夫子省心、严独、存忠、行恕之正学，置之不讲，三年下帷，苦研一经，讲求字义，注解义理，是为迷教之起始。而附会多端，群相赞叹，于是不谓孔教之罪人，反敬颂之曰是诚孔教之弟子，俎豆馨香，位列宗祀。汉兴孔教一迷，较秦火焚经，又为惨也。何也？秦火虽烈，经难尽焚，乱过时非，遗本可得；汉兴迷教，乱解失真，根旁生枝，原本将腐。故及至于今，孔教皆不知学者，汉儒迷教之罪也。何而言之？自汉说杂出，目孔教直为解经讲授之事业，于修省、严独、责己、求仁之实事，皆抛之度外，不知计焉。于是天子尊其才，全国重其学，一时太学讲经，圜桥而听者，将近万人。天子荣以爵，众人颂以功，自己亦以独获荣宠，皆由稽古之学力。从此群相鼓励，博览群书，以多见多闻为智士，以解经悟理为真儒，金门对策，书理精通，校书奉诏，

儒士望隆。按其实，孔教是何道理，是何治心，是何修省，是何求仁，皆不讲求与身体力行矣。是为孔教迷、人心坏之开始。夫汉武尊孔，定为国教，教明于世，汉武之功；学迷于世，汉儒之罪。天子非圣贤也，网罗英俊，广取人文，以深知孔教之理者为定评，何识身体力行之功修有幾？于是策对金门，称旨即邀禄位；奏呈金阙，理是即获显官。从此以穿透六经、参明义旨为儒学之正事，忠恕力行之学业不知讲矣。根朽蒂败，枝叶繁昌，孔教虽明于世，荫广葱笼，如炎日当天，群居光宇之下，而本实先拔。谁知忠恕之真，自此愈迷逾远。

汉没晋兴，乱亡中隔，即举汉儒讲经解理之迷教，已渺不可见矣。俗尚清谈，污染李聃，偷安误国，乱诟道旨，世非平世，学无真学，滚滚尘沙，及唐方定。教虽遵孔，学已失迷，才子吟诗，亦称饱学，伪佛经卷，亦行世间，担道统者，共推韩愈。愈担道统，只辟伪佛，伪佛力辟，正旨不知，名担道统，孔学不晓。于是言虽辟佛，伪佛终难湮没；名为担道，真道终未发明。其弊即在不知佛旨之精微，只污谤诟碎，未说出端详，终难服迷信者之愚心；身重孔学，未实行出孔教之德业；只言仁谈义，终无补学儒者之迷误。吾夫子担羲皇尧舜之道统，非只以言论辨别动万世人心之趋向也。盖于燕居独处，则有“申如夭如”之可察；日用伦常，则有《乡党》一篇之可证；心秉大义，则有《春秋》一书之不私；治国化民，则有相鲁三月之实绩。身无实行，言论虽切，又何异折香花一枝，逢人谈芳，虽艳称其美，乌



能可历万世之春秋乎？故唐有韩愈，名称担道，于教无丝毫之补。又兼佛之名僧，担传真法，伪佛伪教，参扰人心，孔教斩断绝根，丝毫无续矣。只是天子隆祀典，祭享必行，六经为教旨，儒者必知，一线名目尚未死，朽根花蒂在人间耳。愚子浊夫，如瞽如痴，不知趋向，乱想修心，妄造道书，又增一理，思无头绪，难动人闻。老子有经，可为假托。污羲皇，染尧舜，辱老子，造妖言。曰修丹，曰炼命，曰炼体，曰炼仙。吕岩进士，亦迷其传，愚子浊夫，益信其术。孔教根朽，伪佛来参，二教既无人担，于此教沉沧海、日坠西山之时际，又生出一种不惜天理、不存良心之大恶元奸，假借老子之名，一开丧理弃伦、无学无道、坏风化、乱人心之道教名目，以千钧巨石、千门妖教、千卷道书、千样丹法，合一处万处、一方万方昧理丧良、无穷无尽之浊子愚夫，公用平生之力量，再按孔教于沧海之底，一推佛法于西山之根。喧嚷世间，孔教既迷，伪佛参扰，复共认道门之有教矣。噫！回想吾侍吾夫子函丈之前，指我一贯之理，以为孔教从斯得其主脑，守忠恕以立本，推忠恕以与世，扩忠恕以全理，大忠恕以求仁。倘万世以后，人人知之，将不难返唐虞之治，永无春秋之变端矣。孰意人心之变，直有出人意外、不可防及之者，平地生风，竟成假教，居然公认，共染老聃，伪佛伪道遍人间，吾夫子忠恕之学益湮没。天子重才学，孔教难望兴，林泉有志士，尚望行其学。今既伪佛假道遍人寰，闾阎中亦难望再有忠恕实行，从事吾夫子之业者矣。孔教至唐，又遭一迷。

唐没宋兴，伪学又出。程朱参讨，益属模糊，不讲修省慎独，只言性学理路。天子取才，义论策书，从此科场又开，学为仕路。经读百卷，落摭无补；书阅五车，题名荷禄。从此讲经解义之学，益抛度外，愈趋愈下，讲解皆属徒劳，只词藻精华，议论宏阔，识见独高，笔锋独峭，即为儒者之领袖矣。噫！独当何如慎，心当何如省，世当何如处，伦当何如尽，言当何如诚，仁当何如求，私当何如克，家当何如齐，民当何如理，国当何如治，弊当何如除，法当何如兴，忠当何如守，恕当何如推，在中年读书寒窗攻苦时，皆视为迂腐无用之弃物，不必讲求与力行焉。甚至白首青衿，终身未仕，悠游乡里，目曰儒人，天理亦尝欺，良心亦尝昧，父母亦常忤，兄弟亦常乖，而入场题文，满口忠孝，十年私作，无字不工，其身体力行之处，皆渺不可问矣。在金榜题名者，读书半世，心已如灰，世故缠身，天良尽泯，独又未尝慎，心又未尝省，性又未尝全，仁又未尝求，举家齐国治之真事业，皆未尝知。一旦受以功名，身居民上，其《论语》甘篇所谓事君临民之道，毫未有得，奉行故事，倚恃吏胥，遵照旧章，食己之禄而已。孔教之道，订为仕进之阶，至仕弃舍，绝口不谈。宋兴迷教，较汉又甚焉者矣。

由宋至今，又将千载。五百年世道一变，由宋至斯，历元历明，又幾变乎？回想春秋，吾夫子担道统以示万世，经汉迷教朽根，至晋、至唐、至宋迷教根蒂，及今一理无存。虽由秦历今，各代贤士，间有修吾夫子慎独省过之学者，然以孔教二字论之，由汉至今，迷耶明耶？时至于今，



今何时耶，弃孔教乎？行孔教乎？废孔教乎？明孔教乎？是孔教实无济乎？抑是世道又大变乎？由汉至宋，迷教之事皆可指，由宋历元历明，以至于今日之时际，孔教之迷，直不能指矣。只得于迷之又迷、迷至将断之时际，余挽尘劫，救其未断欲断、已断稍连之险候，重注《论语》一十八章，续此欲断未断、已断稍连之道统。

第十九章 学佛道培功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生在春秋，《论语》廿篇，为吾夫子之道脉。其时道经即羲皇之遗法，佛教尚无可稽，孔教真理，何有佛道之二理哉？然佛道世界未明，若汉若晋若唐若宋之时际，固为孔教之障碍，今佛道二教同拟入奏，共临坛座，各阐真传，教旨共明，理无妨参。佛道二教之真旨，皆不出吾夫子之“忠恕”二字；行尽吾夫子之忠恕，即为行尽佛道二教之要旨。所异者，吾夫子之教只言理字，理尽不知有功，理亏则知有过，如是存心，是为吾夫子之教旨。于今之时，是何时欤？三教并湮，毫无明隙，若吾夫子之修省慎独、全性求仁之教旨，固为救世之大本，然于今时三教并湮之时世，全得仁字，仍当体吾夫子当初周游列国之苦心，以修功于万世。何以学吾夫子之修功？先以忠恕立其本，次以忠恕接于世，后以忠恕全其性，末以忠恕求其仁。四条忠恕，行至极处之时际，当现身说道，广印此部《三教真传》之宝经，遍施天下，广济众人，一线圣学，尚可稍接其将断。倘事过时非，人心稍定时际，孔教得明，佛道得显，其功其德，当共推捐资印施此部《三教真传》之善士。此种培功，吾夫子教中素无此理，只是佛道二教，皆重其修。然当此三教并湮时际，若欲学吾夫子周游列国之



劝化,一无吾夫子仁全德备之至圣,二非周室言论无钳制之世风,惟有参以佛道二教培功之修法,列入《孔教真理》篇中,聊劝世人广集众资,刊印施送,普救天下,广劝众人,以救孔教欲断未断、已断稍连之接绪云尔。

第二十章 孔教全功

宗圣曾子曰：吾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行此忠恕，无日言全，有身之日，即行忠行恕之时，又何有所谓全功乎？兹所谓全功者，非行忠行恕、仁全德备之全功，乃孔教复明，扫尽由汉至晋及唐及宋之种种迷教，一昌明吾夫子忠恕道理于万世而不朽，是为全功。此功果全，将何似乎？

一凡为君者，置斯民于衽席，唐虞之景象可期；

一凡为臣者，辅君为尧舜，十乱之贤佐可见；

一凡为民者，笃忠笃信，欺伪巧荡之心不存；

一凡为仆者，忠诚独具，天良不昧之风可昭；

一凡为父者，教子教女，慈爱之情可致；

一凡为子者，事父事母，孝性不掩可有；

一凡为夫者，守理守义，敦伦齐家之行可践；

一凡为妇者，守节守闺，孝姑敬夫之道可敦；

一凡为兄为弟者，联情联义，天伦之谊可厚；

一凡为朋为友者，劝善规过，辅仁辅身之益可得；

一凡为富为绅者，博爱济物，救灾恤邻之风可普；

一凡为贫为苦者，知耻知廉，乐道安贫之行可考。

孔教果然由今世士子，广集众资，刊印《三教真传》，广施天下，及事过时非，人心定日，孔教昌明，真无若汉若



晋若唐若宋种种迷教之一线，则世界若君若臣以及各等人民，将不难如所列各条之邳治矣；即不能如所列各条之邳治，倘能如所列各条邳治之及半，亦胜似若汉若晋若唐若宋之迷教迷学，一无明路成为无教之愚国；即不能如所列各条邳治之及半，若由当今士子广集众资，刊印此部《三教真传》，广施天下，及事过时非，人心定日，劝化世界，得如所列各条邳治之一分，亦胜似若汉若晋若唐若宋迷教迷学，成为一无教之愚国。孔教之理明否，孔教之功全否，从斯以后，只关士子乡绅、若君若臣、若父若子、若兄若弟、若朋若友、若夫若妇、若富若贫、若奴若仆，能共守孔教之理与否，能共集众资刊印《三教真传》广施天下与否。

佛 教 真 经

序

经者卷也。经卷乃集著之语，如中华之著《论语》，以明教之本旨然。盖印度疆域，民俗愚陋，无理无文。余诞降印度，发明教旨，所传留世者，只《金刚》真经一卷，其他经卷，率皆后世名僧附会佛经之著作，失旨乱真，点点讹误。及中华汉主当运，聘西僧，译经卷，文字不同，益失其旨。此一迷佛教之经也。迨其后日多迷信，不得其真，信男信女，只知供奉，而胆大造孽之徒，遂信意借佛名号，编著假经，吓人听闻，以哄愚人之财利。于是中华佛经，集有万卷，有可超拔之经，有可渡苦之经，有可解难之经，有可求福求寿求子求禄之经，有可镇邪镇魔镇乱镇鬼之经。堕其术者，君因之以丧国，民因之以败家，俗因之以败坏，国因之以衰颓。万卷佛经，遗害无穷，大则如伤风坏俗，小则如弃业废职，甚至轻弃父母，落发他乡，造罪造淫，哄财哄利。佛教乃一养人灵根之上乘妙法，为孽人迷误，反成为害人家国之鸩毒厉阶。印度民愚，无人阐误，日迷日甚，教立无补，奄奄一息，国衰民苦。中华地广，人类万殊，迷信虽多，率皆愚夫，仕宦之资，尚知迷误，故而教迷东土，未似印度。然愚子迷人，村夫蠢妇，朝夕供奉，拜祷香炉；庙宇林立，施舍喧呼，焚香赛会，乞祷模糊；持斋持素，诵经



超渡,拜佛施僧,男女相渎;僧人造孽,轻离父母,五伦大罪,笔难尽述;反皆敬僧,如敬佛骨,其实淫孽万条,僧居千数;经文施舍,孽语如珠,不知焚烧、剪草根除,反皆敬重,目为佛书。种种流毒,实难尽数,虽士大夫,稍明理路,此等愚人,扰攘传呼,搅得中华,伤风败俗。此种孽根,何日是除?

今上帝因孔教为中华教育之本,奄奄欲断,特飭考校宫巡查中华坛所,何坛民子,气质稍清,胪列清单,具折奏闻。关、文、吕三帝君,遵谕巡行中华全国,奉旨开坛宣化之所共计五处,人地稍合宜者只得二方。经上帝批准,直隶天津县境观礼堂,垂续《孔教真理》一卷,以续孔教之一线。书成篇就,圣学阐真,上帝以好生之德,恩赐万世人民之理路,士子宦绅,共得明途,村落愚夫,依然迷误,余心不忍。教沉东土,或造罪孽,或陷迷途,经卷乱施,毫无明珠,迷信迷传,造孽受苦,甚至污佛污教,谤言妄渎,一叶慈航,迷无明路,潜心静性,九叩丹除,救世界孽案,指世界明途。乞上帝施恩,阐佛教真珠,感动天恩,重施雨露,遍洒尘寰,字字明珠。莲花万朵,一本万殊,万果万花,万途万路,香满世界,果落全书,书名真经,彼岸明途。信男信女,速要止步,回头猛醒,怀抱此珠,真珠一粒,洒在阶除。是谁有缘,广救愚夫,一叶慈航,把世人渡?渡法首要,力阐迷误,迷误唤醒,同抱此珠。信男信女,谁登真路?佛国有教,教无真经,今阐真经,教明无阻。东土众生,于佛教有缘者,其

广焚世界之佛经；
广烧世界之经板；
广拆世界之庙宇；
广化世界之佛像；
广劝世界之佛僧；
广醒世界之迷信；
广施世界以《三教真传》之书；
广刊世界以《三教真传》之板；
广集众资，流传《三教真传》之书于不朽；
广种善缘，倡印《三教真传》之书于不断；
广修佛法，力行《三教真传》之书以劝世；
广结佛果，讲解《三教真传》之书以明教。

如是结缘，得佛明路；如是修佛，方出迷途；如是修善，善方不误；如是修法，法方不诬。今于圣清宣统三年端阳日，佛经垂竣，书序于首。东土众生，是谁有缘，首得佛之真珠？

西天教主释迦牟尼文佛笔序



凡例六条

一、中国素无真经，只《金刚经》三十二分。馀如各经各咒皆是假经，尽当焚火，以挽误传之孽。今仿《论语》二十篇立旨，定为二十章。首二章序明垂经之命意，不归正章。其正章亦仿孔教，集成一十八分。

二、是经力破迷信，造福果者。当力劝愚夫愚妇，破迷求真，各培灵根，同结善缘。

三、是经经佛祖逐章亲校，不专用印度文语，亦不专仿中华文词。间有佛经字义，当明辨之，如舍利子即人之灵慧也，佛法即人之灵根也，灵根即本性也。佛法三千，三千者即谓人得天之性善，至慧至灵，上可为报答父母之一千，中可修全灵性之一千，下可培育子孙之一千也。阅者要当明辨。

四、经中字句，一气贯成，当就全旨参讨，不可单就一二句味之。

五、中国素无真经，只《金刚经》三十二分。《观音心经》非经卷也，乃观音菩萨静坐持心之诀语，计二百七十字，非经卷著作，后世误传，称之曰“心经”。今从俗称，仍名心经，附刊经尾，以备静坐者之默诵。道教之编则曰“默诵感应篇”，其实非有二理，同为持心也。或默诵心经，或

默诵真言,均无不宜,只求静而已。

六、凡刊印《三教真传》者,务遵《孔教真理》凡例第五条之规章。天网恢恢,犯者定遭天谴。



佛教真经

.....

前 编

第一章 如来真法

如来曰：诸教垂之教主，法不同，理则一。一者何？教人保守天赋之灵性，以得之天者，仍还之天也。印度疆域居亚洲之西，生民气候，较东亚西欧各有性情气质之不同，上帝不能因民性稍殊弃而不教，故余降尘凡，立教说法，以牖斯民。昧斯教、败斯法者，是为彼方之罪人。东亚汉兴，崇尚佛教，聘西僧，演教法，以辅孔学之教育，于是如来之教，中国颇敬重焉。然教传之于僧，法译之于书，昧理失真，法尽湮没。天堂地狱，妄谈人口；建寺筑观，乱塑佛身；焚香叩祷，竟谓之德；五供三参，竟称之善。教虽流入东土，法味实非一朝。虽教出印度，相传久远，毫无真教。今欲辅孔学以教育人民，故余临坛座，重阐真经，为修性者立定指归，是为说法之真旨。

第二章 西天真教

教施西天，是名佛法。佛法无他，理本明性。性者何？灵也。灵者善也，善者慈也。慈善之灵性，得之于天。天赋此性，其肫挚之情，虽一花一草，无不怜爱相切，痛痒相关。若言以残忍，言以狠毒，吾知其性灵有不忍也。故万物同胞，谓之曰性。保此性，明此性，守此性，护此性，是谓得真教之本旨。然慈善之性既同得之于天，为何又有所谓残忍、所谓狠毒也？盖因山川气脉有厚薄之不同，父母气体有清浊之或异，以致性之慈善，随而掩焉。然掩之者虽为性之劲敌，若得良教以教育之，虽山川之脉、父母之体，未有不可淘汰而复明者。今将此教逐条阐清，胪列于下，欲明性者其遵行之。



第三章 沉心淡性

天赋人一点清明之性，六贼因亦随之。六贼者何？喜、怒、哀、乐、爱、恶也。若欲若情，尚随人心见习而启，惟此六贼随性俱来，乃污伤性灵之利刃也。今欲灭绝六贼，使性不污伤，将设何法以防之？

第一条，静坐沉心。

沉心者，定性之谓。欲性定，当瞑目观心，荡除念虑。念虑净，则心自沉；心既沉，六贼可伏；六贼伏，则我一片性天，操纵自如，见当喜则喜，见当怒则怒，见当哀则哀，见当乐则乐，见当爱则爱，见当恶则恶。喜、怒、哀、乐、爱、恶皆能合当，其性灵有不合生初之原体乎？故第一条在静坐沉心。

第二条，静坐淡性。

淡性者，清性之谓。性清则百缘不起。百缘者何？种种之念缘也。想如是，则像如是，像如是，则直为缘可如是。一点主宰，为念所缠，终日驰思，瞬息间将不知生得几千几百之念缘矣。念缘不净，性弗能清，终日行为念缘缠扰，其性将弗可自主，随念缘而用事矣。日日如是，时时如是，久久焉，天性有不为念缘而剥丧乎？故第二条在静坐淡性。

以上二条，乃明性之大旨。静坐之方，其法有四：

一曰静坐诵经

《观音心经》，净心之诀，沉心静坐，取诵要虔，经诵至熟，合目默诵。夫诵经非关详解也，非论遍数也，乃借诵以清念，借经以斩缘。默诵久，即可得念静缘清之境。

二曰静坐定气

气者，呼吸也；定者，定静也。呼吸通诸天，若能定静，则我身呼吸与天地之气同其清，吸吸相通，纯是天气之清体。

三曰静坐存神

神者，心中之识也。心中之识，分散之，则日起万缘，日生万念；团聚之，则真灵一点，如月之珠。此月也，说之则如有形，存之则实无像，不过静坐以绝万缘，诵经以灭万念。于万念斩净、万缘消除之余，虽静极，心岂死乎？心未死，念又绝，识何在乎？此识在无知无觉之乡，其乡即存神之境。

四曰静坐求性

性者，乃天赋之灵也。天赋之于我，我秉之于天，又何待求乎？不知自父母体质所包，刚柔高下，各有所偏。性虽未灭，灵实稍掩，掩之至久，偏处直弗为偏，任气质以前行，刚燥柔懦，信后天而放肆矣。欲平后天之气质，当于静坐、诵经、定气、存神之候，须求得何者为后天之偏、何者为先天之性。何以求之？深静坐之功，净万缘之念。静功深，念缘净，悠悠荡荡，不待求而性天得之于无意间矣。



以上四法,为沉心淡性静坐之真功。如法行之,功至久,由诵经可得浑涵之境。其境即静坐至深、默诵至久、念绝灵聚、不识不知、无声无臭、气体清明,返得原初之性体矣。是为佛门入手实功。

第四章 戒欺心

来去无形,人心也,如是则正大光明者稀。何以言之?心动他人不知,故多随意动作,我既随意以动,其间参得许多情弊。情弊参,心地暗;心地暗,性光冥;性光冥,心性分两途矣。两途既分,性落旁所,心得自主,故常有昧性之为。昧性之为,大则如伤生灵、杀人命;小则如口如是,心实非。杀人命者冤必缠,伤生灵者缘必结,口与心违者行必愆。造此诸因,端由昧性。昧性之因,由于欺心。心如灯然,明则可质鬼,暗则不能见物。我性中燃此一点明灯,倘或昧暗,昏昏黑黑,自谓鬼神无知、天地难察,转瞬性命灭,灯随之消亡。幽冥自拘,半无明隙,地狱昏黑,谁实设之?噫!心欺自黑之也!



第五章 戒欺人

来去无形者是心，见闻有据者是物。人者，物之一则也。人有善恶之分，物有顺逆之别。恶者可恶，逆者可弃。恶与弃，任是心之公平，则为得中。倘其间参以一分情弊，则恶者过当，弃者失宜，非性理之弃恶，是私欲之弃恶矣。以私欲而行弃恶，一点性灵，为私而掩，非欺人，先自欺矣。自欺者灭性明，性明灭，灯则昏。欺人者先欺己心，终报己身。此人与物，遇可恶可弃者，弗可有一毫之欺也。

附篇

是非善恶，既当具正大之性。其物之逆者，弃之固宜，人之恶者，恶之固宜。倘弃恶失中，即污本性，奈何竟放胆以欺人乎？今晰陈之。

一、如见色而生欺也。柳媚花鲜，尘世假境，心灯暗者，妄造孽因，以欺是图，竟成孽案。

二、如见财而生欺也。魂魄归阴，一文无用，子孙荡败，心实难防。弗明性以种善果，竟用欺以造败缘。民命不顾者，官之欺；人产不计者，民之欺；谋生不足者，欺心起；富号万金者，欺弗弃。欺成富室，几见贤孙？

三、如因私忿而生欺也。是非自有定论，秋水澄时，沙石即显。心灯昏者，不察是理，竟施之欺。匿名假造，幻出

天花,设阱张网,欲快己意,欺法之巧,竟有夺天,转瞬云消,昭昭不爽。请君回首,后报必偿。

四、如因物产而生欺也。吃亏是福,谁人弗知!敦让必昌,千秋明鉴。心灯昏者,弗照是镜,竟用之欺。质非玉宝,心一转则欲欺留;寸产之微,心一动则设欺念。法未圆周,或生破绽。心灯生者,可望回首,心灯灭者,再设欺谋,天理不顾,鬼神不惧,欺必如愿,始克止念。吁,从何得者从何失,回首儿孙,被人瞒诱,昏聩昧,依样葫芦。

以上四欺,乃不因人之可恶,妄昧己性,黑己心也。噫!真可欺耶?不必论生命全性,称之为入者,欺之必报;即牛马之微,性灵不全,苛虐之,理必循环。心性原一点之微,奈何如是之凿丧耶!



第六章 戒贪妄

贪者意也，妄者想也。意想如何，心遂发作，心发作，行则随之，心地间自成定局。

一、如分内之意想。父母当如何侍奉，妻子当如何如心，己身当如何适意，心作万象，稍不能偿，郁郁于心，锢结难忘，性之自然，因之消丧。

二、如分外之意想。父母何弗显荣，妻子何日如愿，己身何时丰亨，甚至繁华胜景，欲为之餐，赏心快事，欲偿夙愿，幻象自生，心神莫定，清明之性，锢蔽日亡。

以上二端，是为人心之意想。他若意如走马，心若灵猿，往来无定，无时可拴，念念不绝，去而复生，终世无顷刻之闲，心性无一朝之息，驰骋如斯，性之一点，生耶耗耶？

第七章 戒尘染

性灵天赋之初，洁白如玉。自有生之后，尘遂染焉。

- 先包之以气，其染一；
- 贰见之以习，其染二；
- 叁蒙之以欲，其染三；
- 肆参之以私，其染四；
- 伍迁之以情，其染五；
- 陆溺之以色，其染六；
- 柒陷之以利，其染七；
- 捌锢之以虑，其染八；
- 玖夺之以争，其染九；
- 拾染之以不自知，其染十。

以上十条，染性之尘，尘沙一点，即污本性，况十条并施之乎？尘染之害，其最利者在于不自知，或已自知犹不涤染，尤害之甚者也，终归消亡而已矣。可伤哉！



第八章 戒物诱

性天至白，灵明至洁，赋于心窍。白洁初无大力，然性灵既无大力以阻外物，而外物偏有无数之多，前来以引诱之，白洁益可危也。

一、酒诱也，伤白洁之本清。酒性尚浓，与气相合，酒与气合，灵明之清淡，遂为扰焉。灵失清，气渐浊，灵既失其清，气复升其浊，灵益昧焉。故第一要戒酒之诱。

二、色诱也，伤白洁之本明。淫念近昧，所谓私也。私与暗同，然灵性如灯，鬼神可对。今以淫念之暗，瞞昧性灵，人之名节，己之廉耻，甚至杀身之危险，妻女后身之偿还，皆不知顾，偏要瞞昧灵性，苟且以去作之。昏黑灵性之本明，造出无穷之孽果，不可悲欤？故第二要戒色之诱。

三、财诱也，伤白洁之本体。贪图用心意，心意之巧，取诸灵明。然灵得诸天，养之则增长，耗之则消亡。若以经营不懈之念，日日取而用之，性灵之体，增乎耗乎？□财之得也，果由经营而至乎？布置为人道之宜，得失为缘缘之理，若以贪图之心而钻营之，财无缘，终生阻，心意用，灵则消。所谓谋正财，而以贪图之，则徒耗灵性之体也。故第三要戒财之诱。

四、气诱也，伤白洁之本和。气生则血性发作，血性中蕴五脏六腑之生气，脏腑之生气原无知觉，增长身体之活

气也。以无知无识之生气,并诸无灵无觉之血气,参以外物不恰我之阻气,三气相凝,力甚大也。白洁之性,力原至微,清清虚虚,气又至逸。力既至微,气又至逸,能敌彼三气之横冲欤?故三气发作,灵性冲无,气杀人也,造命冤矣。气蔑伦也,造罪缘矣;气伤身也,造鬼篆矣。即无此三大发作,终日理事之间,言语之下,三气有一次之发作,即横冲一次性灵之纤微矣。终世合计,横冲至寡,有若干次之多,性灵之纤微无力,逸然太和有乎无乎?存乎亡乎?故第四要戒气之诱。

以上四端,乃人生所不及防之物诱也,今再细陈其他。

一、女色诱也,伤白洁之本灵。人之灵明,聚于五气,人之欲心,发于五行。五行者,心肝脾肺肾也。心生血,肝藏血,血聚于肝,诸脏取而用之,少有亏乏。血不运周,百体则有枯焦之外见。女色乃伤血之斧也。血固无知无识之浊物,然性灵则赖此五行之生气以圈囿之,若五行之气弗能圆周,某行有隙,性灵即随某隙而失散。故童体丧,则曰知识开,此之谓也。知识开,灵明为一陷,灵明陷,五行散,各失圈囿之主权。主权既失,则无关锁。某行之气胜,则某行之权即随之而胜,灵明弗能自主,任何行何气之胜者,妄自逞焉。肾气胜,肾气则妄行,他脏随其指使,灵明散于心窍矣。日日为女色削其圈囿,灵性即日日失其堤防,久久焉,气血衰败,中年反不如童年记忆之强者。非灵明不明,实灵明失于散也。失于散,虽未丢失,然明珠散乱,灵



性不团，灵既不团，真理难辨，弗能扩充其善，渐成痲瘵之躬。慈悲之善，既未能充，瞑歿一朝，性灵能还天乎？故为女色诱也，伤白洁之本灵。

二、世缘诱也，伤白洁之本清。繁华适意，发诸心之怡情。然心为藏灵之窍，当坚固其窍，不使性迁。若以繁华适意之情缠于心中，情弗得畅，郁闷也，为伤窍之端；情若得畅，荒亡也，亦为伤窍之刃。窍伤，灵明则失所住；失所住，则分散不团；分散不团，则心得自主；心得自主，其情郁者益失于拘，其情畅者益失于过。日日缠于世缘，刻刻怀诸适意，慈悲本性，为情所扰，既弗能充，亦遂淆乱其机致，一朝瞑歿，灵性和清，不幾微欤？故为世缘诱也，伤白洁之本清。

三、贫穷困苦之诱也，伤白洁之本善。人受之天，只一点真性。贫穷困苦，造因之缘。天不能因造因不美，而少赋其灵，人又何可因因不美，遂失其性乎？贫穷困苦，失性之端，一在于怨，二在于忧，三在于怒，四在于窘。怨则不能扩其性，忧则不能达其性，怒则不能怡其性，窘则不能畅其性。怨忧怒窘，初则尚知伤性，久则渐失其明。怨则思窃盗矣，忧则渐成疾矣，怒则或行凶矣，窘则或短见矣。四端发作，性权则失。听怨忧怒窘之自为，一点性天，埋沉海底，慈悲性绝，灵明污黑，瞑歿一朝，其能超昏黑之狱乎？故贫穷困苦为所诱也，伤白洁之本善。

四、富贵功名之诱也，伤白洁之本德。夫美缘造诸今朝，灵性少其蒙蔽。开心窍以放大其本慈，一点性天，培成

无边之福果，恤贫救灾，德垂千古，发聋振聩，功造百年。天道有缺，我能修之；世道不平，我能补之。慈悲之性，灵明之灯，福德之果，善功之路，谁实造之？富贵功名人也，奈何原无蔽性之障，竟造污性之条乎！污性之条，一在于欺，二在于残，三在于矜，四在于恶。富之欺心，不顾贫苦，逞其强暴，肆其骄凌。见色则生其欺，见产则生其欺。色欺之逞，弗惜金钱；产欺之逞，弗顾孤寡。慈悲天性，一毫弗存。贵之残忍，不知民命。权在己，则任意逞情；刑在己，则滥施拷掠。甚至暴性发作，不惧命冤，苛敛心生，脂膏尽削。天性之仁，毫无所存；灵明之灯，昏沉尽黑。功名矜才，子孙不计；情词艳说，巧幻百端；砚墨笔花，绘出千像。逞一念之淫心，造万世之孽果。幼童少长，圈入迷暗之乡，千古百年，刊成杀人之板。灵明原慈悲之性，才笔乃心乡之情，心情自主，灵性失权。一逞心花，灵光污昧，灯沉黑海，孽造无边。功名造恶，天理不知，调文成词，名节弗顾，离书捏造，字字如珠。法律熟于心中，灵性黑于窍内，污慈善之性，逞刀笔之锋，节妇命冤，始尚知顾，善性污久，生机则消。动以金帛，无笔不作，心则曰：百次弗可，一次无妨。日久性黑，弗记几次，灵居窍内，光已如漆。罪案如山，字字皆过，慈悲性渺，天理尽消，灵沉海底，灯无明朝。欺残矜恶，造诸富贵功名。故富贵功名为所诱也，伤白洁之本德。

统言之，酒色财气，一物诱也，女色世缘、贫穷富贵，一物诱也。八条物诱，皆黑性灵之灯。欲明性者，其遇物自持，弗为所诱也可。



第九章 去凡心

人之灵性，外染者曰尘、曰物，内生者曰情、曰心。外染之尘缘物引，屏弃之，隔绝之，不入自能不染，不见自能不迁。若内生之情、内生之心，不待外缘之启诱，早于不知不觉之中，已自生陷溺性灵之一障。何谓情？何谓心？

一曰色 色心起，动于外诱者，尘缘也；起于内心者，情虑也。此情虑初起之时，原无外像以牵动之，而空中结像，妄动心猿，生于无知无觉之乡，动于不见不闻之地。有时而灭如灰土，有时而焰若火光，似属无根之草，极为难除之花。其花一见，灵性一遮，其花灭绝，永不生芽，性方得定，静无烟霞。

一曰喜 喜生于情，动于恰意。情之发见，有不可已。不知起之何乡、来之何从，禁之不可，强之不能。其情之逞，恒有任一时之喜，随而发言、随而行事者，言与事失耶当耶，不可知也。及至事过情非，理见性明，言行得失遂皆可正，行已如昨，言已失凭。或失于过，或临于矜，或大其意，或涨其能。所得之愆，因喜而生，其性失主，过愆乃成。亦掩性理，亦失性明，此情不定，性何能征？

一曰怒 怒生于情，起于暴动。事不恰我，而情即生，来于不见，动于不闻，初未尝欲彰其威，大发雷霆，而性不



能主，灵不露明。不知来之何地、生之何从，遂而弗能容纳，气涨于胸，虽生命之关、亡家之险、兵刃之利、礼节之乱，一时情之所急、性之无权，遂不知顾，皆不及闲。根居何所，虽无可验，惟此气动，居掩性天。大则如结命冤、造祸患，小则如冲性体、散本然。待至云消雾散，悔之已晚。此情不净，何觅本源？

一曰哀 哀生于情，起于失意。事之缺憾，令人实惨，其哀发见，乃不期然而自然。当此悲惨之来，恻之无益，情无知觉，性早见及。而此种恻心，初不知生之何方、来之何地，抑之不可，忍之不能，伤体伤身之患，丧志丧明之惨，情之所迫，虑不及防，冤之所结，恻亦枉然。性无主权，情得自专，大则如伤久成癩，病患牵缠，小则如遇事动感，失其逸然。此情不断，性何能全？

一曰乐 乐生于情，发于己性。此情之发见，各有不同。明为人之所不乐，而己性有偏，乃曰适合我性。此种情弊，初不知发之何方、生之何境，虽为无从考察之端，实能逞其情所乐，夺其性之主权。或关名节，或关人品，或关耗财，或关废正，情之发动，种种败机，皆不能明。其情之偏，性定亦敛，惟此情弊，终世不完。性未尽昧，情尚不逞，性若失主，情逞无边，反曰性之所乐，人劝枉然。此情不剪，何寻先天？

一曰爱 爱生于情，生于我心。我心如是，不计邪正，甚至爱情所钟，死欲其生，心地已迷，旁观多明。其情虽僻，初不知生之何所、来之何从，情之发动，不顾性灵。如

金玉之宝、流水之花、珍禽奇画、风景之华，情之所逞，灵则全遮。大则如丧身亡家，小则如心怀不下，愈逞愈荒，心神日丧，性虽知惜，情不知防。此情之僻，最削性体。其偏不去，何求性理？

一曰恶 恶生于情，生于拂意。己意不明，漫相屏弃，拂意至甚，性不露理，甚至情之所偏，生欲其死。此性不良，皆知悖逆，而情之所动，初不知生自何乡、来之何际。施之奴婢，苛虐不已；施之人情，摈斥绝弃；施之犬马，鞭扑无地；施之妻子，逼迫不疑。此情之蔽，性理日迷，大则如结孽结冤，小则如失调失理。性虽见及，情权太猛，见恶于心，任意而逞，性为情蔽，直无灵明，无本之偏，居然掩理。此情不灭，何保性体？

一曰欲 欲生于情，起于雄心。不察失当，信己独能，情一发见，意见随生，排众排论，己意独逞。其力甚强，其信甚深，初不知情生于何地、发见于何曾，居然自逞其是，自大其能。无明见者，妄暴己性，小有才者，益助其矜。己见为是，气随不平，理本显然，遂弗能征，大则如伤伦纪、造祸端，小则如逞己见、败美缘。此情之偏，性虽能见，而情弊掩理，气涨漫天，昏天蒙日，灵光尽掩。此情不荡，何觅本然？

曰色、曰喜、曰怒、曰哀、曰乐、曰爱、曰恶、曰欲，八条情，八条心，不待外诱，不待外迁。性灵中藏此，一番屏蔽面。性定亦知敛，情涨性则湮。孔学知七情，为性之大憾。戒人察未发，慎其初发见。发见能合中，谓之合其然。此等

慎独功,圣贤防之先。若夫庸愚辈,可否防其闲?不能造圣功,速断八条线。线线皆缠性,牵缠无日完。去此无根情,方可露性天。



佛教真经

.....

73

第十章 明原性

性者天授之灵也。赋之于人，乃一点原真。慈悲善念，初无良恶之分，自人秉此性，遂有习染之迁。

迁之于色，丧原灵矣；

迁之于利，昧原理矣；

迁之于声音，坏原志矣；

迁之于货欲，昧原心矣；

迁之于富贵功名，扰原真矣；

迁之于喜怒哀乐，荡原情矣；

迁之于嗜好贪残，失原德矣；

迁之于溺爱子女，昏原慈矣；

迁之于恣杀生命，昧原善矣。

夫原性乃一点之真，慈悲善念，至纯不杂，藏之灵舍，如玉壶冰心，难侵风雪。今侵以种种之迁染，纤微之真，存乎亡乎？

故当去色之迁，明原性之灵；

去利之迁，明原性之理；

去声音之迁，明原性之志；

去货欲之迁，明原性之心；

去富贵功名之迁，明原性之真；

去喜怒哀乐之迁,明原性之情;

去嗜好贪残之迁,明原性之德;

去溺爱子女之迁,明原性之慈;

去恣杀生命之迁,明原性之善。

迁染去,性自明;性能明,原真复;原真复,灵舍之间,
返得玉壶冰心之本体矣。



第十一章 种福果

种果得果,果生花放,花放果熟,果熟发于根,根种结于本。本者根也,根者本也,根本不培,何期美果乎?何谓根本?良善也,天理也。良善天理,种之于世,世世得花;良善天理,施之于世,世世得果;良善天理,伤之于世,世世根枯;良善天理,摧之于世,世世根败。根本既种之于良善天理,而世人奈何多朽其根本、坏其良善乎?朽其根本,坏其良善,试观其世世之果、世世之花:

为何而困苦若斯,饥寒冻馁,邈无生涯,百计经营,将得终败?

为何而灾难若斯,疾病颠连,呻吟床第,参苓虽效,膏肓难除?

为何而奔波若斯,事事缠心,忧怀难释,虽有涵养,缠扰难清?

为何而流离若斯,日暮穷途,家乡何在,昂首风月,庭乐何时?

为何而缠讼若斯,居处囹圄,屈膝公案,无端缠讼,难释之冤?

为何而昏聩若斯,明明坦途,偏迷邪径,朗朗正路,终莫能登?

为何而父顽若斯、母嚣若斯、兄残若斯、弟傲若斯、妻不明若斯、子不肖若斯、手足牵累若斯、翁姑虐待若斯，变出伦常，隐忧堪涕，泪藏胸际，何年得清？

为何而运途若斯、遭遇若斯、碎琐若斯、缠扰若斯，受人侵侮，忍耐难言，弃此攀山，可伤无路？

为何而昔年通亨若斯、今时坎坷若斯、前朝相得若斯、此际不恰若斯，语言投意，白水盟心，初无大失，何遂冰炭？

种种之果，得之今朝，何等本根，结此果实。吁！未布佳种，何望香花？根种果结，难期求美。惟栽佳种，再种良因：

恤贫可获荣花；劝善可征荣誉。

救急则获清福；拯灾则征康健。

戒杀得造永年；惜物得安温饱。

救人性命，力挽半生；全人名节，荣征三世。

完人骨肉，两代吉昌；成人子女，福增一嗣。

便于人者，己窘可通；成人美者，己难得救。

口舌敦厚，名誉之昌；施人反观，坦平之报。

孝父母者，子还偿；敦手足者，妻必报。

顾邻里者，危难除；联宗族者，家庭睦。

良花美果，万树万柯，福果香花，万根万种，根种堆积，罗列似山。取而培之，十年得蒂，蒂生十载，花发一朝，灌溉三秋，一品美果。为何果不良者从而摧，根本美者反来伐？种在眼前，弃而弗种，斧斤利刃，自残其根。



无端色念忽蒙,污人妻女,种淫报焉;
无端利欲薰心,欺人田产,种荡因焉;
无端妄黑天良,摧人子女,种斩嗣焉;
无端妄逞淫心,集词著说,种孽根焉;
无端妄想贪图,调词架讼,种罪缘焉;
无端妄起贪心,激成命冤,种重案焉;
无端妄起争心,败人机遇,种过籍焉;
无端妄逞利口,讥刺巧诈,揭隐谈闺,种哑萌焉;
无端妄昧良心,听信妻言,薄待父母,种孽嗣焉;
无端妄昧本性,信宠妻子,薄待骨肉,种隐忧焉;
无端妄黑心田,瞒人财利,种败机焉;
无端妄造恶因,欺愚凌寡,种惨刑焉;
无端妄造孽因,残害生命,种夭折焉;
无端妄逞欲心,蓄童养妾,种贱身焉;
无端妄逞暴心,乱施非刑,种惨死焉。

恶孽过愆,种栽不断,疵瑕小失,日日栽缘。吁!果不良者,隐泪藏胸,盼得美花,一登福地;果本香者,恶积如山,不惜本根,竟造下缘。瞑歿之朝,前身可见,一生福报,几世善缘。培之又培,溉之又溉,风雪不避,几载善修,惜食惜衣,几秋爱俭。结成此果,养护十年,十年花开,丧之一旦。种种恶籍,记载如山,造此恶因,折尽前缘,贲罪于世,坎坷不全。

或缺子嗣,或历艰难,或称孤寡,或受饥寒。
妻子逆者,拂性难堪;得病缠者,时安时患。

受人侮者，或打或残；定贱身者，卑淫人贱。

有孽因者，事事倒颠；带罪缘者，缘缘不善。

痴聋喑哑，口孽之愆；监斩流徒，非刑之鉴。

夭折惨报，残害命冤；落水流花，淫缘之惨。

果不一致，各有各缘。不必求卜，不必问签。此时之报，前身之鉴。叹运惨者，当培心地。恨运乖者，再种佳田。十年培栽，三年养护，功行至满，气随善迁。果之美者种子先，花发艳者力在前。培之不懈，可期久远。根结深者，可获百年。帝王之福，三五百载。乡绅之善，二百秋间。中造恶孽，善虽可掩，福缘报尽，恶孽必还。各国史册，因果之鉴。祖宗造福，天运则宗，所造孽因，一时不见。运亡之际，人欺依然，回想当年，报施不远。今果后身，由斯可鉴。邦国善恶，恶有循环，乡绅福果，何独不然！见人恶者欲显报，福善所遮，难期眼前。见人善者欲得福，根初栽土，灌溉尚远，胚芽虽发，花信未传。种福果者，莫期人见。人见之善，多属不虔，阴功阴德最无边，甘心耐苦是良田。占尽便宜栽大亏，吃尽大亏获大缘。一点善慈在久远，三天五日是枉然。十载不懈为栽种，三秋尽力为栽缘。一朵香花发世间，花发鲜艳人称艳。勤勤培养，莫参孽缘，始能接续三五代，果报二百年。



后编

第十二章 清世缘

缘者，因之端，因者，果之本。世中因果，皆生于缘。缘来我能清之，则因不结，果又何能结乎？因来之际，可畏者不以为因，反以为因造之果，遂乃信意念之非想，不清而反结之，至使缘缘相扰，世世纠缠。

一如因生于色之缘。美女当前，心情淆乱，一因缘也。清之则断，恋之则结。缠结于心，念生于意，意念相团，妄作前因之想，致造淫孽之缘。

一如因生于利之缘。金银炫目，动起艳心，一因缘也。清之则淡，贪之则险。冒险去贪，忘失忘义，不知运命，妄作营求之想，致造耗散之缘。

一如因生于情之缘。适意如志，美景韶华，一因缘也。清之则逸，恋之则荒。任意贪恋，何知底止，稍有未适，缠结难忘。不察福命之浅，妄想适体之缘。

一如因生于病之缘。思虑伤心，色伐伤肾，一因缘也。清之则宁，犯之则困。日日图谋，日日消精，百岁形骸，渐成枯败。自作莫福之果，妄嗔前世之缘。

四者因缘，世间常犯，清而不染，始得安闲。扰攘尘寰，何时斩断？

第十三章 扫情根

人之性灵，天赋之也。天赋此性灵，具之何处？曰父母之遗体也。父母遗体，非无知觉之死气，亦知识独灵之生气也。此生气赋之于人，曰情根。情根何所见？

一如生而知好色也。童稚之年，知识稍开，见以情端，心即知动。谁实使然？父母生气之所致。此情根之一也。

一如生而知爱美也。童年之际，尘风未染，丝罗锦绣，见而知羨。谁实为之？父母生气之所然。此情根之二也。

一如生而知好声也。孺慕之时，情芽未辟，聆以音乐，亦即神逸。谁实使之？父母生气之所依。此情根之三也。

一如生而知爱财也。孺慕之期，情欲未生，授以钱币，则即知喜。谁实教之？父母生气之所宜。此情根之四也。

如此四端，大为性患。色污性体，声迷性理，财昧性明，美伤性逸。四端之情，既足害性，谁意初生，又先发萌。父母骄养，不顾性灵，衣欲锦绣，食欲丰隆，泣则提抱，怒则顺情，恐拂其意，百病丛生，日日灌溉，情根之萌。尊卑长上，礼不知详，惜食惜衣，德不知讲。曰孝曰悌，曰礼曰义，性灵之辅，教之无方。曰忠曰信，曰廉曰耻，性灵之佐，所教不详。种种养性，弃之不理，日日养情，惟恐不及。如是十载，培成根蒂，虽使就傅，读书讲理，情根之胜，性灵



早迷,点点圣经,又焉能济?出虽就傅,入仍逞己,伯叔之礼,故不在意,父母之言,亦尝对诋。衣食拂心,怒形于气,意欲不从,大声不已。如是性灵,迷无实迹,骄养溺爱,伊于胡底。及长应事,世风再启,韶华美景,愈变愈新,绣丽风光,愈兴愈能,见则奢侈,闻则奢风,性既早蔽,情又来乘,遂乃终日羡慕,缠结于胸,欲探其景,欲享其荣。惟知世情,不顾性灵,遇色遇财,丧德亦欣,遇声遇美,丧神亦宁。情之欲逞,如斯之胜,一驰万里,隔绝本性。性湮灵窍,无日可生,百年岁月,情欲纷争。噫!此根不斩,何觅性灵?

第十四章 除己性

何谓己性？后天气质也。气质得诸父母遗体，谓曰己性。己性者，虽与性具来，非天赋之灵，乃父母之气也。父母之气清者，子受之则清，父母之气浊者，子秉之则浊。清浊不一，故气质亦不同焉。

一曰气质之浊 气质浊，性则昧。虽善机当前，而气质所拘，恒逞其固滞，昧其性天。

一曰气质之刚 气质刚，性则藏。虽善机不昧，而气质所拘，恒逞其刚直，任其武断。

一曰气质之柔 气质柔，性不露。虽善机已见，而气质所拘，恒任其失败，退缩不前。

一曰气质之燥 气质燥，性则消。虽善机不远，而气质所拘，恒逞其勇往，功造难全。

一曰气质之悞 气质悞，性则掩。虽善机显然，而气质所拘，恒逞其自恃，不纳忠言。

一曰气质之忍 气质忍，性则失。虽善机有遇，而气质所拘，恒掩性肆毒，致造罪缘。

一曰气质之残 气质残，性则污。虽善机在即，而气质所拘，恒黑性肆凶，广结孽冤。

种种己性，得之父母。父母气质受之浅者，性灵不失，



得扩充性灵,造成无边之善果。父母气质受之深者,则性灵掩昧,反逞其浊,造成无边之罪过。气质之害,性灵所关,化除之功,不容稍间。察己性之偏僻,验己性之深浅,用力镇定,白露性天,不使稍逞,有污本面。稍有动质,静坐反观,诵经荡气,瞑目定潜,静中验理,天机不乱。除净己性,方得性天,残忍与悞,刚柔浊燥,种种己性,一一皆敛。敛净己性,功非一天。时时知惕,要修本源。本源之善是性天,修性功夫静中研,静坐沉心气自潜,气潜质不起,得返本来面。除己性之功,只在静中探。

第十五章 去情欲

经曰：寂灭清静，万法皆空。万法者，万端情欲也。寂灭者，荡除尽净也。灵性得之于天，清明寂静，若月珠之浴沧海，广大无尘。性居于灵窍，即一月珠之浴于海也，灵明照见，五蕴皆空，举一切喜怒哀乐爱恶之情态，如雨过云消，万里长空，不留游丝之馀迹。光明宇宙，动介潜藏，灵神所聚，一无暗乡。是非绝想，净念涤肠，无人无我，无色无相。舍利光明，一炷心香，忧虑贪嗔，念念俱忘。三千世界，广大慈悲，是名舍利，是名智慧。何可染尘，朽其根蒂？佛法三千，灵根不昧。参一分情，染一分欲，沧海月珠，一时即晦。种无边因，变百世鬼，滚滚尘缘，福祸从类。忽男忽女，报复攸归，种种情因，造之者谁？佛国慈悲，拯救万类，予以舍利，授以灵慧。剪除万因，扫净群类，灭非非想，绝种种相。复舍利子，还极乐乡，不使影响，再污本来。谢绝尘氛，守住莲台，常居清静，何有尘埃？东土众生，虔意来栽，性灵之果，万劫不坏。何苦自缠，根朽灵败，莫可悠游，莫可徘徊。一日之情，三秋难涤，一时之欲，三世方离。损其本根，朽其根蒂，何如寂静，修我性体。性体澄清，返还无极，得大快乐，登大福地。悠悠众生，其知自惕。



第十六章 了前因

两世生人，方为一世。何也？人自秉天地之灵性，诞生于尘畿，统富贵贫贱，皆造下种种因缘，以待来生之还报，故曰两世之生，合为一世。然两世合为一世，缘满因结，可毕尘缘之一果，可虑者，将毕一果之终，又复缘结累累，造出永无了清之因缘。经曰：因结果，果生因。因果循环，何时截断？噫！因因果果，续接不清，灵性为因果所折，愈失愈下，性天之善，何日何年，得复其初乎？良可伤也！人生于世，其能不结因者，法有四：

一曰了世情 贫穷困苦，前因也；富贵功名，前因也。诸因有别，了偿当一。何以了偿？随缘乐命。或者曰：富贵乐命，绰而有馀；贫穷乐命，势所难尽。噫！惟视为难尽，此前因之未能清，又结来生之后果矣！既不乐命，任意营求，其能化贫穷之报，登极乐乡欤？亦徒丧失其天性而已。天性丧，贫苦依然，由是反结种种之因焉。故贫穷困苦，当乐命顺承。了其前因，复当广造善缘，以偿前因。

二曰了世事 五伦皆顺，前因也；五伦有变，前因也。诸因不同，了偿当一。何以了偿？当顺情尽性。或者曰：顺情尽性，行之于君父，尚属尽礼，行之手足妻子，则拂情难施。噫！惟以拂情，不欲顺施，故种种变端未能清，又结种

种来生之后果矣！即不顺情，即不顺施，其能化手足之牵缠、妻子之悖逆乎？亦徒造再世未结之馀因而已。况于君父之尊，每每伤性丧天，不尽情尽性，竟造种种之罪缘乎？故五伦有变，当顺情尽性。了其前因，复当广立功德，以清前因。

三曰了世态 饱食暖衣，前因也；箪瓢陋巷，前因也。诸因不等，了偿当一。何以了偿？宜淡泊自安。或者曰：淡泊自安，行之衣食饱暖，故属易为，行之陋巷箪瓢，情有难堪。噫！惟以难堪，故前因弗能结，反造缘缘之后果矣！即不自安，慕繁羨美，果能跳出坎径履坦途乎？吁！亦徒消耗性灵，反造种种之后果耳。故陋巷箪瓢，当淡泊自安。了其前因，复当广培善功，以化前因。

四曰了世果 喜善喜修，前因也；近邪近恶，前因也。诸因悬殊，了偿当一。何以了偿？宜修功验理。或者曰：修功验理，期善因之人，则属相近，劝恶因之人，则极相远。噫！正为相远，修之更不容稍间，间则恶因前来，又结种种之后果矣！虽修功魔常至，应百折不回，信从不返。盖静坐修性，求善验理，以解无穷之前因，必用万歧不夺之铁志，始能镇此种种之孽缘也。故近邪近恶，当修功验理。了其前因，复当广培阴功，以赎前因。

四者了因，因缘可清。贫穷困苦，变生五伦，箪瓢陋巷，邪恶之人，既当了还，不再种因。富贵功名，福备五伦，衣食温饱，德善相亲，此等前果，何苦沉沦。淫缘孽案，奇巧贪嗔，稍有造戾，又结来因，因因相续，全灵日损。佛法



慈悲,普渡众人,前因美劣,不必细分,各了前债,各荡俗尘。静修验理,造福德门,性灵返本,万古斯存。不缠世界,不结世因,一点慈悲,来劝世人,无量众生,其知培本。

第十七章 造诸因

天性灵明,至白如冰。既无尘垢,复少欲蒙。一团慈善,人体是承。父母精血,成得一身。行孝行忠,尽礼尽伦。作佛作仙,入圣超群。见善知慕,见恶知诤。一团灵性,福德之因。人自初生,世道不平。色财来诱,情欲来乘。孩提本面,一搅不明。陷色溺财,及欲及情。人事日起,天性日更。佛法舍利,性天之清。消诸世事,丧诸世情。造出各缘,世世不清。忠孝之本,仙佛之根。世世摧残,朽败不春。佛国有教,拯救众人。噫!

淫因之报最惨兮,众生保性,不可以造。一次淫缘,三生淫报。

命因之案最重兮,众生保性,不可以造。冤缘相还,无了结朝。

凌虐之因,其孽最深兮,众生保性,不可以造。后身受侮,任人惨报。

口过之因,其罪最巨兮,众生保性,不可以造。矜巧一时,还偿有朝。

害理之因,其恶最大兮,众生保性,不可以造。昧天造罪,福禄早削。

佛教诸因,保性勿造。白洁之灵,持守要牢。随布善



因,随种德苗。三千世界,各登福桥。全性全灵,莫失一毫。还忠孝体,返仙佛曹。佛教广大,轮回可逃。恶因若造,三世难了。或投下果,或入畜道。万劫之惨,皆有因苗。失却慈悲,丧其善性。因造不慎,或残或忍。佛教慈悲,广救众人。一念之因慎来持,一事之因慎来思。谨防性污自悔时,莫谓头上青天原无知。因种偿还无稍紊,孽缘还报有早迟。勤守佛国真法旨,谨慎持因日三思。全性之灵,甚易造因。仙佛贤圣,忠孝礼伦。或福或寿,或禄或名,诸因累累,出自性中。东土众生,须造善功。功造因美,福报无穷。

发性灵而造圣兮,性尽仁全,世因斩断。

发性灵而造贤兮,存仁尽义,世因绝弃。

发性灵而造佛兮,大慈大悲,世因不染。

发性灵而造仙兮,扫念绝私,世因清时。

发性灵而造忠兮,丹心赤性,世因了净。

发性灵而造孝兮,全性全诚,世因偿清。

发性灵而造礼兮,笃厚纯敬,世因扫净。

发性灵而造伦兮,性尽一体,世因分离。

发性灵而造福兮,博爱厚施,世因荣时。

发性灵而造寿兮,广救生灵,世因康宁。

发性灵而造禄兮,普印善书,世因爵殊。

发性灵而造名兮,义塾善社,世因福多。

性灵有善,善中有因。因造善全,性见本面。面返本来,性灵还天。天堂地狱无人见,只有世因全不全。全为因有善,残为因有玷。同是天之灵,赋于人身间,造良因者得

因全,造败因者得因残。滚滚尘寰区,万路千径线,任性自来投,造此全不全。



佛教真经

.....

91

第十八章 驳后世误传

佛生西方,地居僻壤。民无理想,文无典章。浑浑噩噩,愚陋之乡。天生教主,教育愚氓。随其知识,指其迷乡。彝伦仁义,道德礼让。既无此识,又无此想。故佛设教,独立法场。曰:天生人类,各赋一性。物生虽小,亦具一灵。灵性无分,残何可逞。当知戒杀,当知放生。保我灵性,常要诵经。经卷须敬,意念要诚。首当盥漱,次要焚香。九叩三参,顶礼莫忘。经卷字句,皆绝邪想。邪想若绝,外念可忘。念缘不起,性自得藏。性藏灵聚,得返善乡。不可为恶,地狱天堂。受罪享福,何困何昌!空中有神,暗来临视,稍有非想,即注过字。皆有循环,皆有报施。尔若欺心,天早鉴知。欺心未为,性灵污损。欺心已为,后有报时。淫为恶首,转瞬受淫。戕害人命,冤魂常侵。刀兵水火,夭折刑惨。此时受报,前因之鉴。谨守持性,莫种因缘。时时诵经,时时镇性。不使邪念,破性来侵。大体如斯,渡彼方民。夫法异孔学,理本同宗,同为保性,造到圣功。只因民愚,难论深文,立此浅法,入道之门。汉兴当运,佛法东行。时无贤圣,又乏佛僧。文字殊异,翻译不明。法施异域,当有变更。无圣无贤,无佛无僧。歧途旁径,点点纷争。辟佛辟法,自逞己能。信佛信法,毫未得真。数百年间,佛法沉沦。或曰佛

无五伦,或曰佛当削发,或曰佛当戒杀,或曰佛当入山,或曰筑庙为佛善之一,或曰斋僧为佛善之二,或曰赛会为佛善之三,或曰焚香为佛善之四。他如诵经可超地狱,焚纸可富鬼魂;五供可达佛享,叩拜可造佛心;持斋即造福地,诵经即造明途;一声菩萨,即来救苦;千声佛号,即却众冤;叩祷焚香,能借福寿;塑像彩袍,能得子女;朔望致祭,能却灾难;年节供献,能获安康。种种误传,佛法迷暗。吁!辟佛者,佛教之大功大德也!信佛者,佛教之大罪大孽也!惜夫辟者辟之不明,信者信之不透。佛法广大,普及各方,虽辟之不明,复辟之不断。而教之所及,法终不湮。信者可罪,然信者不退。而教之所立,法有明时。今佛登宝座,重立法场,一指东方之迷误,东土众生,辟者来听,信者要醒。

佛法曰: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佛门修道,不从外像入手,先由内性用功。内性者,生命也;生命者,天灵也。天灵赋之于人,烛照万理,虽曰孝悌忠信、礼义廉耻为世间美德,其推行尽义之主权,皆发自我性中之明而已。既孝悌忠信礼义廉耻之外像,皆发于我性中之固有,其不能推行,若孝若悌若忠若信若礼若义若廉若耻之固有者,无非情蔽之也,欲扰之也。苟能去情去欲,持得我性中之固有,不使稍失,虽未能见诸实行孝悌忠信礼义廉耻之美德,吾知若居以当尽孝悌忠信礼义廉耻之地步,未有不能推行尽义者。何也?木立枝叶则昌,万物之同情也。然无实行以证之,终涉虚渺,故九年面壁,终世持心,



其持久之功,无异力行之操守。半途懈志,稍染尘情,若处以外像,必有半途昧理,致败节操者。是佛法于内功入手,全夫性命,乃由静而得其全。孔学于外像入手,全夫性命,乃由动而得其全。动而不乱,缠而不染,此孔学之独高处,即所以定乾坤之大体,渡世道之津梁也。然津梁坚固,路径显明,阶梯百尺,不染世情。资美质优,幽然可登,全其忠孝,复其灵明。凡夫俗子,质多下等,大礼熟识,实行何曾?不必言情,不必言争。语以大孝,必曰弗能,语以大忠,徒慕难行。稍知大礼,稍顾大义,即曰正人,即曰止等。忤伦不孝,营私欺君,历朝史册,十中九人。士宦之资,尚多疵瑕,中等愚民,何识烟霞?举念则欺,动意则差,日诵诗书,讲解如画,先言孔孟,次讲欲情,皆知伦理,孝悌何曾?天性多昧,世务纷争,转瞬百岁,命亡三更。身后之德,有何可名?佛祖舍利,先戒欺萌,明而莫灭,扫情要清。尘染一次,纠缠三生,洗得灵慧,如燃明灯。恐不能持,静坐诵经,稍有动念,即去定心。世不可弃,众善要行,万物一体,全我性灵。父母之恩,固当要报,兄弟之契,亦要联情。印度众类,伦纪不明,故佛说法,只言保性,不及五伦,不言君亲。万物一体,何况五伦?礼义廉耻,由敬而生,顶礼戒淫,已括其总。无不默合,孔教之宗。只是化顽,法居下乘。法虽下乘,性全同孔。不过世事,多略不详。印度疆域,素无典章。浑浑沌沌,愚陋之乡。性多残忍,人多不良。因病施药,就症投方。佛教明珠,施之彼方。有能得者,亦为善良。教施彼处,光普万方。谁意误传,乱讲法场。不知真旨,

只得皮囊。辟者求疵，信者纷攘。酿成大孽，遗害万方。

一曰赛会 妇女焚香，艳妆斗胜。狂徒孽子，乱相品评。

一曰为僧 轻离父母，入死绝门。半途作孽，造罪造淫。

一曰筑观 有用金钱，弃之无益。造诸大过，竟曰功德。

一曰诵经 父母之丧，恻关天性。乱演经典，造祸藏淫。

一曰叩祷 堂前施礼，恭出天性。漫不求性，竟拜泥身。

一曰塑像 佛本天性，在自心中。不思参讨，泥秽佛形。

一曰焚纸 施钱得福，种花得果。不施不种，任情挥霍。

一曰持斋 净口净心，净室净神。不察实理，妄言善因。

一曰戒杀 慈悲本性，万物关心。不察实理，妄言佛心。

一曰施豆 施舍善因，种栽要虔。不察实理，妄言佛缘。

一曰焚香 净室净心，香气弥纶。不察实理，妄言佛餐。

一曰许愿 愿存诸心，善慈莫断。不察实理，妄言许



还。

一曰顶礼 九叩三参,礼节显然。不察实理,妄言祷告。

种种佛戒,善德之缘。为人所误,暗无明天。或生罪过,或造孽缘。辟者得疵,攻之弥坚。信者日迷,毫无明岸。致使佛法,一坠千年。今登宝座,再阐真传。东土众生,共乐奇缘。

法曰:

第一条,净心静坐;

第二条,诵经忘情;

第三条,发明原性;

第四条,修礼尽伦;

第五条,灵性不昧;

第六条,善心常存;

第七条,博爱万物;

第八条,善了前因;

第九条,德培诸因;

第十条,扫除迷信。

十条佛法,合一曰善。善明于己,德造于人。功垂世界,灵性不涸。万物博爱,亲者五伦。五伦能爱,万物皆亲。若孝不存,应物必忍。我佛立教,独言保性。缘印度民,伦纪不分。父母大恩,置若罔闻。死则投河,生如路人。浑浊之性,愚陋之身。天德既锢,灵性不明。自古如斯,难施教训。开化之国,称之愚蠢。我佛诞生,渡化彼方。因材施教,

指点暗乡。先重保性，不言五常。能守性灵，即为佛光。性灵若失，难入天堂。死而为鬼，地狱收藏。阎王施法，记过端详。戕人命者受人害，淫人身者孽还偿。刀山剑树地罗网，阴风凛冽毫无光。善德大者登福地，灵性全者入天堂。一事之差皆还报，一念之黑性灵伤。三千劫满得全性，五世善德证仙班。灵性黑者赎无路，世世纠缠罪孽缘。缘缘相续无时断，五千大劫受无完。告彼愚民当保性，时时净念莫结缘。只以印度民性残，佛法点染森罗殿。人生于世，受教不同。各教大旨，法不同宗。各有命意，各言真功。我佛命意，在保性灵。东土炎汉，取教西天。教入中国，当法真传。皮毛喻意，不必细翻。辅孔扶孟，渡化愚顽。功非云小，法惜未全。遗留后世，误会多端。今再立教，一阐其言。不必深择，只去保天。佛法一部，灵性莫染。尽伦尽理，亦是此言。世事莫废，学孔孟篇。性守太素，灵守先天。不必削发，不必入山。清宵寂静要参禅，看看自己古灵关。沉潜气，净扫念，须诵心经之诀言。默诵默读无意经，神存气静见灵山。灵山无像是先天，先天露出静无言。鸡声未，漏声阑，独坐清宵月一天。谁识我，谁识天，如醉如痴恰醒间。醒间尚在梦，梦里未曾眠。身何在，性何存，无我无人天地中。此时俗念净，气质清，遍体清虚无极人。常把此境坐，睁眼去造圣贤功。忠孝节义随性作，随缘尽性理不空。扶君成圣主，临民乐时雍。处事无虚诈，处己俭合恭。一团天理聚心中，何怕尘凡染，那畏富贵蒙？女色如尘淡，势利似风轻。坎坷如固有，颠沛视为应。含冤心固逸，受染意从



容。性天如玉白，灵气似清空。毫无纤微迹，留印我心中。坦坦平平合义理，毫无主角露锋棱。是此真事业，非由读书功。全凭心地性弥纶，气质不存性灵满。随缘尽礼合圣门，功须参静坐，法在去尘氛。全得性天自超群，何苦求迷信，为些死绝门？无善气，无德因，日日拜祷泥佛尊，自己真佛面，污染似黑尘。漫言结佛果，修佛心，财施百万，庙筑如林，那有半点良善因？劝众生，速修本，培培自己古灵根。心田要灌溉，贫穷要生悯，礼佛先礼心。日日参禅静我性，独坐清宵香自闻，何必香作斗来焚？心太素，口味清，何必食物细剖分？敬奉父母能全性，何必虚诵超拔文？地狱鬼，天堂神，随善造，随德分。理有无，事伪真，不必考，不必寻，培善修德路为真。路既真，要知龟，修我福德果，全我性中灵。灵性全至纯，福德造至尊，自合造化理之冥。若不信，请看古来孝子与忠臣。妇孺知敬，千古德馨。奸臣辈，悍逆人，事不关己，害非我身。万世恶其名，妇孺亦知嗔。是非天堂地狱门，佛法如是浅，为教下等人。辟者其知悟，信者其知深。扫除迷信事，虔修佛教门。

第十九章 遵孔教修己

佛教重寂灭，孔教重伦常，二教似异，其实一也。寂灭，后世误传，视成瞑目诵经，轻弃世事，大则酿成事废国亡，小则酿成蔑伦亡家。其实非佛教之有缺憾，乃后世误传之大咎也。寂灭者，寂其私欲情端，灭其尘凡俗虑也。统世事之不公不平，利于己，害于人，种种之弊端，皆当寂灭不生。寂灭吾心之情欲，不使外物引而牵之，日借诵经，清其性明。要于应物之际，推我性中白洁之灵，行夫无私无欲、无利己、无害人之功德，垂留世间于不朽，此寂灭之真理也。世间误传，终身诵经、终身瞑目，为佛教之本旨，害世害理，良可慨也。然行其无私无欲、无利己、无害人之功德，若诵经寂灭之功，未至纯粹，白洁灵体，未至纯全。倘遇事不恰我，或理有弗公，来搅我性，其能行至无私无欲、无利己、无害人之功德者，鲜矣。此际机关，即在灵慧不昧。舍利常醒，扩我慈悲之性，充我慈善之心，不计人之悖逆、理之曲直，只知全我无私无欲、无利己、无害人之功德也。“慈悲”二字，怜悯之谓。怜悯之心，无时忽然，无事泯然。遇其理之悖逆、情之不公，固所以动我已性之不平，其实正所以生我怜悯之善心也。怜其何？悯其何？盖理之悖逆、情之不公，是斯人自害其性灵，自污其舍利。然是人原



与我同受天地之灵慧也,我日日培之,时时养之,诵经以清气,寂灭以忘情,持白守素,尚恐稍有损伤。而是人直谓鬼神无知,天地可昧,自毁其性灵,自污其舍利,放胆自居,毫不知惜,不诚可怜乎?不诚可悯乎?于是我佛不昧,慈悲常生,培我功德,修我前程。虽曰怜悯,其实修功,功修在己,何必论人?人是人非,不关己身,己行功德,我性不泯。人弃公平,人污本根,人不关己,己不关人。全我灵性,护我本根。是非曲直,亏我亏身,此等不公,何必追寻?佛门正理,首重功德,曰慈曰悲,是为福果。诵经非善,静坐非佛,焚香是假,叩拜为末。小在慈悲,大在功德。教化一国为大功,创法垂世为大果。挽救黎民出水火,创垂国法无残苛。是为功,是为德。愚民辈,修下果。佛常在,莫昧心,朝朝莫忘慈悲门。施舍救穷苦,公平是居心。是为善,是为因。诵经静坐,焚香敬神,皆为修心忘情法,无关佛教善之因。东土众生知孔孟,孔孟伦常理,亦是修功种德门。德种功修在修己,佛门修己曰持心。今欲众生明佛旨,其修功德与良因。

第二十章 佛教全功

印度远古,如来圣出。恒河众生,顶礼坚固。屈膝佛前,擎香敬叩。竭诚而祷曰:乞佛慈悲,感佛灵慧。赐教弟子,得受指归。从师而后,谨守范围。常坐净心,忘情守慧。睁眼应事,不昧慈悲。首重功德,天性弗违。次学慈悲,良心弗昧。种种教谕,谨守奉为。弟子叩祷,乞佛慈悲。暂离佛前,去修佛法。功全善满,常依佛驾。佛曰:善哉,尔之得明佛教也;幸哉,尔之虔修佛法也。离此宝座,去修师法。中心所持守者,以何为据,得能不昧师之佛缘乎?于斯时也,恒河弟子,泥首驾前,汗透罗衫,恍然若失。泣焉而叩曰:弟子不明佛法,不晓佛缘,妄逞雄心,妄兴善愿,非我佛一瞥愚蒙,几乎弟子,星火之光,法修未成,为世所迁,反朽根蒂矣。今弟子于稍明佛法之际,又得我佛慈悲,一示修途之奇险,得悟实理,得受真传。弟子虔心定性,敬体佛言,从此驱除雄心,扫绝邪念,敬守佛戒,谨侍驾前,不敢离师,恐污本源矣。佛曰:痴哉尔之心性也;妄哉尔之志行也。尔今不修佛法,只持佛戒,一无德缘,一无善因,虽静至无极,纯至太虚,日守师训,永隔世尘,坐成比丘之体,修成死绝之门,毫无生气,毫无灵心,诬佛教之真旨,为佛教之罪人,又何为师之真弟子乎?恒河弟子,叩首佛



前,如醉如痴,一意不见。少焉定性而祷曰:弟子屡聆佛教,自谓已悟真传,诵经静坐,净念扫情,求得本性,去立德功。终世言行,弗污本性,一慈一悲,一善一因,种种福果,佛教之真。弟子以为,内以诵经静坐求其性,外以立功行善培其灵,只此二端,佛旨尽矣。今聆佛训,大启愚蒙,始知所受者,皆佛教之指归,功行实践之修,尚茫然未明其一也。弟子今而知佛法广大,教旨渊深,质稍卑下,难入其门。乞佛慈悲,求佛赐慧,弟子资拙质鲁,稍识指归,持心之法,其理尚昧。心无所据,善何能为?而弟子数载净心,十年悔过,方悟静修,得佛明路。今聆师问,始知得践其功,尚有千山万路之远。心如粉碎,泪至无咽,不知如弟子之资,我佛能赐外慈悲,赐灵施慧,一示持心之据,得建实行之功乎?佛坐宝座,性定神怡,重赐教法,再阐真谛:凡尔弟子,虔心要记,一部佛经,皆是空理,字字透澈,句句无疑。诵经静坐,固为无益,知修功德,亦慕善理,未践实行,同归无济。实行已践,功善已立,其中有疵,亦是削抵。疵生于何,在心无理。

或由争功,或不平气;
或多枝节,半途懈怠;
或多险阻,畏难旁立;
或避声名,观望惜己;
或太期望,中生枝蒂;
或不任劳,怨望不已;
或不任怨,分辩挑剔;

或任己性，欲事从己；
或嫌人偏，多生己意；
或善念不坚，半途废弃；
或善机不牢，中道变心；
或善理不明，中多迷信；
或善功不纯，其中有损；
或善事不周，含怨多人；
或善事不远，一过无存；
或善事不真，徒获誉名；
或善事虚假，未种良因。

种种之疵，不成善德。静坐一世，固未得果。若此假功，反结罪过。况灵性不纯，为情所迁，功善未造，反丧其天。今尔弟子，欲修佛缘，心无所据，能修其全乎？恒河弟子泥首佛前，定气静性，心净神潜，默诵心经，静至无言。清寂至久，经字不见，心空性静，如坐深山，聆佛教谕，刻入腑间，无修德想，泯结善念。一团天理定如山，梅花无其洁，冰雪比其妍。性已淡，神已完，气质化，尘不染。清虚体，坦荡天，寂寂似深山，活泼比流泉。无俗虑，无意念，月华满地，如坐竹林间。泥首不知问，匍匐无一言，只是形神虚，谨机致逸然。佛坐宝座，慧眼来看，心目欢喜，可行佛缘，遂明示其词曰：弟子起。心静性定，气敛神潜，到此地步，可造佛缘。予汝真法，暂离师面，修善修功，因种即还。莫朽灵根，莫污本面，汝性虽静，尘缘最险。恒河弟子，一聆佛言，心无退缩，亦无畏难。无勇往念，无意见偏，叩佛



恩典,敬求法言。佛坐宝座,用纸半篇,书成八字,命起来观。恒河弟子,九叩佛前,鞠躬而进,定性而观。八字真法,明如宝鉴,复跪佛驾,拜祷铭感。佛曰:汝今修佛,莫修假像,事事务实,善善要详。东土迷信,如睡晨钟,黑如漆暗,无日可醒。尔去修善,莫为误听,静坐是本,择善要明。至死莫懈,虔修佛门,八字者何,众生来听:勤养灵根,胆战心惊。

附心经

观礼堂同人等遵谕缮《清心经》，附刊经尾，以备修性者之默诵。恭录佛赐默诵养灵之法，广布世界，共沐鸿慈。

默诵之法，以迟为是。一字一迟，迟至神凝无字，忘诵忘坐，即得不识不知、念绝灵聚之境界矣。须勤勤为之，勤勤不懈，日久年深，自能增慧。谨书《心经》于左。

摩诃般若波罗蜜多心经

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照见五蕴皆空，渡一切苦厄。舍利子！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识，亦复如是。舍利子！是诸法空相：不生不灭，不垢不净，不增不减。是故空中无色，无受想行识。无眼耳鼻舌身意，无色声香味触法。无眼界，乃至无意识界。无无明，亦无无明尽；乃至无老死，亦无老死尽。无苦集灭道。无智，亦无得。以无所得故！菩提萨埵，依般若波罗蜜多故，心无罣碍。无罣碍故，无有恐怖，远离颠倒、梦想，究竟涅槃。三世诸佛，依般若波罗蜜多故，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故知般若波罗蜜多，是大神咒，是大明咒，是无上咒，是无等等咒。能除一切苦！真实不虚！故说般若波罗蜜多咒，即说咒曰：揭谛，揭谛，波罗揭谛，波罗僧揭谛，菩提萨婆诃！



右《心经》，乃观音静坐持心之诀，非经文经卷之作。后世误传称经，故从世界之称，仍曰“心经”。语似费解，然只是心空念静之义，勿庸深求其解。只借诵以清其心可也。敬录佛训于经后。

道 教 真 派

序

国家治民，重者教，轻者法。何也？法可因时制宜，随时变更；教则千古流传，万世共守。故兵农政刑，由羲皇至今，将不知几经变态，而惟此君臣父子之大伦，历数春秋，终不一废。何也？法可因时制宜，教则千古一派。今若因时制宜，连教而更张之，可乎？否乎？夫古有君臣父子、忠孝节义，今岂可无此君臣父子、忠孝节义乎？何教至今朝，遂为时病乎？噫！非教不良，殆法实有弊耳。法弊，不更良法以救其弊，群相议曰：此孔教道理误之也，迂腐难范今朝，当更古教。教更，法即果无弊乎？吾知弊仍未除，教将坠废，同弃天良，共争名利，甚非救时之良策也。今上帝以亿万生灵之灵性，不忍弃之而不教，故明降御旨，重阐圣学，以挽世道人心。孔教全编，截取《论语》要纲，订为一十八章；羲皇之道、尧舜之教、圣学之理，重明世界。士子宦卿，共沐鸿恩，沾雨露矣。

佛祖以一叶慈航，施之世界，愚夫愚妇，共得明珠，得种香花，同修福果。孔佛真教，世界一明。从此亿万生灵，造忠孝者共攀圣域，种良因者共抱佛珠。神息宣化之肩，世得香花之果。天人欢喜，共庆良缘。无书可垂，再为神道宣化之教矣。乃自孔教开坛之日始，居天一十五人，由丹



道邪修，积功赎孽。暂居福境之各祖师，无日不九叩余前，乞祷施恩，赐与赎孽之果。不敢求垂道教一卷，阐彼孽书，只恳附叙孔学书尾，稍阐彼等之大误。嗣孔教告竣，奉旨刊刻。事关重大，何敢妄渎！不意佛祖施恩，九叩丹除，真经传世。万朵香花，一粒明珠，指明迷误。各门祖师，聆此美音，舞蹈欢呼，共明雨露。匍匐余座之前，申彼投尘之愿，哭诉如天之孽，叩祷余赐之恩。愿大慈大悲，救苦救难，重阐道教真旨，申明彼等之愆。倘上帝施恩一线，书成篇就，愿同降尘海，一担其传。大声齐呼苦，泪泣至难咽。余心不忍，彼等之惨；余心甚怒，彼等之愆。在生敢著作，丹道书万卷。不畏王法诛，门教立千万，害人害世无日完。今至明醒后，亦知泣余前。中华人亿万，多为彼等陷。彼等欲赎孽，谁灭彼孽言？各门祖师泣不起，使余何法处此案？潜定心性恭录奏，九叩丹阶祷天颜。

上帝降旨批不准，彼等大孽重如山。孔佛二教明世界，桥梁施世人可攀。彼等之孽定难赎，冤缘相报天律严。何得妄渎求鸿恩，渡彼在生无边案？余领御旨返余宫，细剖各门祖师愆，恭宣上帝判。各门祖师跪听旨，悚惶战栗各无言。于斯时也，考校宫副总裁孚佑帝君吕岩，亲临余宫，叩首求挽曰：丹道孽书，岩有著作。岩功立万，化孽万件。万年德满，仍应结缘。岩今脱苦，福享万年。万年有尽，孽仍未完。今闻上帝批驳，不准赎挽，岩求道主，恩施一线。恭书奏言，岩愿列间。书明岩愿，销功万件。前功分补各门祖师孽缘，恳求上帝开恩赎挽。岩从此降尘入海，愿

担真传。各门祖师闻此语，重呼救苦解冤缘。吕岩跪祷余座下，一泣求恩亦无言。余叹各门祖师苦，余伤孚佑帝君虔，余惜世界愚人冤，余悯羲皇道教染。眼观世界尘弥漫，迷性迷天有万缘。亿万生灵已云苦，祖师丹道又中含，益昧亿万生灵性，益迷亿万生灵天。不就此刻明孽法，圣学明世无坛缘。余想有此数牵连，恭祷上帝施一线。乃明宣其词曰：吕岩善士起，速回考校查功案。将汝万件功德缘，书清呈余观。孚佑帝君闻余恩，三次九叩哭铭感。各门祖师匍匐不敢言。吕岩起去查伊功，余静天机思奏言。三刻之间吕岩至，鞠躬捧案册一编。虔心敬跪求渡孽，挽岩万年福满缘。余命童子册呈案，细翻细阅纸十篇。长叹一声仅只此，焉能补救各门案？各门各教孽无边，丹书道书孽万卷。口传心授孽法千，糊坐乱求太极关。三更五夜耗先天，绝欲炼气讲汞铅。留图画像关窍显，鼎炉八卦研又研。杀死愚人性，迷尽愚人天，布满世界教，书满世界传。暗乡迷世遍，门教遍世间。丹道书无穷，刊刻翻又翻。注解分万种，糊乱造妖言。太上亦敢污，神号亦敢宣。超升得道如平川，各样封号乱呼传。淫孽中亦藏，利财藏中间，罪孽如天不堪宣。只如此万功，敢申赎孽愿，倘入奏重驳，加罪谁堪担？吕岩匍匐余坐下，汗流浹背心胆寒。跪祷道主施恩典，销余求奏赎孽案。岩从此虔守性，敬修本身缘。余观孚佑性，已由立功全，今有此妄想，亦是悯世间。准此求赎奏，又恐遭天谴；不准此求赎，孽缘何日完？各门祖师实足恨，苦煞生灵本性天。静定天机思赎路，心机粉碎苦无缘。各



门祖师只跪泣，吕岩敬跪泣无言。余至斯时天机露，偶得一术结大缘。中华三教并称非一日，孔佛道教共宣传。今阐二教明世界，一教未阐书未全。余叩丹墀求阐教，为传世界三针砭。丹道孽书借道目，稍阐彼等之孽言。不关彼等赎孽案，只阐太上真道传。修丹道者孽仍种，传道门者仍结冤。各门祖师留书籍者孽不挽，十年德报满者仍订缘。此书单阐道之教，不与丹道孽书参。如是余祷上帝恩立案。案真恩立准，祖师孽可浣。是此一大缘，关系缘无边。只余浣尘劫，临坛当细阐。为世界亿万生灵性，为各门祖师诬道愆，累余临坛尘一染。

上帝恩果施，余染亦何惮？吕岩善士群起立，恭候天恩洗宿缘。乃于圣清宣统三年端阳后五日，佛经垂竣销案时，具奏天庭，恳恩赐世界《道教真传》，以救亿万生灵之性天。

上帝恩施一线，因降御旨，准予观礼堂坛座，垂续《道教真传》，以示世人之进阶。今三教书成，理明词显。将是书以传流后世，待有缘者，以盛其传。传法有五：

- 一、广印《三教真传》，以普施各方；
- 二、广刊《三教真传》，以流传不朽；
- 三、倡办捐资，刷印《三教真传》，施送各处；
- 四、静养天机，力行《三教真传》，昌明教旨；
- 五、勤访各门各教之暗乡，施以《三教真传》，速醒其梦。

五条传法，是传《三教真传》之妙方。妙方五段，段段

称良。良药利病,救灵得生。服一次药,可救梦醒。常服此药,福寿康宁。生为得善果,死为行善灵。万恶淫称首,百善孝当行。百善孝先重,再次则言德与忠,节义居三称上果,其四当推明教功。教能范世传万世,功随传世万世荣。速来修此桥梁,《三教真传》--古方,能医万世,重正纲常。是谁具慧眼,独把此舟上,遨游四海,普救万方?五条传法记端详,一一遵行缓莫忙,不忙不紧修桥梁。不使功途半,懈志退心强;不使勇往心,善废失之刚。谦虚勤谨心中央,再修五条救病方。待到功言竣,三教书传满国香。是谁心独醒,首种此天堂?全书告竣,宣著《道教真传》编首,以劝世之独醒者。

道教教主太上天尊序



凡例六条

一、道者道理也，道理即孔教之理，故道无另立之教。今上帝施恩，指人生路，故立道教之书。毫无底本，只仿《论语》廿篇，订为二十章。其起首二章，亦是阐明垂道教之命意，不归正章。共计正章一十八条。

二、道既无教，亦无题旨。今上帝施恩，赐人生路。故就各门祖师孽语孽言，就题申晰，以醒愚人。

三、是编太上天尊降临，逐条垂续，以阐真传。篇幅甚长，沉痛言之。阅是编者，于每章阅后，须静气一番，以味其恺切指迷之深旨。

四、今上帝既施恩赐人生路，准太上天尊昌明道教之真旨，凡有丹道孽书者，宜从速焚烧，速登明路。

五、《太上感应篇》为《太上真言》，日久年深，翻版刷印，不无后人私增之字句。今请太上天尊校真本旨，附刊书后，以备修心者之默诵。佛经则曰默诵观音之诀，其实理同，皆为持心，皆为求到念绝灵聚之意。或诵《心经》，或诵《真言》，均无不可。及静到极处，佛道二教，境亦如一，同是念净神定、气静灵聚、不识不知、若睡若醒之境界。其说异，其理同。今既得天赐养灵增慧之显阶，共当静坐养心，以造上乘。

六、凡集资刊印《三教真传》者，务遵《孔教真理》凡例第五条之规章，考校宫存案，功曹究查，天律甚严，犯者定遭天谴，其共懍之。



道
教
真
派

.....

前 编

第一章 道教真法

太上曰：天生万类，人为万类之首。人何为万类之首？因人知识独优也。知识独优，谓之曰人。人具此知识，生于万类之中，其知其识，为人之至宝明矣。此宝得之于天，天赋此宝，乃欲人护惜之、持爱之、保守之、涵养之，奈何自不知惜，竟日日消耗之、荒亡之、遗失之、伤损之。失此至宝，人同禽兽。何也？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以此知识也。今知识乱施，不知顾惜，日消日损，至宝则微，久久焉有不同禽兽之不灵乎？终归消亡而已矣。人欲保此至宝，日使不耗，能终不同禽兽之无灵识者，当用何道以持养之？曰：当知学道。

第二章 太上真传

各门祖师皆曰道教,道教真传,万世未见。只后世好修之士,各行悟会,各立法言,酿成种种邪途,搅扰真教。披史册而考其实,法多未著;搜遗记而考其传,理多不显。存世间者,无非炼形炼象,分歧百出,毫无真传,致使上哲高贤,称之曰异端邪术。迷人悟、信从不返者,率皆下等愚夫,口传心授,乱讲法门,书理稍深者多屏焉不道也。宝在人身,不知顾惜。三更五夜,妄耗精神。分成百卷丹书,造成无边迷路。他如法术多端、咒符多类,藏淫藏孽,祸国祸家,种种邪径,尚不堪指也。明明一道,养人之宝,煌煌正路,坦坦平途,为各道各门著书立说掩理,不存一隙之光,良可慨也。道湮万世,法昧万年,至使慕修好道有志惜宝之贤夫学士,空叹未获其传也。悲夫!今于圣清宣统三年五月望日,得获良缘,一开万世未宣之真传。有志学道者,其烧尽丹书,取此来观。



第三章 定静凝气

静者，定静也。何为定静？吾人于日理万几之余，须定静其心。何以定静其心？其道有四：

- 一曰坐功；
- 二曰定气；
- 三曰凝神；
- 四曰养丹。

分之言四，合之乃一也。一者何？凝气也。兹晰言之。

一曰坐功

坐功者，静坐之功也。问：当用何法坐？答曰：不必拘法，可随身而坐。问：坐以何时为佳？答曰：不必拘时，宜随时而坐。问：随身而坐，即无样乎？答曰：有。问：何样？答曰：一为盘膝坐，一为垂膝坐。问：既坐当何如乎？答曰：用功。问：何为用功？答曰：修道。问：何为修道？答曰：二目虚缝，心沉气潜。问：即如是，又当何如？答曰：修功。问：何为修功？答曰：去念、去虑、去思、去意。问：若不能去，当用何法以除之？答曰：念真言。问：何为真言？答曰：《太上感应篇》。问：何为《太上感应篇》？答曰：余赐后世去念、去虑、去思、去意之真言也。问：此书亦修道之书乎？答曰：非。世间无修道之书，凡名曰修道之书，皆道教修功之孽

书也。问：此真言是何书乎？答曰：孔教尽伦之书、佛教修善之书、道教修功之书，所载皆存好心行好事之言也。书止四段真言，诵熟此言，然后合目默诵，以去其念虑思意可也。问：默诵果能去净乎？答曰：否。问：何也？答曰：初诵则心在斯，诵久心则不知去何所矣。虽腹中之言，仍是真言之字，而心已跑矣。问：又当用何法乎？答曰：久，久久焉则不跑矣。跑则返之，返之又跑，跑又返之。日积月累，心猿可拴矣。问：随时而坐，以何时为佳？答曰：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无时不佳。问：各种道书有五夜采阳之说，采阳虽非，五夜乃人神交感之时、阴阳变转之会，气清人静，神爽心宁，其时不为佳乎？答曰：甚谬。孽书之言不必谈，后条驳《暗乡》章，你去细观自晓。总言之，无事则坐可也。是为坐功。

二曰定气

问：念去、虑去、思去、意去，在能去不能久去、能久去不能永去之地步，当何如乎？答曰：定气。问：何为定气？答曰：气者，吾人之呼吸也。当初念真言之时际，不知呼吸何在，粗乎微乎，无从觉也。及念真言之功久，去念之功稍有把握，其心稍知静乡，其时呼吸之粗微，则有觉矣。既有觉，当知定。问者曰：何为定？是用法以调气乎？答曰：谬。此说何来？问者曰：吾观各道书有之。答曰：孽书孽板，汝不知焚，何能修道？定者，定住之谓。问者曰：何为定住？答曰：人一身之呼吸，五官百骸，无不传到。人若神荒于外，则不觉也。今坐功既久，念去心静，人之一身，五官百骸，



皆随之而得定静。既皆定静,呼吸不必仍若神荒时之来往不得稍停也,自当稍慢其呼吸,是为定气。问:何以稍慢?答曰:如水之平而不动,不必有意使平,即能自平矣。问:平时有呼吸乎?答曰:有。清虚之呼吸矣,一呼吸并觉得周身畅快之极。问者曰:何也?答曰:五官静,百骸静,气息静,心地静,其一呼吸,有补五官百骸之真养,又焉能不觉畅快乎?是为定气。

三曰凝神

问:心已静,气已定,其时当何如乎?答曰:凝神。问:何为凝神?答曰:神者,心中之识也。未用功时,神荒于外,气浮于中,心地间,念虑思意结成一团,又何能察所谓神乎?今既念虑思意已能去,呼吸来往已能定,此时心地间,已将结成之团化开无有,空此心地,神住中矣。问:有知乎?答曰:有知。问:有何知?答曰:知默诵真言之人是何人,知默诵真言之识是何识矣。知诵是何人,是由何处之识来诵,是为知神。问:既知,当何如乎?答曰:凝神。问:何为凝神?答曰:凝而不散也。问曰:凝而不散,吾有拟料,殆道书所谓炼婴儿之法乎?答曰:何为炼婴儿?问者曰:婴儿者,心神也,炼之如怀胎然。答曰:谬。孽板孽书,误煞多少正人。神者识也,人身之至宝也。庸人散之于外,耗散不惜,故童年一过,灵觉渐衰。今于坐功定气之余,既得知此宝,当凝之不使外散。问:何以凝之?答曰:守护之也。问:守护即为凝乎?答曰:守护不凝,能守得住乎?问:何以凝之?答曰:举五官百骸之灵觉,皆取来团聚于心间,不使外

散,是之谓凝。问:有凭乎?答曰:有凭。问:何凭?答曰:果能举浑身之灵觉,皆不使散,团聚于心地间,必觉得似睡若醒、似醒若睡,不知天在何所、地在何方,吾是人乎、吾是鬼乎、吾有身乎、吾无身乎,皆不晓矣,是为凝神。问:此境如是,久焉又何如乎?答曰:凝久神聚不过一小时,则五官百骸必仍取其灵觉以分散之,是乃天然之一开也。问:开时何知,并有何景象?答曰:觉得遍体空虚,神清气爽,服得一次万年真寿丹也。是谓之凝神。

四曰养丹

问者曰:养丹,吾素有把柄。答曰:是何把柄?问者曰:道书有由精化气结成丹元之说,不破身保丹田,其斯之谓乎?答曰:谬。孽书孽板,妄著修功法术,不知丹法,乱说丹田。后天米谷之精,泄之无虑,何关真丹?不必深辨,可深一叹。误尽苍生无活路,养成浊魄困幽山。丹理尽掩,谁实使然?“丹元”“丹田”四字,酿成无边孽案。不暇细论,去看《暗乡》之章。问:既如是,何为丹元乎?答曰:丹字则可,不必加一元字。问:何为丹?答曰:丹即神,神即丹也。问曰:前条已言神,神即是丹,此条又何必另言养丹乎?答曰:甚有别。问:何别?答曰:别中有别,有别之中又无别。问:何故?答曰:甚好懂。神凝,是举浑身五官百骸之灵觉,皆聚之于心地。全灵聚之于心,即可无识无知。此境能时时有乎,时时到乎?问者曰:如此等境界,一日之间,实不能一坐即得到是境。答曰:既不能常到是境,不到是境之坐,当何如乎?惟有养丹而已。况凝神之境,绝非有意去凝,实不



知不觉无意间到得是境。至灵觉分开之时,方知吾适才尝得凝神之一境矣,在凝时原不晓也。由是观之,凝神是不知由何而到得的。寻常坐功,可不求得之哉,求得之功,即是养丹。问:养之当用何法?答曰:法字谬。即坐功、定气、凝神也,三条合一,即是养丹,何必又言法乎?谬甚。问者曰:古人云“盗丹”何说?答曰:不懂。问者曰:何古人立是言乎?答曰:造孽。问者曰:古人不能无所见,亦不能无实理。余有悟会,不知是否。答曰:试言之。问者曰:人有灵慧,生物无灵慧。生物无灵慧,他亦知炼,其炼是丹,丹炼久,能出窍变形。见人有炼成之丹,则设法盗之。盗得此丹,省他修炼之力,其理是否?答曰:是见何书?问者曰:余闻是言久矣,恍惚亦为有理。答曰:盗人之丹,是何丹?问者曰:盗人之丹,乃人保精炼气所结之一质也。答曰:是说则合理矣。你是人,你不修养人之至宝,你要炼生物无灵无慧之浊物,不被他盗,又何待乎?问者曰:余闻人言之,先炼精气,结成元丹,寿保千年,然后读功累行以明性,亦是一法,合乎否乎?答曰:何书言之?问者曰:余问是言,只为考理,愿闻指教。答曰:人为万物之灵,灵为人之至宝,不养人之宝,先炼物之浊,炼成物浊,反曰得寿千年,吾不懂寿从何得寿者。阳气阴气聚此灵宝,不散之谓也,今炼精炼气,结成浊物,寿从何永?其理实无可考。以佛教论之,数满,阎王当收其阴阳二气,未闻曰此人已炼成丹,不能收入阴府。证之佛教,其永寿为瞎说,一也。孔教曰:及其老也,血气则衰,知老必衰,则有养身之道。养身之道,

不外节其饮食，调其寒暑，少其念虑，均其劳逸。虽后天得如是之保养，并古人得独厚之体质，而史书载曰：舜王百有十岁。夫以大智之舜，生远古朴诚之时，得宇宙始辟之气，为教育后世之远祖，其后天之养，当较晚近薄弱之质、愚浊之夫、恃修恃炼者，应有据矣，而寿仅能百有十岁。其永寿之理，证之儒门，又为瞎说，二也。一如佛教因果之理可考，一如儒教调养之法可稽，长寿长生，皆属虚谈，何炼浊气炼浊精结一元丹者，独能活千年乎？糊说之甚。不知养灵，只知炼气，成禽成兽之道而已，又何待细辨哉？今恐人耗散灵识，同禽同兽，故开万世未宣之真传，你反要学成禽成兽之迷道，你之迷，良可笑，立斯言之罪，真无可逃。至生物盗丹之说，益不必辨，亦甚易知，何也？你学禽炼之炼，你学兽炼之炼，凡好炼之禽、好炼之兽，其炼与你相同，他较你力强，较你幻大，为何他不盗你所炼如禽如兽之丹乎？问者曰：能养灵识之丹，生物即不能盗乎？答曰：然。问者曰：何也？答曰：灵宝无形无象，天赋我之至宝，非我之阴阳，二气皆散，此宝不飘，生物又从何下手而盗之乎？问者曰：交媾不能盗灵乎？答曰：不能，失其气而已，灵无伤，识无损。问者曰：此气失，灵不随之失乎？答曰：糊说。灵聚于心，附于父精母血之祖气，失此后天运转之生气，又何伤所得父精母血之祖气乎？问者曰：如是，知养丹即不必知保身矣。答曰：谬。保身是保身之道，养丹是养丹之道，二道隔绝，如天离地之悬殊。譬如人生于世，服药可以祛疾，理也；饮食可以养生，亦理也，各不相扰。养



丹服药之谓,保身饮食之谓。不服药,日日消神,日日耗灵,终久必死;不饮食,日日伐精,日日恋色,终久必枯,各不相扰也。问者曰:如是,余数十年所阅道书之言,有曰修性当修命、炼气当炼丹,甚谬矣。答曰:然。此所谓世间无道教真传,只有些害人之孽板也。问者曰:余不明是理,天地原一大灵体也,为何留此万卷害人丹道之书乎?答曰:你心智太死,眼界太窄,何教无此憾,岂独道教乎?孔门有仁义道德之《论语》,偏又于后世孽人,编出似是又非、似非又是之论说,害孔教之正理。就人之皆知者,吾举一以告汝,如杨朱为我之言、墨翟兼爱之论、荀子性恶之说、告子杞柳之谈,此皆大害孔教之理,世人所共知也。然杨朱、墨翟、荀子、告子,为孔教之罪人,此四人之魂灵当何如乎?亦居不朽之美位矣。何也?他四人性灵纯粹,天性弥纶,立出异样之说,亦为世人起见,非害世人心也,死后乃悟矣,害人矣,害世矣,悔之晚矣。此孔教有孽书孽板之证。不第此也,近世巧词奇说,愈变愈新,目孔门之道,为宜古不宜今,足为今世之大害。此时之孽书孽板,尚可数乎?不第此也,淫词小说,迷陷苍生;燕语莺歌,动人爱听;春光春色,夺性爱思。此等孽书孽板之篇,多借孔孟之文字、诗书之语词,编集而成也。以上俱是孔教之孽书孽板,天地乌得而禁之乎?佛经真旨,印度久失,因何而失?年限太远。印度屡被兵荒,又无高僧名贤担荷其传,以致真法湮没,此时才阐。而世间孽书孽板,集成万卷,有可超度父母之经,有可虔诵离难之经,有可造福造寿之经,有可压

邪压魔之经，卷卷佛经，皆有佛号，皆明书其词曰佛祖菩萨所留真法，此可知者一也。他如庙观遍天下，淫僧满人间，造孽造罪，言佛言经，有识者皆曰佛教害人非浅矣。其实佛教垂世，普救万方，何意经失真旨，反酿出种种之孽端乎？此佛教孽书孽板满天下，天地不能禁之也。天地不能为孔佛二教除其孽书孽板，又何能于道教独显其灵，一毁言道言丹之孽书孽板乎？故道教孽板孽书，集成万类，此书曰“是乃某祖师修功之真法”，彼书曰“是乃某祖师得道之捷径”，此书曰“是真太上之真传”，彼书曰“是真广成之实记”。种种丹道，诬之曰可登天、可成神、可出凡、可入圣，引得无知愚子，乱去用功，绝欲者有之，炼气者有之，找形者有之，跌坐者有之，五夜求苦者有之，三更不寐者有之，甚至别出法门，别起名样，皆借祖师二字以迷世人。孽板孽书，造成无边孽案；孽人孽事，结成无数孽缘。天不能于道教独显其灵，一焚万卷丹道之孽板，只是各门祖师，各立苦愿，愿投尘世，去挽无边孽传，酝酿至久，遂开万世未宣之真法，续成此编，示人养丹。你何不速悟，烧尽丹书道卷，遵此心传？是谓之养丹。

四端修功，为道教立基之始，遵此修之，自得道教之实妙。



第四章 分晰阴阳

人之生是阴阳二气也,人之性是阴阳二灵也,人之气是阴阳二质也,人之血是阴阳二物也,人之死是阴阳二绝也,人之病是阴阳二隔也,人之聪是阴阳二清也,人之愚是阴阳二浊也。他如人之爱色,是阴阳二动也;人之泄精,是阴阳二离也;人之暴躁,是阴阳二壮也;人之颓靡,是阴阳二衰也。皆是阴阳,可惧者分晰不清,乱阴阳之步位,不修当修之阴阳,反修不当修之阴阳矣。当修之阴阳是何?曰:乃修阴阳之灵也。修阴阳之灵,其要有四:

- 一曰保阴阳;
- 二曰守阴阳;
- 三曰合阴阳;
- 四曰存阴阳。

分之四,其实则一。一者何?不陷邪途。知修阴阳之。

一曰保阴阳

问者曰:阴阳何如保,殆保精之谓乎?答曰:谬。精乃阴阳之质,非阴阳之灵。孽书多言保精,其实精虽能保,只是保得阴阳之质,未能保得阴阳之灵也。保得阴阳之质,能化其质者,得气血充周而已;不能化其质者,必致淤积

于身,气浊于内,或冲之于上,伤目丧明,或蕴之于皮,生疾生疮。孽板孽书,所谓造成无边孽案。他如邪术邪法,采阴补阳,采阳补阴,罪深海底,挽赎无门者,不堪指也。问者曰:既如是,阴阳之灵,当何如保乎?答曰:前章四条尽矣。问者曰:是何四条?答曰:即坐功、定气、凝神也。问者曰:既曰四条,何只三条乎?答曰:第四条之养丹,非另是一条,乃即前三条之总名也。三条合一,是为养丹。丹即阴阳之灵,用三条真法以养灵丹。是之谓保阴阳。

二曰守阴阳

问:阴阳既有各端阴阳之不同,今知按前章三条养丹之法,以保阴阳之灵,又何言守乎?守字殆于前章养丹之外,另有说乎?答曰:否。守者,无失之谓。前章所言三条静法养丹,日久有不生懈者乎?故曰能养阴阳之灵丹,仍当能守阴阳之灵丹,日久不懈,方可谓守。问者曰:如是则此条易知,守者,不懈之谓,常照前章三条养法,去养阴阳之灵丹,不使或懈,即为守阴阳矣。答曰:否。问者曰:何也?答曰:守者,不懈之谓。空言不懈,即能不懈乎?仍有真法。问者曰:不懈之真法在何?答曰:懈之心由何而生?问者曰:退心起耳。答曰:退心因何而起?问者曰:为事扰,为遇夺,二者而已。答曰:所说固似近理,仍未得其驻脚。夫修功之人,性灵未死之人也。性灵未死,见修功之事,其性灵中,露出一隙明光,故于修功之事,遂能洞鉴不疑,于是立志丢尘,欲修至宝。成神成仙,皆属虚渺。可凭者,灵得不耗,神得不荒,终不至消丧,日久,同禽同兽之灵觉微



小耳；所虑者，性灵只有一隙之光，洞鉴修功之事，少焉尘念纷呈，以掩其明，则灵光不露，将生悔心。曰：人生世间，至多百年岁月，何苦为此愚人之功乎？转瞬夏去秋来，世态繁华，未尝先老。噫！人生如白驹过隙，何自苦自拘，空耗岁月，不及时行乐乎？此懈心生之一也。他如遇遭不偶，变出非常，为境所扰，不得修功，因之稍懈者，其懈假也。何则？因事而懈，其心未懈，一时为事所迫耳，虽懈其灵不死。可虑者，变境乍临，心神恍惚，屡遭失意，灵明动摇，反心自问，悔过多年，轻世修灵，已非一载，培心地则得昌。其言当不爽，而何身履之境屡出非常乎？又兼旁人从而笑之曰：迷人于不悟，自弃多福，日事修途，空劳何补？随而讽之，从而诮之。所闻所听，皆掩灵明之尘障，于是自懈心生，以为恍然大悟曰：诚哉旁人之言也。不观某人乎？作恶为非，依然如故，多孽多过，较我多福。我何自迷，为此愚途乎？噫！数载光阴，不求得福之境，终得莫福之因，从此弃岸登舟，随波上下，尘世事业，努力去为，琅环美境，尽在其间，何苦迷信失脚沉海陷无出日之语乎？此懈心生之二也。懈心生，不能守，阴阳灵丹，随而分散，久焉香飞蝶远，消归乌有矣。问者曰：既如是，当用何法守之乎？答曰：在死心。心能死，不使稍有生气，枝干何能生乎？问者曰：何谓心死？答曰：灵生心则死，心生灵则死，二者不并活也。问者曰：何为心？何为灵？答曰：知孝、知悌、知善、知恶、知正、知邪者，皆灵也；爱酒、爱色、爱财、爱气者，皆心也。死此爱心，活此灵明，灵活心则死矣。问者曰：活此灵

死此心有道乎？答曰：有，其道在定识。识定，旁人虽诮，旁人虽讽，而灵中之识见，早能定而不动。曰世人之言固是，而吾心之见甚真。孔子有绝粮之遭，武穆有囹圄之惨，奸臣得意之常，忠孝受魔之苦，吾见之多矣。吾心之识，故未死，何可为此际遇陷吾身乎？转而思之，较古人身受不白之冤竟得陷害之惨者，孰优劣乎？忍受之而已。吾见已定，至死不回。其识定，其灵则生，世心则死，不懈之真法乃得，阴阳之灵丹乃守。是之谓守阴阳。

三曰合阴阳

问者曰：何为合阴阳？答曰：不使阴阳隔绝也。问者曰：何为不使阴阳隔绝？答曰：阴者阴灵也，阳者阳灵也，常人于阴灵常伏，阳灵常起。问者曰：何为阴灵？何为阳灵？答曰：阴灵乃静中之神，阳灵乃动中之神也。问者曰：静中神何在？动中神何知？答曰：静中神所在，是人于静坐灵合之时，知得吾诵真言之人是何人，诵真言之识是何识，知此灵识，是为静中神所在之驻脚。动中神，是人于应物之时，气居于外，神散于中，而言语动作谁为之主，其中必有一灵识，出我所欲出之言，行我所欲行之事，是为阳灵所在之驻脚。问者曰：阴中之灵，阳中之灵，各有驻脚，合之当何如乎？答曰：阴中之灵为真灵，阳中之灵为假灵。问者曰：同是灵觉，为何又分真假乎？答曰：阴中之灵，见时百念全消，万缘皆定，故所见者只是阴中之灵而已，其灵毫无夹杂，故谓之真。阳中之灵，见时则在于言行动作之地步，其时万念皆呈，万思毕集，中藏许多念虑思意，以



及慈忍、善恶、人我、是非、利害、趋避、贪廉、从舍种种之思想，故其中虽有阳灵主其权、发其言、行其事，而其旁之枝蔓缠扰、你争我夺、你来我去、你去我返，种种贼盗，出没其间，故阳中之灵，其灵虽曰灵而灵实假矣。问者曰：一真一假，吾有一法，可去其假存其真。答曰：试言之。问者曰：阳灵不使出见，则阴灵得保矣。答曰：此说无理。问者曰：何也？答曰：人生于世，以日用伦常、言行动作、处己行人、交接应物为大纲，岂有使阳灵不使发见之理乎？佛教尚以出家离世为大罪、终世瞑目为误修，夫佛法迷暗千年，今明其教，面壁潜修，是属误传，况道教乎？问者曰：死阳灵，其理为非，不死阳灵，其灵又假，当何如乎？答曰：合阴阳，则阳灵可不假矣。问者曰：阴阳何如可合？答曰：合者，不隔绝也。问者曰：何为不隔绝？答曰：阴灵是静中万缘皆定之知识，阳灵是言语动作之主宰，合者是于言行动作之时，要拿静中万缘皆定之知识，主我言语动作之大权，如是行去，阴阳合一，二灵皆真不假矣。问者曰：其理殆非。答曰：何哉？问者曰：阳灵不假，皆因阳灵见时有许多贼盗出没其间，致使阳灵不得见其真，故称之曰假，其实非假。假者皆旁出之贼盗，夺其主权也。贼盗既能夺其主权，阴灵乃静中之虚灵，其力甚弱，又焉能平其贼盗、压其夺权、去与阳灵合一乎？答曰：此说甚有理，然只知其一，未知其二。问者曰：何也？愿闻其教。答曰：你所言，虽未知其二，然贼盗之出没阴灵之清虚，皆有考验，不然此等议论，你必不能见之于言语。有此体验，有此阅历，可告

你合阴阳之法矣。你若无此等体验,无此等阅历,虽毕宣其蕴,你必置若罔闻,如水投石,漠焉不入。问者曰:请言之,余必按法遵行。答曰:合阴阳,虑贼盗;平贼盗,灵无权;灵无权,因贼盗众;贼盗众,灵权则微。如是说来,当知立法,法者何?严订章程也。

计开

一、凡每日无事时,常静坐以养阴中之灵。为大其权力,遇事好平贼盗;

二、凡每日无事时,于有益阴灵之善书,所谓存好心行好事之编集,常常披阅。为大其权力,遇事好平贼盗;

三、凡每日无事时,省察一日所作之事、所存之心、所说之言、所生之念,逐件填写功过格。为大其权力,遇事好平贼盗;

四、凡每日无事时,回思前半世所作之事、所存之心、所说之言、所起之念,逐件察过。过端共有若干,今日以后,再若作事、再若存心、再若出言、再若起念,何者为又蹈前失,何者方为稍洗前过,时时知察。为大其权力,过事好平贼盗。

四法遵行,贼盗势微,灵权则大。虽于阳灵发见之际、言行动作之时,趁机潜扰,仍有一二贼盗,隐藏其间,阴灵虽不能及时拿住斩首,而事过境迁、万缘皆定之时,阴灵则按所订之四则,严拿贼盗,照法律定章,从严考察,从实惩办,按律斩首,不使蔓生。法律详明,虽贼盗万千,日积月累,有不为阴灵斩除殆尽乎?如是则阴阳二灵,不至隔



绝矣。是谓之合阴阳。

四曰存阴阳

问者曰：何为存阴阳？答曰：存者存留之谓。问者曰：何为存留？答曰：凡人言行动作，主者阳灵，扰者贼盗，拿贼盗者阴灵。如是说来，人人皆可成圣成贤，成佛成道。何也？各人按此法律，照此章程，严拿贼盗，斩决惩办，法行至久，有不贼盗除净，同登圣关贤域佛果道修乎？而何世界亿万生灵，仍是善者寡、恶者多、修者少、耗者多、从明路者少、走暗乡者多？是何故欤？噫！坦坦平途偏骛远，惶惶正路偏务迷，谁实为之？深可叹也！问者曰：吾有体验。答曰：何体验？问者曰：数千年间，孔教尚行，惜夫阶级太高，难攀其境。佛道二教，名存法湮，孽板孽书、孽果孽缘，引诱苍生无明路，乱攀迷径望高山，欲入无门，欲攀无路，遂使大千世界，酿成善者寡、恶者繁。今佛道赐恩，祖师立愿，得开二教之法门，一辟千年之迷暗。丹道万卷，入火皆焚，各门祖师，在天一欣，同喜孽书，世界无存，误著之罪，一了于今，永不投生，再历世尘，德存宇宙，万古称尊。道教真修，此编发见，一阐真理，明如宝鉴。得此编者，定不丧天，从此不多圣多贤多佛多仙乎？答曰：噫！你所见固合，然终无补也。问者曰：何哉？一粒明珠，垂之宇宙，阴灵生者，定必来投。焉能无所补乎？答曰：伤哉，良可叹也！孽板孽书、孽法孽言，留之宇宙，堆积如山，各言其妙，妄说真传。阴阳二灵，如地隔天，一离万里，里里有山。千山万壑，阻隔其间，目此阴阳，皆曰浅淡。你看丹书，所论阴阳，

何等鲜艳。此章论说,似若虚言,其实真道,尽在其间。不存阴灵,阳何能潜?阳灵不潜,贼盗必见。贼盗出见,搅扰胸间,不知立法,斩决惩办,反曰真阴真阳、太上真传。真阴是何,乱说法言,引得愚子乱求玄关。贼盗助力,阳灵不安,阴灵死窍,如醉之眠。一睡百载,醒在死年,阴灵醒时,再修实晚。未留书者,只误己身,敢著说者,遗害万年。即各祖师,虽曰成道,所留之书,尽是孽言。尊曰祖师,乃由善缘,或有救民功,或有化劫善。千命功德,方能抵案,功德坠候,投世赎愆。各门祖师,居天泣晚,祖师滴泪,俗子称艳。为祖师添孽,代祖师造愆,不存此阴,不守此阳,阴阳灵神,日消日丧。谁曰此书有补,可为祖师禳愆?问者曰:如是当何如乎?答曰:你只管你,莫须管人。存你之阴阳,立你之法律,严你之搜拿,惩你之斩决。你能丢去孽书,所谓真阴真阳之孽语,存你阴灵阳灵之合一,渡你一人,即为各门祖师补一案。是谓之存阴阳。

四端阴阳,分晰要清,不可误修,致入迷途。修道教者,要登明路。



第五章 相济水火

成夫人者，一阴一阳，生夫人者，一水一火。有有形之水火，有无形之水火。有形之水，曰肾精也；有形之火，曰心液也。孽书各种，多以有形之水火，乱批法门，求其既济，此浅焉者也。其稍深之孽语，则曰非精水之水，乃天一之真水。又曰非心液之火，乃乾阳之真火。种种孽言，害人非浅。夫无形之水火，是何？水者，灵也；火者，气也。相济云者，是气灵相济，不使气自用事，灵失其权。气虽发见，纯贞纯正，刚大不屈，细验之，皆灵为之主持。兵刃不惧，鼎镬不屈，虽曰气主之，其实灵宰之也。岂庸人之血气乱中，灵失主权，金革亦枉，君父亦犯，一派浊气，无灵无慧之发见哉？此浊气发见，是因灵未与气相合，失相济之功用。大者可作是比，小则如一言一行、一举一动，无相济之功用，必有气自用事，灵落旁所，造成种种之小失小过者，往往然也。欲求相济之功，其法有四：

一曰定水火；

二曰平水火；

三曰潜水火；

四曰辨水火。

法分四端，其实则一。一者何？求无形无象之水火，勿

陷丹道孽书、有名有象之水火也。

一曰定水火

问：何为定水火？答曰：定者，定而不摇也。问者曰：何为定而不摇？答曰：庸人于无事时，灵不知住之何所，气无时定而不摇，虽闲居无事，独处一室，时虽定，境虽定，其人之气，未尝定也。何也？吾知其人之呼吸，必仍同与人共事之呼吸，身居市场之呼吸，未必如静坐默诵真言，诵至神凝灵见之呼吸也。故曰时虽定、境虽定，其人之火仍未定也。火不定，灵不呈。灵不呈，即水不定。水火不定，应物时，乌能气居于外、灵主于中，无不相济之患乎？故曰首要定水火。问者曰：定水火即定气呈灵之谓，定法当何如乎？答曰：其法即诵真言、定气息、凝灵神，三者合一，是为养丹。此法之外无他事矣。问者曰：养丹，是静坐凝神。前章已详言之矣。何必复立定水定火之条乎？答曰：前条乃言修功之法，此条正为阐孽书之乱谈，亦可申养丹之功用。是为定水火。

二曰平水火

问：何为平水火？答曰：平者，平静不动也。问者曰：何为平静不动？答曰：凡人于无事时、独处时，须修功、定气、凝神以养丹。勤养此丹，气则常定，灵则常呈。至此，水虽能定而不摇，尚未能平而不动。问者曰：何也？答曰：定者，是由静坐默诵真言之力，使水火皆定而不摇，若不静坐默诵真言以定之，其气尚不能如水之平，其灵尚不能如日之显，是于静坐时能定，不静坐时，仍弗能定也。故既定犹要



能平。平者，养此水火，虽不静坐，亦要平而不动也。问者曰：不静坐时，养此水火，亦要平而不动，其法安在？答曰：无他法。不能平，皆因未常定。能常定，自能平。其法即在不求其平，常用能平之功可也。问者曰：何为能平之功？答曰：无事则定，定即是平之种。播种灌溉，勤勤不懈，日久年深，由萌芽而生枝干，长成能平之果实矣。故定为平之真功。若不播能定之佳种，先求能平之果实，无种求花，何异缘木求鱼乎？不必望平，先去求定。能定，则平在中矣。问者曰：如是说来，只求定足矣，何必又言平乎？答曰：不使求平，因平非由求而得，乃由定而得也。既坚其求定之心，于坐能定时，仍当防应物时之不能定。故既定犹要能平，盖定为闭目之功，平为睁目之功也。是为平水火。

三曰潜水火

问：何为潜水火？答曰：潜者，沉潜之谓。问者曰：何为沉潜？答曰：沉潜，不浮也。凡人于应物时，或事不恰我，或理不合中，皆为动我气、起我火、掩我灵、浊我水之外感也。我若弗能潜而不浮，则水隐于内、火腾于外，小过小失、大恶大愆，随皆发见。故曰必当潜之，不使或浮。问者曰：潜而不浮，法将安在？答曰：其法无他，即在不事时，常闭目以求定，有事时，睁目以求平。能定即能平，能定能平之功力至深，于悖逆之来，不求潜自能潜矣。问者曰：潜水火，在播种以求定，种播实结，即能平。虽能定能平，而独于事之悖逆，触拂我心，虽欲潜其水火，其时其势，有不能自主者，欲潜不能潜，将何如乎？答曰：此理甚是。定平时，

能由我作主之时际；拂逆时，不由我作主之关键。拂逆动火，不恰淆水，势难自由，然欲潜其水火，使不能自主之时，独能于此关键，按其不能自由之势力，潜藏其水火。其才其能，皆由素日久定久平之功得来。何也？急坡骏马，势难勒缰，庸人居此地步，必至颠蹶无疑。何也？非庸人之不慎，非庸人之不防，惟其时，骏马急坡，势难自主，此蹶应难为庸人罪也。而斯时若使赵国之王良，称天下御马之良工者，处其境，授其缰，吾知必能较庸人少其颠蹶。何也？其人练之者熟，故临时勒之有力也。水火于不能自主、不能得潜之际，即骏马之临急坡也。熟其定平之功，养其定平之力，于不由自主之地步，又何能不似王良之能勒乎？盖定为闭目之功、平为睁目之功、潜为怒目之功也。是谓之潜水火。

四曰辨水火

问：何为辨水火？答曰：辨者，辨之要详，莫为丹道孽书所误也。问者曰：三条水火，一闭目之功，一睁目之功，一怒目之功，分晰既详。用功者，皆知水是灵之别称、火是气之别名，虽丹道之孽书万卷，吾已知水火之所指，又何待辨乎？答曰：噫！非余饶舌也，乃各门祖师，误著孽言，超后悔晚，言水言火，名目万端。天一之水，生于五夜，教人去取，要养灵蝉，言水者有此孽说；乾阳之火，生于鼎炉，教人炼养，如炼真金，言火者有此孽谈。是此误路；真如花艳，庸人无知，书理又浅，妄起超心，求道学仙，至死不悟，皆因孽板。乱写实迹，直说真传，此等迷暗，何期见天？问



者曰：前章有言，命吾管己，化吾一人，即称补案，人人知化，即能见天。何必致慨，长声一叹！答曰：世界众人，清者无多，浊者实众，是亦造化，难使相同。清者性清，修性易明，浊者气蔽，体质掩灵。见此水火，初亦知用，日久无功，则陷邪径。一披孽书，大快其情，按法一用，即有像生。于是信为神书，称曰仙境，目此真道，反曰无凭。孽书又夥，年限又多，此杯清水，焉能救火？问者曰：如是说来，浊人用法，深信孽言，为何用功，即有孽像。此理不明，愿求指言。答曰：浊人气浊，体质不清，五官百骸，淤浊不灵。及一定坐，百像必生，非有实迹，皆是气蒙。孽书点染，益助其矜，曰：吾见是像，将能入圣；吾得是形，将称成功。其实浊气蒙胸，灵透不能。若无孽书，则无考证，反来求静，一步得门。谁想祖师，在世未慎，心多朴诚，人多中等，无孔教之仁理，无佛教之静性，学浅识微，信意编成。只阐己见，未想害人，酿成大孽，万件千层。浊人又多，一引即合，按法求功，似亦有凭。误修一世，苦坐三更，功稍正者，亦难见性，功若邪者，罪孽非轻。误己一世，是属小事，酿成孽者，乱传愚人。甚至暗藏邪法，祸国祸民。造罪孽者不必言，误修功者实可叹。一人著书，万世孽缘。问者曰：如是说来，浊人易误，清者可明。留此真道，渡彼清灵，浊人不醒，听其自疯。答曰：清者之灵，见此知悟，一坐心潜，万山即过。说孔孟篇，探佛家言，学静求性，意泰神安。灵慧永生，见理知研，道教真修，必得其传。真水真火、孽法孽言，置之度外，静求性天。辨别清楚，如镜如鉴，当不似浊人务

迷、务孽不返。问者曰：如是清者可教，浊者难为，任人自取，各随其便。答曰：此说固是，谁为祖师化愆？尚望清者得道，挽化浊人。听从与否，不必细分，随时随化，随事随言。日久年深，亦一明线，消除孽板，在此机关。问者曰：从今遵训，挽化世人。答曰：只此八字，造孽非浅。问者曰：何也？答曰：以身教人，方有模样，有此模样，尚难瞻仰。空口去劝，何为机关？劝人先己，己立再言。勤励己修，勤洗己灵，随口指迷，方为造功。“水火”二字，辨别要清，己既能立，再指愚蒙。是谓之辨水火。

四段水火，三条为重。后条辅行，为培己功。修道教者，既误要醒。



第六章 扫除邪念

念者，念头也。何为念头？无意中或生一念曰：吾将要办此事去，是为念头。邪念者，不好念头也。何为不好念头？

一曰超升得道之邪念；

二曰盼得法门之邪念；

三曰修功造孽之邪念；

四曰邪法邪修之邪念。

四端不好念头，皆足害丹。他若淫念头、贪念头、妄念头、私念头，此四念头，不为不好念头，乃为过恶念头。详之《色诱》、《物诱》章中，此章单论邪念头之害丹，过恶念头，兹不论及。

一曰超升得道之邪念

问者曰：各祖师道书，所说多是孽言。然劝人超升，当是好处，何反为邪念乎？答曰：“念头”二字，空作思想之谓。不为超升之事，不言超升之行，先起人一超升之念头，心先有一超升之思想，贪种种焉，凭何超升？只区区“修道”二字，即能脱凡骨、证仙班、净前缘、化过失乎？故“超升”二字，为不好念头，为害人念头，为害世念头。问者曰：如是说来，吾仍有辩。答曰：言之。问者曰：庸人恋世心切，

语以超升，可以超升之念头，使之得晓红尘皆假象，世事转眼皆成非，快我实修，身得不朽，莫随波浪去，耗尽灵性方才休。即以此念来引诱，不为红尘染，尚为不多觐。答曰：你知其一，未知其二。玉埋石中，卞和方识。未剖其皮，只艳其称，名之仙宝，依然无凭。不如剖石，一显其灵，只有艳称，乌能可证？艳称无害，亦可命名，艳称藏害，名可轻称。只此超升，诬道不明。不知修者，闻之心惊，目为异端，称之无凭；其知修者，引入沟壑，湮没一生。问者曰：何也？答曰：知修之人，非已成之圣人，非已修之贤人，非全性之佛祖，非慈悲之菩萨，亦是一滚滚红尘、随波上下、将死未死、欲陷未陷之世人也。不过灵明有一隙之光，尚知回头有无边之正路，于是止足不进，停舟不前，心生一意，欲登彼岸。于斯时也，当使之去其红尘之思想，弃其舟上之屠刀，省察数年，刺人受伤有几，所造孽失若干，去登彼岸，相隔几千，回舟放棹，风力急缓，掌槁返舵，波浪深浅。度量轻重，漫漫撑转，日返日回，赎过赎愆，不必看岸，只防风险。返为逆风，逆风更难，返为逆水，逆水多滩。勤勤洗心，勤勤行善，心善两修，返舟尚难，皆因年深，失之太远。在斯时也，来一孽人，妄造大孽，妄指迷山，引其路曰：喜哉，尔之知返舟也！彼岸不遥，一登即上。要知努力，莫可懈心。一步登天，超升福境。不观某祖师修道乎？百日成功，法甚有凭，认准此法，速速来登。斯人孽言，一为指点，舟人不悟，妄起贪苗，不顾洪涛，不知风高，忘记屠刀，伤人多少，忘记心地，私念坚牢，只顾登岸，不知近遥。孽



人乱指,岸前花草、楼台亭阁,如画如描,皆在眼前,伸手可到,忘居舟中,水隔千条,只顾上瞅,不防失脚。孽人著书,以为是道,引人溺死,罪何能逃?超升邪念,去之要扫。是为扫除超升得道之不好念头。

二曰盼得法门之邪念

问者曰:法门修道,吾知大谬,不可盼得,然亦当知求真法、修真道也。答曰:你首句之言,似已醒,次句之言,又仍迷。何也?问者曰:余言求法,非孽书孽板之法,当撇开丹道孽书,求真正修法以学道也。答曰:“真正”二字,大孽之根苗也。丹道孽书,无论何部,皆曰是为真正法门,何你尚不悟乎?问者曰:如是当何如乎?答曰:不必求法。问者曰:如是说来,即无法乎?答曰:法者,路也。明明一路,何必又言法乎?今指明道教,一救苍生之陷溺,曰修道无法。凡言法者,皆害人之坑阱也,可尽焚其书,可尽烧其板。功由是可造,德由是可培,陷溺苍生之路,由是可明,各门祖师之罪,由是可销。问者曰:无法有路,路有名乎?答曰:有。

计开

孔教路,行孝作忠,去私去欲,凡一万二千里,至其极处,曰圣曰贤,曰仁曰德;

佛教路,养灵行善,明性培功,凡一万二千里,至其极处,曰佛曰性,曰慈曰悲;

道教路,养丹立德,成己救世,凡一万二千里,至其极处,曰道曰功,曰丹曰真。

三路远近,皆一万二千里。其阶级有平者,有侧者,有立者。孔教阶级平,佛教阶级侧,道教阶级立。任人自上,全无阻隔。问者曰:是语殆非。孔教之杨墨,非阻隔乎?佛教之误传,非阻隔乎?道教之孽书,非阻隔乎?答曰:一语破天机,致使三教圣人空叹惜。他教阻隔皆属浅,道教阻隔迷上迷。各门祖师成大错,阻隔道教塌阶梯。一塌一万二千里,残砖断瓦把人迷。留些孽板书,言些法门事,日迷日远,日塌日深。三教并称没一教,只有孽板见今朝。你知阻隔速修桥,拾残砖,收断瓦,漫修道教清灯蜡。蜡清火亮辨泥沙,只管灭孽书。莫嫌怕,功德莫有担道大。劝世人,知醒罢,一万二千里,至今皆已塌。果能整此路,功修一里,按照百里把功加。好机会,莫不明,待到工程竣,十倍算功当不能。明道子,速来登,莫求法门当修性,丹性无分同一程。是为扫除盼得法门之不好念头。

三曰修功造孽之邪念

问者曰:既曰修功,则为好事,又曰造孽,何也?答曰:修明路则为功,修暗乡则为孽,故修功易造孽也。问者曰:造孽之因,应由著书,或由引人。若自己知修,虽修暗乡,只误一己,应不为孽。所言是否?答曰:是固是矣,然依然是孽。问者曰:何也?答曰:你不著书,你不引人,你只自己去修暗乡,他人即不知乎?他人问你,你即不言,他人即不晓乎?他人晓你是用道功,焉能晓你是修暗乡?于是转相传颂曰:某人用道门功夫,问亦不言,访亦不说,必得真妙,许得仙传。好修者必察你所看何书,照法修练,虽误一



己，仍是误人。此不言之造孽也。若大胆立说，逢人便谈，不畏讥刺，不避谤言，以为积功累行、造德补愆，实为祖师添罪孽，为道教晦真传。误己一身，又去误人，大罪大孽，修功之人。此言道之造孽也。问者曰：如是说来，修丹道之功，即为造孽矣。答曰：铁案无疑。问者曰：言者应较重，不言者当较轻。答曰：非。同是造孽，轻者亦重，重者更深。问者曰：何也？答曰：道教一万二千里，塌陷无存。凡修道者，即是邪门。说与不说，同入迷程。各种孽书，案头摆陈，你来披阅，吾来讨论。局外之人，一披随放，门中之士，一见求深，因而借阅，细思细寻，造罪造孽，何关语陈。或有志士，素不知修，未晓孽书，是何根由，偶来造访，遇机翻瞅，无心务道，无意探讨，因此一看，或生根苗，遂亦借阅，稍求其妙。为事扰者，因之暗消，到是美机，不染孽苗，假如得闲，随览随瞧，一入其境，直无明朝。此等大孽，何人知晓？皆因知修，心性不牢，孽书一诱，失我丹苗。问者曰：如是说来，去此邪念，是指何人立戒，为已误修者言乎？为尚未修者言乎？答曰：修暗乡者，念头要明；未修暗乡者，念头要清，皆当认路，去此孽萌。问者曰：修暗乡者，信孽已深，扫除应难；未修暗乡者，未入孽境，尚可预防。答曰：你言固是，尚有见未深、知未的处。问者曰：何也？答曰：未修暗乡之人，孽途未造，造此孽端，皆由修暗乡之人。若未修暗乡之人，原不知修功为何事，亦无孽萌蕴其间。如无我以前，直无我身，无影无形，又何有孽端之可造乎？故所言“预防”二字无理。盖修功成孽者，皆由修暗乡之人引进之

也。不除其本,无以死其枝,欲戒修功成孽,仍当先化暗乡之人。问者曰:当用何法,化此暗乡造孽之人乎?答曰:有法。

计开

见各门祖师修道修丹之书,取而焚之于火;

见各方修暗乡之人,速送伊《三教真传》之书;

见未修暗乡之人,告以天觉世民,已阐道教,暗乡造孽之修,切勿信从;

见修暗乡之人,告以各门祖师,居天泣晚,莫为祖师添孽,当为祖师褫愆。

四条扫法,除孽念头,遵行至久,孽端可丢。若不知悔,悟道无由,日日造孽,反谓修功,此等过孽,何日可清?是为扫除修功造孽之不好念头。

四曰邪法邪修之邪念

问者曰:法曰邪,修曰邪,人必知屏弃,何必列之正条乎?答曰:法邪修邪,明明为人所共知者,其法其修,不为不好念头矣。何也?见火未有不知焚者,见水未有不知溺者,明明邪法邪修,可不必为世人戒。今所谓邪法邪修,名之为邪,其实似正,所谓外正内实邪也。问者曰:外虽正,内实邪,是指何法何修而言?答曰:《丹》、《道》二书。问者曰:世间无真《道书》,无真《丹书》,前各章已皆详尽,何必又立别称,目之为邪法邪修乎?答曰:其说殆非。问者曰:何也?答曰:前数章所辨,乃《丹》、《道》二书之非,尚未指《丹》、《道》二书之弊。问者曰:请详言之。答曰:《丹书》云:



性为理,命为丹。《道书》云:丹为真阴真阳,非阴阳之血气。指此要领,详细辨之:夫命为丹,命是何物?问者曰:命者,天赋之命也。答曰:何为天赋之命?问者曰:天赋之命,乃阴阳二气也。答曰:阴阳二气,是有知觉之物,是无知觉之物?问者曰:灵有知,气无知。答曰:气既无知,炼养此气,有何用处?问者曰:炼养此气,能具性灵而不散。答曰:具得此灵,能使不散,是灵居形骸之时;能使不散,是灵离形骸之时,能使不散乎?问者曰:果能炼得此气,复旧如初。有形骸,灵能不散;无形骸,灵亦不散矣。答曰:如是说来,是为灵能不朽之捷径矣。而佛门因果,将何凭乎?鬼神司察,将何用乎?造化之权,又何据乎?此人独能有法炼气,使灵不散,则天地鬼神,皆无权衡,听斯人炼命之自主矣。可为定论乎?问者曰:修丹,丹成培善,灵方不散。答曰:如是说来,修命又无足恃矣。仍恃培善,又何必先修命乎?何不直去培善修性,不省一番徒劳之功乎?问者曰:修命,为灵不散;培善,为抵前愆。答曰:修性即为聚灵,并能长灵;修命只能具灵,不能添灵。两途孰优孰劣?问者曰:修命为下乘之法,难言上哲之功。答曰:下乘之法,甚能益世。其法虽曰下乘,其修果无弊乎?问者曰:法为下乘,修为有弊,然在人慧取之也。答曰:既当慧取,“慧”字下乘人有乎?无乎?问者曰:无慧凿实,无慧凿法,误己误人。吾所以焚丹道之书,信从三教之正理也。答曰:你有慧心,弃暗投明。世之无慧心者,信暗不返,当何如乎?问者曰:广印此书,施之万方,去挽迷人。答曰:是法固善,尚难补救。

不如名之邪法邪修，丹道实误，请君知悔，速速回步。是为扫除邪法邪修之不好念头。

四端念头，仔细来瞅。莫轻翻过，未得其由。修道正经，全在里头。



道教真派

……

第七章 镇压邪魔

修道无魔，丹道各书言有魔，盖害世之孽谈也。兹所谓魔者，无端之念想也。此种念想，害性害天，较有形有象之孽谈，力甚大，害甚深。详细申之，可分为四：

一曰造功之魔；

二曰修功之魔；

三曰贪功之魔；

四曰求功之魔。

四魔为魔，四魔为邪。他如非理之想，不正之思，不为邪，不为魔，乃为恶，乃为愆，不为魔矣。兹为知修者言想言魔。

一曰造功之魔

问者曰：何为造功之魔？答曰：知修者，明夫何为善、何为恶、何为孽、何为功，于是振其心志，欲造实功以全其性理，是为造功之魔。问者曰：如是说来，是亦知修者当立志，何言魔乎？答曰：知修者，当知见德则作，未见则省。省者，省己过，察己非，二事外，无他想。不为省过之功，及想造功之举，虽曰其事正、其想正、其志正，其心邪矣，其魔起矣。问者曰：如是即不造功乎？答曰：非。见功方去造，无功不想造，所想所思，只是省过察非。问者曰：起造功之

魔,有何好处?答曰:心无二用,用在造功,想在修善。无极窍中,藏此魔王,灵性主人失其本位,懈其省过察非之正事。魔王用事,指使贼盗构想善举德功,日日营谋,时时布置,弄得无极窍中,纷纷攘攘,无一静时。灵性主人,日比一日,拘困消小;魔王贼盗,日比一日,矜恃张狂。功亦未尝立,德亦未尝培,闹得无极窍中,成为街市场,害性害灵,是为大魔。问者曰:虽灵性失位,魔王张权,然魔王所张之权,非过恶之权,亦善德之举也。倘若得成德善,不为功乎?答曰:痴哉你之心智也!凡得成真功真德者,非魔王构想,乃灵性主持也。世间功德,有凭者首称忠孝,成忠成孝,是由天性作出,是由血气作出,不明证与?他如小善小德,事虽异,理则同,乌有魔王用事,而能成夫德善者乎?痴哉你之心智也!问者曰:灭此魔王,不使张权用事,亦有道乎?答曰:有。

计开

凡功德善举之事,不知贪,不知慕,只知勤勤洗心、勤勤省过;

凡世间缺陷之事,弗知去补,弗知去修,只知勤勤省己、勤勤察非;

凡人之不是、人之不明,不知去指,不知去示,只知勤勤省修、勤勤防失;

凡世间忠孝礼义、公善公德,遇之知为,不知有己,见之知作,不稍存私,只知勤勤戒矜、勤勤戒嫉。

如是持修,明性灭魔。魔王能灭,灵性不遮。是为镇压



造功之邪魔。

二曰修功之魔

问者曰：何为修功之魔？答曰：人于静时，当修扫念之功；动时，当修察失之功。今不为此修心之功，反迷陷修道之功，是为大魔。问者曰：修道与修心有别乎？答曰：甚有别。“修心”二字，除扫念察失，直无别事。修道则有若干法条、若干期指，故为大殊。问者曰：修心之功甚简约，只是扫念察失。修道之功甚繁难，有法有条。其法其条，亦有名乎？答曰：有。问者曰：何名？答曰：如当何如坐，如当何如修，如当何法用，如当何时求，种种孽谈，误人非浅。于是迷人不悟，信从去探，生此大魔，灵性皆掩。三更妄求苦，五夜亦不眠。魔王去用事，性灵亦难管。一连十几载，修法乱来参。心未省，孽未还，灵未明，过未挽，只是魔王乱张权。此魔不能灭，性天何能见？问者曰：灭此魔王有道乎？答曰：有。

计开

凡数年误行之法，速速回头，只随时求静、随地清心；
凡数年误信之书，速速焚烧，只随时静气、随地养灵；
凡数年误用之功，速速知悔，只随时问心、随地问性；
凡数年造孽之谈，速速缄口，只随时检失、随地检过。

如是修心，能灭邪魔。魔王果灭，性明气清。性明气清，灵光则呈。灵呈功立，魔皆不生。是为镇压修功之邪魔。

三曰贪功之魔

问者曰：何为贪功之魔？答曰：功者，德善之谓。贪者，强为期望之谓。问者曰：不可强为，不可期望，如是说来，功德善举，将何能立乎？答曰：立功立德、立善立举，是由虚心防过、纳言从谏中立，非由强为期望中立。无立功之心，方可成立功之举。若有立功之心，是乃意念用事，非性灵用事矣。意念中则藏血性，血性即魔王之本质也。魔王主事，事虽功，事虽德，事虽善，事虽举，必弗能成得完全尽美之处。轻则生出葛藤意见，重则藏夫务利务名，失实失义，非德非功矣。问者曰：灭此魔王，亦有道乎？答曰：有。

计开

凡遇功德之善，不知有功，不知有德，只知尽我天性、保我仁心；

凡遇功德之善，不知功大，不知功小，只知尽我当为、明我心地；

凡遇功德之善，不知是功，不知是德，只知性天不昧、对己对天；

凡遇功德之善，不知人是，不知人非，只知一心无愧、问己问心。

如是明性，性明魔死。魔王真死，功德立时。功立德立，性灵可期。期到明亮，圆烁烁的。是为镇压贪功之邪魔。



四曰求功之魔

问者曰：何为求功之魔？答曰：功者，德善之谓；求者，有意欲为之念想，念想者，即魔也。问者曰：念想，欲立德功，是为绝好念想，何反为魔乎？答曰：道教真修，无事时心中空空洞洞，毫无所有，只性灵主人。公堂理狱，审贼断盗，所理者，无非吾适间又有何贼去劫掠良民、害我良知，吾适间又有何盗私行逃遁欺我良能。综计一世光阴，毫无片刻得息之时限。偶有退坐懈审，其性灵主人，并非闲居自处，不过因遇功德之举，来至眼前，不得不暂拘贼盗，监之狱牢，过时再审。发其性，旷其灵，虚心下气，舍己从人，去办眼前所遇之德功而已。于办德办功之下，稍有喘息之暇，仍顾我贼盗，又拿者几何，私遁者有未，功德办就，即返公堂，复审贼盗。灵性主人，如是防检，恐魔王用事，贼盗从风，丧失性灵之元始。若心中存一作功作德之念想，是性灵乎？是魔王乎？问者曰：此魔王虽非性灵，然终不能谓之不好念想。答曰：念想虽好，最耗性灵。日积月累，杀死性灵主人，不留馀命。问者曰：何也？答曰：性灵宜静，念想属动，一杀也。功德之作，在实不在想，在成就不在半途，空作念想，徒伤性灵，二杀也。修德修功，无心之作，方无拣择，方无趋避。无拣择，无趋避，功就事过，豁然方醒，始知此事初为，以为无心小节，转瞬数秋，乃成实益之德功也。今先有一求作之念想，临事必有一番拣择与趋避，功必无成，德必难立，只空夺性灵主人之主权，三杀也。功德之作，以阴功阴德为真实。阴功阴德，人多不知，世多不见。

事未来，直无可指，事若遇，亦无可名。遇机现为，乃性灵主人之灵光也。今先有一求功求德之念想，是非阴功阴德之无名无象，乃先存一作功作德之意思也。即功德当前，必弗能作到不求人知、不欲人见之地步，只成些虚名虚誉之善称。况念想欲为，尚恐虚名亦难成就，何也？功德之举，在心不在念，心不诚，念空想，亦徒别挑重轻，推延日月，虚存念想间耳。既念既想，则伤性静，此杀性灵四也。问者曰：灭此魔王，亦有道乎？答曰：有。

计开

凡无事时，要性坐公堂，审贼审盗，明性明灵；

凡无事时，要清心静念，灭贼灭盗，养性养灵；

凡无事时，要察言察行，灭贼灭盗，防过防失；

凡无事时，要行功过格，观《感应篇》，灭贼灭盗，养气养神。

如是灭魔，魔王必消。魔王真消，贼盗必逃。贼盗一逃，性到明朝。是为镇压求功之邪魔。

四端魔王，权衡甚大，力量甚猛，性灵甚怕。魔王为君，贼盗为臣，君强臣勇，比之妖氛，能灭灵性，一丝不存。自为正事，自云好音，其实是魔，灭性海沉。性沉深海，魔益为君，搅乱举国，一无良民，尽贼尽盗，扰攘纷纷。言行动作，恃智骄矜，反曰行正，反曰求仁，酿出过犯，比海还深。修道之人，其知自审，快拿大魔，斩首明刑。灭贼灭盗，心性要清，日养灵性，务须求静。



第八章 戒欺心

人之用事，贼盗虽能主权，行其权者心也，贼盗不过从中煽惑耳。此心一点，明之可质鬼质神，暗之可瞒天瞒日。瞒天天能不知乎？瞒日日能不晓乎？而欺心之人，独自掩己目，曰天可瞒也，日可瞒也，不观如是之不能见乎？其实非天非日不能见，是彼自掩其目，只彼一人不见天、不见日，非苍苍者天真无能见、朗朗者日真不能见也。此心一欺，一点性丹，黑泥点点，所谓圆脱脱、光烁烁之灵丹，成为污泥之球、黑墨之珠矣。由何而欺？兹详言之。

第一件，见美色也；

第二件，见利益也；

第三件，见财帛也；

第四件，见遂心也；

第五件，见利己也；

第六件，见益身也；

第七件，见快私也；

第八件，见逞志也；

第九件，见畅情也；

第十件，见行欺无碍，前人由是获益，尝久得宁也。

以上十件欺心，自黑至宝。黑宝甚易，洗宝甚难。一点

泥沙,千钧洗力,泥沙方去,性宝方明。洗之既若是之难,
欺之奈何仍如是之不慎耶?



道教真派

.....

第九章 戒欺人

我生天地间，我欲我益，我欲我利。虽情同骨肉、契联瓜葛，我之心，亦欲先以大益大利与我，后以小益小利与人也。其以小利小益与人，非心有胞与之怀、大公之义，不过因人属我骨肉、联我瓜葛耳。若非骨肉之人，若非瓜葛之人，将何如乎？曰：居异乡见同乡之人，稍有丝毫之眷顾；居异国见同国之人，稍有丝毫之眷顾。若未处异乡，未居异国，见异乡之人，见异国之人，心何如乎？不必言以胞与、言以大公，即如关心，即如瓜葛，稍有一丝一毫之眷顾，将弗能矣。此所谓待异乡之人与异国之人也。若非异乡之人、异国之人，是乃同乡之人、同国之人，只非关心，只非瓜葛，将何如乎？当有关心之眷顾、瓜葛之眷顾矣。何也？是即居异乡者，所称同乡之人，居异国者，所称同国之人也，又孰知大有不然者。虽曰同乡，虽曰同国，依然无关心之眷顾，无瓜葛之眷顾。吁，心之欺人，何其毒哉！何其狠哉！辨者曰：不独吾也，人人皆若是。吾不欺人，人必欺吾，将徒受人之欺矣。生今之世，欲行厚道，欲行诚心，不惟竟受人欺，亦实不能行世处事。噫！如是言之，灵丹至宝，惟有日日涂墨，日日污泥，将使一粒明珠，染成黑球泥丸，不灵不明，终似禽之无知、兽之无识焉而已矣。可伤哉！

第十章 戒色诱

人之好色，出自生性，造化自然之至理，不能禁之也。孔教有好色之戒，曰少之时，血气未定，应戒之在色。佛教有好色之戒，曰灭非非想，绝种种相，误传为出家入山，无妻无子。孔教好色之戒，正伦正纪；佛教好色之戒，明果明因。二教皆立实在指归，独道教于戒色误传，反成为莫大之孽案。

第一条孽案

修道者皆曰当绝欲。夫绝欲有何用处？用其精乎？用其气乎？即用其精，即用其气，已陷邪途暗乡，造罪造过，况精无所取，气无所用乎？此孽案一也。

第二条孽案

修道成时，借阴圆丹。大孽大罪，较淫人妻女，案重一等。夫神圣仙佛，心地间可历万古而不朽者，是其光明正大也。丹炼至成，取阴结元，黑心地，害人心，造孽鬼，丧理魂，反明注其词曰“某祖师成道”。孽谈孽语，不畏神鉴。是等孽书，阴律定同淫书孽板，一例正刑。此孽案二也。

第三条孽案

修道者有采补一门。造其孽者，害女害妻，造化有报；泥其术者，丧身丧体，自作自偿，称大孽者。惟丹道孽书敢



言采补成丹,不畏循环报应,不畏天律森严,阴司定案:著此孽法,较淫人妻女,罪重万山。此孽案三也。

第四条孽案

修道有铅汞成丹一门。天癸收藏,配成名药,丹元结实,有借胎胞。不避鬼神之谴、国法之严,造孽造罪,阴律定罚:较养童蓄妾、奸污百人之罪,深加十倍。此孽案四也。

第五条孽案

修道有戒色一门。性学不知,气血不静,妄言绝欲,用力戒淫。心志定者,生机潜消;心志迷者,酿出疯苗。道书孽语,害人多少?因疯成孽,其著书者,罪实难逃。各得半罪,两半抵销。妄立绝欲之门,阴律定法:较引良为娼、劝寡改嫁,孽深百倍。此孽案五也。

五条孽案,道教大憾。孔佛二教言戒色,可称万世救人民。道教之门言戒色,反称造孽似海深。道教一塌一万二千里,造罪造孽道门人。最可恨者,修道当绝欲之一语也。愚人无知,认为定评,酿出无边案卷,阴曹罚报不完。此语杀人,毫无声息,实堪叹也!其孽其害,兹详言之。

心性不定者,强压至久,反易流入造孽之邪途。此绝欲孽言之造孽一也。

心性定者,气质尚浊,强摄气血,用法化精,修成一派浊气之体质,掩尽天地清虚之元灵。此绝欲孽言之造孽二也。

人非圣佛,断难养到心地如玉之纯润、气血如雪之净

洁。故虽罗汉菩萨、闵子诸贤，未有见色而心地静定、气血不来动者。只是性纯灵元，虽气动血生，有如雨后之风，毫无纤微之尘，稍蔽其日之明皎者，如是而已。中等庸才，迷信修道，竟敢大张孽语，首曰绝欲，杀其生生之机。机死血浊，上冲灵明之府，偶见色诱，断难如雨后之风，不致荡动泥土之尘，依然日光普照。邪念全藏，必至如黄河决堤，万夫难遏，车薪全火，杯水难消。一念难持，遇缘造孽，初虽正士，丝毫不失，一旦孽因，端由绝欲。此绝欲孽言之造孽三也。

各门祖师，唐宋中人，质皆愚朴，修皆愚诚。浊修浊炼，由气聚灵，法中藏弊，修乖正经。实难曰教，实难曰宗，乱来著书，乱来言形。各负大孽，死后无功，苦修数载，孽早污灵。各搜尘世，救劫救民，纯阳善士，几次化身，功立万件，德布万方，称曰不朽，灵居天堂。除此纯阳，过皆未滿，案卷如山，暂记一旁。有大功者，果报千载，千载功尽，投世还偿，再立德功，再享天堂。各门祖师，苦立善愿，盼道教昌明，首除绝欲之孽谈。因各种采炼孽案，皆从首先“绝欲”二字结因。此绝欲孽言之造孽四也。

修道不关绝欲，女色害性，亦有五条：

第一条女色害性

淫人妻女，则黑性灵。夫淫人妻女，丧我者，不过精与气耳，灵不能失。然不能失灵，能黑灵矣。何也？我之妻女，不欲人淫。我之妻女，不欲人淫，此心从何而生，我不知也。我虽不知由何而生此心，反正我实不欲人淫我之妻



女,并不欲人淫我之姊妹,以及姑嫂侄女也。推及亲着之姊妹姑嫂侄女,以及朋友之姊妹姑嫂侄女,我并皆有不欲人淫之心。我具此不欲人淫之心,其中仍非有一丝一毫之虚假,是真实真切,出于至死不变之苦心苦愿,不欲人暗来淫之也。我之不欲人淫如是,试问诸全国之人,其心与吾同乎?与吾否乎?是欲人暗来淫之乎?是亦如我之真实真切,出于至死不变之苦心苦愿,不欲人暗来淫之乎?噫!人我同也,人亦如我之不欲人暗来淫之也。我倘或作出一暗去淫人之事,灵实未丧,而灵之明,黑乎不黑?污乎不污?染乎不染?灵丹染黑,天心则昧。只有阴阳二气飘散之候,灵魂再成女身,还人之淫而已。

第二条女色害性

多蓄妻妾,则消性灵。夫妻妾削精,亦只丧其气血而已,灵实无伤。然灵虽无伤,而灵性居于阴阳窍,定静至逸,淡泊至安。故孔门立教,叫人于忠孝礼义处去作,所以扩其灵、大其性也。佛门立教,叫人瞑目求静,绝念死心,所以养其灵、明其性,性明灵足,行慈行悲,如孔教之行忠行恕,以全其天也。于孔佛立教之理处用神,则灵日扩、性日养。若多蓄妻妾,贪恋女色,是于淫佚逞情处用神,精水日伐,形如枯骨,阴阳日离,体似干柴,丧其气,丧其血,虽灵无伤,性无损,吾知神消于窍、性死于心矣。何也?铁质之坚,日久不用,尚锈蚀其体;户枢之圆,日久不用,尚纽失其灵,况天赋一点纤微至虚之性乎?日久不用,消于阴阳窍,死于心地间矣。且神思在色,邪念邪想,又复引贼引

盗，日日喧嚷于灵明之府，时时搅扰于性善之区乎？终至造夫过，造夫恶，阴阳二气散时，消小灵魂，再投女身，还过还恶而已。

第三条女色害性

编造淫传，则灭性灵。夫造淫书、淫画、淫语、淫曲，不能丧我精、枯我体、微我性、消我灵矣，然足灭我性。何也？我有儿女，年近将冠，我每招之于前，训之曰“尔暇时可看某部淫书”，于女训之曰“尔暇时可观某种淫画”，并儿女同训之曰“汝等暇时可研求某某淫曲、淫语”，有是理乎？吾知斯人必从而怒曰：我防之唯恐不及，我戒之唯恐不力，你何出此损阴、绝后、害人、雷报之孽言乎？噫！怒之诚是，而何一动心花，随口艳语，或三人闲坐，谈即及淫？以为吾儿吾女，不在吾之目前耳！吾儿吾女，虽不在吾之目前，隔墙之儿，隔墙之女，即非人子，即非人女乎？戒己之子，防己之女，唯恐不及，而何淫画淫曲，瞒心私造，淫书淫传，昧性私编？防己之子，防己之女，独不计及人之子、人之女乎？且淫板刊成，流传无尽，我身死后，我家之子、我家之女，无知之岁、情窦开时，独不须售之私观乎？其时我身已歿，我家之子、我家之女，买之市坊，观之私处，倘被我家后辈之年稍长者察而觉之，应不知是我生时笔著而成，必从而怒之曰：是何人斯，造此损阴、绝后、害人、雷报之大孽乎？先骂创稿之人，次骂私卖之辈。我身死后，我家后辈之年稍长者，尚且怒我骂我，合全国之人，其非我之血脉，非我之同枝者，当何如乎？因果不显，此骂有凭。



嗟呼！或因生计言艰，造此淫画淫书，冀得微利；或因无聊抑郁，编成情曲艳语，一畅心花。遗害青年于不朽，一招怒骂于无穷。其性其灵，当因世间人人之皆骂，遂而升之于天乎？抑因世间人人之皆骂，从而成之曰神乎？抑因世间人人之皆骂，当沉之苦海贼无路乎？抑因世间人人之皆骂，应坠至九泉，性难全乎？终至阴阳二气散时，灵性打散万方，难得全灵而已。

第四条女色害性

淫人妻女则黑性灵，多蓄妻妾则消性灵，编著淫传则灭性灵，三条实事，终得实罚，造化报施，当不爽矣。

夫造实孽者，既得实罚，造虚孽者，则得虚报。何为虚孽？无端生魔，来扰性天，身在燕居，心临假境，构想成象，如历其场。有如想及所见之色而生淫像者，有如想及未见之色而生淫像者，身仍端坐，心念则非，幻境之生，来之无迹。此种孽想，不丧气，不伐精，实耗神，削性理矣。何也？孔教曰：君子思不出其位。佛教曰：无眼耳鼻舌身意。今孽念孽想，神思于色，精虽未离，气虽未丧，神已不静，性已不明矣。虚能丧虚，实能丧实，理甚有据。性灵本清虚之体，伐精消气，不能丧其虚体；造罪造孽，只黑其灵丹；惟此虚想之非，正所以削虚灵之利刃也。常作此孽想孽思，终至阴阳二气散时，虚灵消丧甚微，再生人世，成夫无知无识之愚人而已。

第五条女色害性

淫人妻女黑性灵，多蓄妻妾消性灵，编造淫传灭性

灵,虚结淫思削性灵,实者得实报,虚者得虚报矣。如是当何如乎?欲救苍生之迷路,首要发明修道无绝欲之孽言,是为昌明道教之真旨。孽法孽术,世间无存,祖师孽案,了结于今,是为修道之戒淫。然后知造实孽者得实惨,构淫思者丧性丹。勤勤防险,莫犯孽案;时时慎思,莫耗性原。两修心地,不懈不断,培养至久,终至阴阳二气散时,灵性圆满。不投尘世,得享其安而已。

十条戒色,前五条为指苍生之迷路,补救祖师之过愆;后五条为指苍生之报惨,培养灵性之得全。十条色戒,要去细观。



第十一章 戒物迁

物迁是何？物者缘也，迁者动也。何缘？世态也。何世态？声色货欲，繁华奢侈也。何为动？为声动也，为色动也，为货动也，为欲动也，为繁华动也，为奢侈动也。动何害性，大略记之。

第一件为声动之害性

人之情发于心，情心发动，性难去持，情能死性，终世不生，故情为害性之斧也。然既曰害性，则当扫情。无如情种于心，居性之外府，声缘最与情合，既与情合，一闻畅情之声，遂不使性知，出心之窍，乐得其所。日日管弦，情词时曲，悠然自得，乐极忘返，一畅百年，至死方完。性住内窍，亦无人管，日久不用，消耗本元。音声逸情，情畅无闲，日失防检，孽藏其间。孽作情畅，性灵受染，染黑灵性，身后赎愆。此一害性也。

第二件为色动之害性

人之色心，种于父母之祖气，故虽贤圣，爱色同然。圣贤保性，防之于先，明礼明节，扫尽牵缘，得保心地，白日之天。不欺暗室，不作隐愆，光明心地，暗室亦然。见色暗室，虽无人管，此心不暗，如对青天。庸人性隐，情较性显，性不敌情，情主心间。再加欲心，出之天然，欲心一动，遂

敢放胆。以为性无庸管,天无能见,情生欲动,气助其间,杀身不惧,败名不闲。一闻秽事,情动心艳,若无机缘,构想丧天,若有牵引,钻营结缘。不管性灵,污黑受染,只知遂情,畅意其间。一造此孽,灵光不见,削明削灵,至死难挽。瞑歿之后,带些孽愆,流水落花,后身报惨。此二害性也。

第三件为货动之害性

人之爱货,自幼皆同。银钱货宝,即兴情通。长受风染,遂逞其能,欺心昧己,见利则争。不顾德行,不念败名,利欲归己,害欲避锋。以害与人,是谓之能,只要获利,众口交称。如是世态,从古皆同,于是人心失公,不知其平。皆如溪壑,无日知盈,愈贪愈欺,愈不知平。反曰财皆从此获,古道不能行,以欺为是,认为定评。不顾灵性,明乎不明,不顾子孙,精乎不精。情争情夺,性失性泯,百年岁月,无日得宁。害人从此作,损德由此生。其实贫者终仍穷,富者终难增,货造多少,已皆前定。遇事处置,尽理尽情,如是处世,贤圣之功。任命丰啬,不参欺情,方无害性,得保其明。今皆反背,性灭无灯,一黑至死,瞋昧不清。死期至时,一文无用,空手而去,带过而行。子孙贤愚,虽嘱咐叮,十年以后,报应有凭。瞒人货者还人货,刻人财者还人财,子孙虽精,难防天定。默默不知,耗散无名,日消一日,转瞬言穷。问害性者,何苦来争,造出恶因,投世受贫。此三害性也。



第四件为欲动之害性

人之欲心，生诸情弊，因情生欲，不期而同。欲心是何？一曰欺，二曰私，三曰偏，四曰己。

一曰欺

欺心欺人，害性最深。此欲不去，复性无门。欲去此欲，惟学明心。不求人知，只求心明，己心果明，人欺亦听。名曰为听，能避为中，至不能避，惟管我心。我心云明，听之而已，去欺之法，在此修程。

二曰私

私心私意，最害性灯。私者暗也，暗者隐也。凡属私意，必背人知，既背人知，难谓之明。不为明事，尽行私心，鬼神能见，造化有知。因私成恶，因私成孽，十年反报，还期不迟。因私成过，因私成愆，天地司察，神明共鉴。其罚不显，因非孽案，报以小殃，灾难牵缠。然此过失，最害性灵。因私属暗，暗则非性，性为暗掩，日受蔽濛。久久濛黑，灭绝明灯，灯光不亮，何能复性？欲去此欲，在扫思意。念虑思意，多属近私，灭此贼盗，性得明时。

三曰偏

偏弊害性，最云不浅。偏为气质，其质甚坚，以偏为是，人之同然。自不知反，自不知察，反逞自偏，谓理不差。气助其质，见助其思，逞偏逞能，自以为是。此偏掩性，一蔽无涯，旁人笑非，自云到家。实害性理，灵明全遮，去此偏质，在虚心察。察偏察质，谨谨防着，何为我偏？何为我质？对人验己，对事验非，逐条列单，书明偏质。共有几件，

件件防闲。动即看单，有无蹈犯。犯则思改，无则思闲，勤察前载，较今增改。增为失守，改为进功。进功有几，未改有何，何者未改，逐日防着，必使尽改，方云有得。此偏一去，性方无遮。

四曰己

己心害性，最为大敌。性灵至公，心独有己，两者两途，各行其意。心中之己，若得主权，害性不已。性中之灵，若得主权，除己不已。两相争斗，胜败不一。己权多强，性权多弱，强则多胜，弱则多败。灵败己彰，性死灵藏。任己行欺，任己行私，任己行偏，任己行权，己心不去，性何能见？欲去己心，在养性天，勤去坐功，洗心洗念。念虑思意，化净不缠，彼时灵见，己心自显。知何为己，知何为天，用天杀己，要掌明剑。一斩己心，不留馀线，线线斩净，是己皆完。无有己心，方见本面，至公至正，性灵昭然。到此地步，白日之天，方寸虽小，心如明鉴。质鬼质神，对地对天，一粒明珠，广照万山。因无己心，灵性显然，去此己心，在勤养丹。

四条欲动，害性不轻，若不速去，性不能明。此四害性也。

第五件繁华动之害性

繁华随风，风气不同，南朝亡国，史册可证。金银不惜，珠宝云轻，锦天绣地，画阁雕屏，彩花彩草，艳国艳风：富有一国，繁华亦穷。况属一身，岂可逞情？居属通邑，家临大都，风气不朴，性已易迷。敢染繁华，不顾性体；随风



争艳，勉强应敌。费用不计，进款不稽，只知慕华，不顾其家。逞此繁心，灵性全遮，如隔墙壁，性埋泥沙。日处繁境，日醉华乡，品评陋野，研求艳场，一心在是，性何得生？闻朴则笑，闻俭则轻，竟敢昧灵，孽言是逞。曰：俭为无福，朴为福轻，人生天地，有此繁境，是属福人，享受之程。此等孽言，此等心胸，问伊性天，死居何境？惜食惜福，贤圣之功，暴弃天物，孽鬼之行。千古圣经，理甚有凭，性为情迷，灵光不生。为情溺死，灵不稍呈，性死于窍，情逞于胸。耗净福禄，晚景受折，福禄绵者，色身受磨。染成痨瘵，造些病魔，或因酒湿，或因色多，或因伤神，或因味过，身常不爽，自叹蹉跎。福禄短者，一耗即败，十年美景，贪恋过福，转瞬时非，依然受贫。金银未蓄，尚多亏损，珠玉缠身，一去无存。昔不知俭，今俭亦难，昔常笑朴，今朴亦寒。丝帛不惜，今叹衣单，酒肉之交，时败则散。当年聚首，今各一天，半夜三更，徒悔前愆。悔愆尚是，性不终死，灵灭尽者，不知返思，反怨天地，授我乖时，自恨运苦，自叹运迟。忘记初年，福禄丰期，毫不知惜，毫不知时。任情繁华，灭死性花，心花发见，惟知繁华。终身福禄，十载烟霞，转瞬云散，徒怨无家。过福有报，暴殄有罚，笑俭为过，讥朴为失。过福过失，皆有报时。馀福尽灭，馀禄亦删，受些饥寒，历些艰难，前罪报满，再定后缘。繁华害性，如是之险，何苦自溺，不知从俭！一害性灵，丝毫不见。此五害性也。

第六件奢侈动之害性

奢侈之心，虽由风染，不知尚俭，人之同然。侈心发

见,能昧性天。丧事从奢,人子之偏;婚礼从侈,父母心田。哀为尽孝,祭须言虔,默体亲心,默想亲言,莫改亲道,常泣终天。不奢不侈,是性本然。今奢昧性,丝毫不见,灵光灭绝,与世争艳。丧祭冠省,财倾百万,棺槨衣衾,资费万千。丝帛焚火,烧毁无完,僧经道法,孽言日念。曰世风如是,难从朴俭,此为冥福,是方足观。人死之日,是者多难,此亦人子,当孝之先。性灵死窍,良善尽瞞,区区尽此,言孝言贤。父母遗言,置之不管,父母善道,弃之不言。三更不想,祭期不虔,音容笑语,不记心间。父兮教我,母兮育我,报德有无?拂逆有诸?皆不知思,皆不知赎。不孝过端,造化未忽,亲歿天偿,孝逆两途。一点孝心,三年不变,天还美遇,十载方完。一事悖逆,酿成罪愆,亲歿惩罚,十载风沙。性灵所知,思亲思训,奢心灭灵,一点不存。争奢斗艳,葬亲尚文,如非哀事,如斗人心。欲人夸艳,欲彰美闻,不惜金银,买誉买文,不惜丝帛,肴仪从新。性死何地,如是奢心是属何事?泣血之辰。此何人斯,心铁如针?遭此大难,居然言文。为父母者,教子无方,由子逞侈,薄待他人。溺爱不明,俭朴不存,性灵掩昧,无隙无明。嫁娶婚冠,与世争风,不惜金银,百端赔送。不计资财,百样妆奁,长女骄心,逞女侈情。视事皆易,钱皆易生,安然坐享,视为应承。姑息骄养,不朴不勤。姑应何侍,夫当何从,皆不知教,皆不知明。父母所示,骄养侈情,直视夫家,当如亲同。姑当客待,夫当依从,稍不遂志,怨恨丛生。夸家富有,称妆奁丰,骄人傲物,笑朴怨穷。养女不淑,父母侈成,及子



婚冠，百计从丰。己居陋室，为子焕新，己收残物，为子采屏。不教礼义，不教唱随，引以侈美，诱以侈心，反曰为子正室，是属大伦。子心情欲，为世己引，父母助长，从美从丰。视财甚易，视钱如尘，倚亲培养，直如当分。再言朴俭，置若罔闻，初犹纳气，常则气嗔，反曰人得父遇，衣食称心，吾遇父遭，言困言贫。此等孽语，父母侈成。为人子者，葬亲从奢，不知孝思，明性明灵。为父母者，不以孝示，不以礼箴，以侈是诱，无教无型。葬亲者子，育子者亲，皆务奢侈，喜艳喜文。自昧灵光，自丧天真，灵光灭绝，尚侈尚新。掩此灵性，何年得生？此六害性也。

以上六件害性之端，若有一犯，即灭性天，况六件害性，犯之皆点点乎？修道者欲明性，莫为此物所迁也可。

后编

第十二章 返求太极

“太极”二字，道书之孽语也。以字面言之，似属深奥，其实无深讲义，即指儿童知识未开之时际也。丹道孽书，点染烘托，造成无边隐义，大罪大孽，获谴不知。其造孽之著者，首以阴阳五行八卦立论，引得后生，茫无门路，嗟叹墙外，以为道教无限深微。研求者引入歧路，陷入迷途，丹道孽言，实堪叹也。夫“太极”二字，佛教不言，孔教不语，只孽板孽书，乱行批论，自恃主见，妄立法言。日久年深，定为修道之堤岸，其实一误再误，阴司记孽万千。人生于世，灵明乃天赋之真，气血乃父母之体，除此二者，空空无有。水火金木土，分成心肝脾肺肾，生生不已。气血循环，所以别为五行之称者。岐黄内经，演讲医术，晓示后人，得悟造化之理而已。别其名曰金木水火土，于人灵性毫无所关。八卦定向，剖别二十四候之运转，阴阳寒暑之变迁。历数有凭，气候可验，人为地产之一物，随其气候变迁，以畅其生长。岐黄演经，医术之验，于人灵性，亦无所关。综其大纲，天赋我一点真灵，孔教曰“性”，佛教曰“灵”，道教曰“丹”，名虽不一，理实相同。无他，只天赋之真耳。昧此为罪为孽，佛教演法之言；丧此为奸为恶，孔教警世之语；黑此同禽同兽，道教训戒之箴。道教之立，首曰天皇，辟宇宙



之初分,立万世之常法。惟其时风淳人朴,人世两纯,书无连篇累牍之文,字无真草行楷之分。鸟兽同居,蛮苗同处,熙熙皞皞,举国一家。灵性不知残,良善不知昧,君相担斯道,万民共相亲。政教无分,同乾坤团结不离之气体。迨其后,黄帝出而征战开,蚩尤诛而种类别,于是人心中分为一尔我之界限,此世界变迁,人心出、道心隐之开始也。天生黄帝,所以定万世世界之尘缘,即所以辟苦海循环之起始,从此宇宙辟,天地分,尘缘立,世界成。滚滚寰区,先后辟阖,分成无边路线,立成无数桥梁。于是若三皇初立之始,黄帝未出之先,浑浑噩噩,无世无天,无因无缘,一气相终始,天性乐陶然之气象,殆不可得矣。天耶人耶,谁实为之?立成世界之尘寰耶?是亦阖久则分,自然之运数也。道教立于天皇,只以静养天机范其世,若后世之所谓善恶、奸邪、凶残、贪狠、欺诈、奇巧、忤逆、孽愆、皂白、美劣、是非、邪正,种种弊端,于其时尚皆言不及此。清静虚无,恬淡静养,如是立教,足范人心于不死,养灵性永得全矣。文字尚无,教无著说,无法无术,无理无词,道在君相,斯言当不诬也。降及周末,世道人心,复又大变。即人心初出,道心初隐之景象,已失之万里,邈不可及矣。大气污黑,天机尽泯。举其显者记之,凡古所不知者,于其时尽皆开辟,即今所趋下者,于其时尽已开基。篡逆,则子弑其父,臣弑其君;淫乱,则父夺子妻,下蒸其上;奢侈,则琼台瑶室,珠履鹖冠;欺诈,则隐恶饰非,取巧嫁祸。去黄帝只过千年,两相比较,人心道心,差万千矣。道教无旨,静养

是宗，若是人心，区区道教，难施补救。宣尼出，孔教开，伦常定，篡逆惩，邪正辨，欺诈平。一座桥梁，垂之世界，全无阻隔，任人来投。虽其时世界不朴，气运太乖，阻扰明途，生出无穷之隐路，以惑世民之取就，一诬桥梁之蹬阶，报逆孽之修途，阻奸邪之明路，天生杨墨荀，告以感人心，而大气循环，尚欲为后世人民立一明途之阶级。故孔教一时未显，数百年后，终得邪说定、桥梁明焉。道教无书籍之留，恬淡静养，范之远古。而后世宗孔教者，目之曰清静虚无，难以范世，批评驳斥，指短言非。其实非道教无实修之功，乃远古无欺巧之诈也。文无简编，语皆未传，是所谓三教并称没一教。夫孔教有杨墨荀告之乱道，而弟子三千，担道统者颜曾思孟，数百年后，昌黎程朱，说虽不同，理宗保性，又岂似道教担荷者无人，造孽诬教者万千哉？汉兴之世，方士言术，乱讲神仙，符咒驱邪，乱言永寿。担教者无人，诬教者至万，从此开世界道教之孽言。公认道教为长生之道法，千年百寿，鹤发童颜。造孽语者，竟敢放胆曰广成为首，商是钱铿，周曰李耳，汉曰黄石，其实一人，来去千年。此种孽语，罪大如天。再其次者，悬壶有术，变化有法，未卜先知，神灵能化。传其死者，形骸假脱，异日抛棺，无身无骨，异地能见，依样人形。孽语孽言，点染万端，不畏天谴，不惧神鉴。诬教诬道，实堪一叹。道失远古，未留书传。汉室当君，孔教一兴，道教一染。至晋偏安，污道清谈。迨及唐宋，各门祖师，乱讲法言，诬道诬教，胆大如天。古无文字，敢曰真传。古无遗记，敢曰真编。乱起经名，



乱借道号，乱讲太极，乱言真丹。敢指部位，敢言卦象。孽种如山，还报无完。担道者无人，诬道者放胆。一塌一万二千里，残砖断石阻其间。道教污黑，祖师邪炼，炼成精灵，投世偿愆。各修大善，重明性天，称曰成道，果报未完。从此辟成无数法门，分成无边迷岸。拜月礼斗者有之，唤雨呼风者有之，驱邪符咒者有之，铅汞培丹者有之，务气务形者有之，跌坐讲法者有之，种种邪修，皆曰道教之枝派。道教无书，远古未传。至今反酿出万样千称，无边之孽岸。噫！天耶运耶？道湮无足惜，诬道实足嗔。他误兹不辨，先讲太极名。

太极者，儿童知识未开之时际也。儿童知识未开是何景象？盖无奸邪欺巧之心，见爱则争，见逆则泣，见亲则依，见杀则惧，见怒则畏，见美则喜。虽知利争与己，美以与亲，其争利羨美之情，皆出于天机之自然。不似知识开后，习染深时，复有一番经营布置，欺伪巧诈，出于人心私念之争利羨美也。故太极以此言之，是为道教之住脚，远古立教之至真。若后世丹道孽书不以性天立论，误以命体研求，讲解太极，硬使修道者返求其体，仍是童时之卦象，已破硬使重圆，既辟复使再关。敢画图样，敢立模型，敢说部位，敢言景象，引入迷暗之乡，涸尽生生之气。因果有凭，造化能缓罚欤？一部孽书，罪定不朽。请君细验，劫难临头。祖师来救，同受天收。收入阴司，各查罪否。造功化劫，福享千秋，千秋数尽，仍称罪首。夫童体构造，成于母胎。囟的一声，百骸成象。一周圆满，情窦自开。乾坤辟阖，



出自天然。性离命府，升至头巅。命结肾宫，气自循环。生生不已，造化天然。循环百岁，命丧地泉。受天斩者，鬼神司剑。参苓虽效，难逃法严。速其循环，夺其性天。凿丧归阴，果报昭然。保全灵者，情窦亦开，命体结肾，五脏分散。一粒性珠，光射心间，作忠行孝，礼义双全。慈悲恺悌，痛痒相关，称佛称圣，修仙修贤。如是明性，命数告满，一点真灵，永耀世间。胆大祖师，造孽不浅，画图留象，污性污天。强人修体，硬返童颜，剖别部位，一步一言。已辟闾者，法使再关；命离性者，术使重还。焉有此理，辟可再关？世界可验。辟闾至今，童体丧元。除非闾辟，重再立天。祖师造孽，欲世返前。仍如远古，混沌之天。岂有此理，胆大妄言。书留世界，祖师之缘。缘缘相报，无日期完。欲返太极，去问性天。

童体聚时，心地何象？见苦知伤，见杀知惧。不似如今，见苦虽伤，转念则移，见杀亦悯，嗔时则弃。一文不施，利剑敢提。

童体聚时，心地何象？见亲则依，同胞则倚。不似如今，私妻私子，弃兄弃弟。父母之前，稍知尽礼，即曰孝的。比较童时，差之万里。

童体聚时，心地何象？见利知争，不得则泣。绝无他心，稍参人意。见美则羨，弗获不怡。绝无他心，稍参人已。不似如今，争利不得，瞞心昧理，羨美未获，巧诈贪欺。

童体聚时，心地何象？见童则亲，爱同一体。怒则泣置，证白己理。证白不胜，哭泣不已。绝无他意，暗报于彼。

不似如今，与吾无关，则无顾意。其关心者，爱则欲生，恶则绝弃。绝弃是浅，深则如敌。遇事施毒，方为快意。返太极者，快思此理。此理是否？速要修己。修到太极，返童性理。既返童性，尚多偏僻。养至无极，到圣贤地。莫为迷路，信孽不已。修童修体，无路无理。已辟阖者不能闭，自然开者不能阖。祖师大孽，如发之多。即返童者，亦为有过，断难不朽，称为弥陀。不观土丘，童尸极多？未辟尚阖，依称鬼魄。灵性未洗，冤孽未磨，只说炼命，是为造过。噫！道教未传，迷之远古。数千年来，一为方士造孽，一为术法造孽，一为清谈造孽，一为祖师造孽。他孽已渐消，祖师孽案尚未完。悠悠人心，谁为之补救耶？良可叹也！

第十三章 静造无极

人生于世,所谓圣贤仙佛,不同流俗,称独高者,无他,只心地间耳。恃此心以教育世人,言施万古而常新者,是谓之曰圣,是谓之曰佛;恃此心以拯救世民,功垂后世而不朽者,是谓之曰贤,是谓之曰仙;恃此心以安土地、振邦国,身死一旦而名不朽者,是谓之曰俊,是谓之曰杰;恃此心以明治法、订典章,身死一旦而泽不朽者,是谓之曰功,是谓之曰德;恃此心以尽义于己、全节于身,身死一旦,心昭天地而不朽者,是谓之曰忠,是谓之曰孝;恃此心以克己除欲、布公灭私,身死一旦,行昭世界而不朽者,是谓之曰仁,是谓之曰义。此心何指?天赋之性。佛教曰灵,孔教曰理,道教曰丹,其实一天真耳。此天真人人皆赋,人人皆存,其不能造到圣佛贤仙、俊杰德功、忠孝仁义者,无他,父母生我,成为气质之一蔽;见利知贪,随性树情之一蔽;幼而失教,养成习惯之一蔽;长而习染,为风吹还之一蔽。他如声色之引、富贵之夺,皆蔽端也。种种蔽端,性灵明者,如玉落泥沙,埋掩千层,其根不朽。从学三教之书以淘炼之,依然光纯洁,玉体称全。所虑者,孽种前生,报偿未满,灵性虽赋,污丧不全。种种蔽端,再来牵染,根蒂不厚,腐朽泥间。此所以同具天赋之真,品类则有万千等



级之不齐也。既分成万千等级之不齐，三教并明，桥梁并显，其孽种前生，根蒂浅者，仍叹魔生阻路，功败前途，况各教各有误传，日久失迷其真路乎？道教无书，教迷远古，祖师造孽，乱讲功夫。太极言象，已极糊涂，敢言道旨，妄言深处，亦讲无极，功极之处，毫无所知，乱指模糊。问各祖师，邪修气血，何人悟晓，无极功夫？皆是精灵，性未养足，过孽万卷，藏之阴府。稍立德善，暂居明途，千载善满，惨罚难除。又谁知晓，无极真路？皆未历过，皆未尝诸，不知不晓，胆敢著书。悟会无极，尽失面目。今阐至理，修者造诸。

无极者，孩提百日之象也。孩提百日，其象似何？虽未学言语，未知欺诈，浑浑天机，然非毫无知觉，瞑目修死之象也。是亦湛然灵明，显然百体，精神有考，哭笑有知，动转有灵，食消有数也。只朗朗元机，浑浑知觉，气清识静，一点天真，聚之形体间耳。故孩提死，谓之曰全始全终，一段劫数，过愆罪恶，皆无可考。佛心来者，佛心去也。自童年之日始，笑语有凭，知欺知伪，见闻有据，知染知习。一点天真，隐之内府，情种心窍，根生外途，骄养助情，习见情路，如是十年，性死无知。浅则言语忤亲，重则礼伦不顾。羨华慕美，贪贵喜富，奸诈欺巧，淫欲过度，斧斤日施，砍性之株。性不昧者，灵能烛理，去欺去巧，去欲去己，严定法律，斩决情欲。拿住魔王，搜捕贼盗，一返性天，出心之窍。日坐公堂，审贼审盗，先监魔王，不使逞暴，后天情根，扫清缠扰。虚怀虚心，严刑严律，如是清心，造无极地。

一日之时,求静不已,静则魔藏,动则气张。气张之时,魔遂隐见,魔既隐见,盗随纷攘。盗一出攘,贼助猖狂,故佛道二教,皆立坐功。非如后世之误传,非如祖师之孽法,修死邪炼,各陷泥沙。用此坐功,下乘之法,为静我气,为清我心,为绝我念,为洗我私。不是坐功,即修佛地,只为静养,得灭邪思。非使瞑目,如土偶泥,要似孩提,活泼泼的。知识湛然,灵明昭显,不能言语,神凝中间。无念无思,清清淡淡,身处灾难,性不离天。身居市场,心若深山,位至三公,如履贫贱。名污一旦,视之淡然,天地虽大,尽包心间。名利之艳,一丝不缠,此种形象,无极本然。如孩提面目,得失不管,光明明的,一点性天。此种修途,在静坐参,静中求静,扫念扫缠。睁目防失,闭目学淡,惟此心性,日要静参。静非学死,陷入佛教之误传,静非孽法,再造祖师之孽愆。祖师孽修,遗害千年。凡坐功者,多求有见,空空心地,硬入邪缘。缘为祖师之孽。因丹道各书,误之太远,诬尽苍生无明路,灭人灵性不见天。乱言太极求童体,悟会无极无实迹。一迷数百载,不知无极理。探道教者,撇开迷途,速修无极。



第十四章 温养火候

人之生，具此灵性，是为天赋之真。秉父母之气，是为气质之浊。幼童骄养，成其气质之偏，是谓之生性。长而习染，开其气质之识，是谓之物欲。体质生于胚胎，由欲而结，故见色知爱，是谓之曰情。血气钟于父母，随质而赋，是谓之曰力。灵丹居住，至安之所，是谓之曰心。灵明上升，住脚之处，是谓之曰脑。统一人之五官躯体，无不各具知识，各有所司之主权。总权则分为二：一为性天之元灵，一为体质之生性。性之元灵，为天地之所赋；体之生性，为父母之所钟，各司总权，各有辅助。天地元灵之总权，所司者曰慈、曰善、曰公、曰理，其辅助之人，曰心之虚谨、气之平和、智之孝悌、感之悲慈，四相辅助，元灵为主。生性之总权，其所司者曰气血之浊、情欲之恋、矜恃之气、暴戾之力，其辅助四人，一曰念，二曰虑，三曰思，四曰意，四相辅助，生性为君。此二总权，一由天地之所赋，一由父母之所钟，各居主位，各使辅佐。一人之身，分为二国，一国名曰先天，一国名曰后天。先后二天，景象不同，各有天地，各有君民。元灵行治法，养育人民，以灭生性之敌国；生性施血气，养育人民，以灭元灵之敌国。二国不并立，生性力常强。气质为生性，名号曰魔王，念虑思意是辅佐，即是贼盗

助猖狂。魔王乃气质，贼盗是念意，念中意一起，随即奏魔王。魔王传谕旨，去遣血气官，血气之官为勇将，常奉魔旨坐公堂。非行贼之念，即行盗之思，素听物欲之指使，最任情欲之妄为。举国无白日，暗昧无所知。今奉魔旨览摺奏，遂坐公堂阅奏词。其奏词曰：天地原不见，鬼神原虚语。偿还本迷信，罚报本无律。何事不可作？何念不可起？奚必拘守心，为些吃亏理？愚人不自悟，日讲鬼神迹，硬说天有眼，报应不爽的。其实彼自迷，不察事之宜，公平无利益，饥寒谁能依？日讲存好心，饥饿无人倚，满口阴鹭文，贫贱有谁提？某人行恶事，车马现得意，宾客满门庭，谁不将首低？莫言后嗣事，眼下是实迹。只要得利财，即为事之宜。无财难活命，是属切实理。只曰行道德，难保饿与饥。此是贼盗奏，奏词中之理。血气勇为官，既勇能奉旨。遵旨今阅奏，阅奏尽合宜。物欲再旁引，情欲再常起。血气官放胆，奉旨逞势力。按照奏中言，一一行到底。上有气质瞞，下有欲泉涌，举首不见天，信为真无日。一乱数十载，百岁方始息。性居海之滨，不知人几世。直到百年尽，阎王把命拘，性方随命去，始知数无馀。空来一次世，未获掌权日，彼国所用事，一字皆不知。彼国为气质，魔王是别称，及至命死日，气质无有馀。只剩一点气，具点先天理，造下万端孽，拘性去偿抵。气与性合一，二国成一理。再拿盗贼人，空空无实迹。再惩魔王权，身死无有己。徒跪泪满胸，谁能来救你？泣祷阎王案，恩恩施一线，掩卷缓来罚，投世定贼愆。既立此大愿，阎王必施善，大孽暂不罚，只定各小缘。命彼



投尘世,明性去培善,造下阴功德,来抵此孽愆。灵性至此无别盼,只盼投世扩性天。首报父母恩,还我有身德,溺爱吾固孝,虐待吾更虔。为化吾气质,好夺魔王剑,次知不怨贫,知还前生冤。困苦加我身,忍受心常甘,好夺物欲引,灭此盗贼缠。见色不敢思,知淫报最惨,速灭我情欲,性天好不染。虚心谦谨尽人伦,随缘理事公平心。见善则作不知贪,舍己从人结大缘。阴功阴德记心间,一毫不欲人来见。颠沛流离认命苦,甘心赎孽了前缘。一段善心牢稳记,再投人世定赎愆。性灵跪阶不知起,善心善念诵百遍。恐投人世忘记了,未赎前孽又添缘。阎王催迫速下去,性灵欲弗离阶前。谁知跪至千百载,不投人世孽难还。鬼卒驱下阎王殿,善念存心诵万千。谁知一投母之胎,血气所钟包本来。情欲成质称骸骨,父母钟气称气质。无知之岁亲痛痒,饥寒在意慰贴时。病则求医悲心集,药则温暖慢来提,口口喂食恐不化,小心在意防成疾。亲欲耐寒恐冷子,亲不先食恐儿饥,加意调护成儿身,父母之恩真难题。保到十年言就傅,贫苦无资苦来提,欲稍明义兼识字,皆为儿后衣食计。儿真有才得意时,亲早骨埋土泥际。旷业不学忸亲心,扑责不从任己意,亲心此刻碎如灰,重责伤儿悔难及。轻语轻言儿不理,辗转心头谁来体?儿去从学亲心欢,温汤暖饭待儿郎,询问学堂所学字,恐儿忘记师责伤。如是苦培五六载,为儿置事费商量,勉进有为亲心喜,怠废无功亲心灰。一味性天要逞己,忤亲自幼习成的。中年世染又渐开,情欲纷争掩本来。父母恩情随流水,私妻

溺子忘性天。为孽愆来投世，小疵随见少美缘。点点烟云无美境，皆是前身小过牵。大孽大恶案未展，立愿投世结善缘。依然父母之气蔽先天，情欲成质欲常牵。念虑思意助魔王，称为后天一国然。再加困苦无美遇，冤魔缠扰阻其间。灵性益容黑，天机益容掩，魔王气更浊，贼盗意更偏。当年苦跪阎王殿，善念虽记诵万千，此际良心为气掩，能否扫尽万层山？一掌灵光三尺剑，斩尽贼盗造善缘。贼盗虽扰为四相，总权仍在魔王肩。魔王为气质，成身之后天，盗贼虽可斩，魔王焉能完？有身即有质，即为有后天，不有温养功，魔王焉服管？今阐温养功，暂不指孽言。

温养者，乃温养气质也。火候者，乃温养功夫也。丹道孽言，误以炼丹如炼金，温养火候要稳平。火居炉鼎，烹炼名目，孽言误世，字字可诛。夫害性天之劲敌，孰有大于气质者乎？情欲物扰，不见自能不牵，世朴自易防范。惟此气质，成我身之形骸，是所谓后天之祖气，不关情欲之扰、污染之牵，秉赋之初，包此性灵，结成此番之气质。此气动时，虽圣人之教、王法之严，皆弗能东，恒能任一己之性，独断而前。刀锯斧钺，曰孽曰愆，浊性之发，所不顾也。故结命冤者，一结数条。其磨刃设计之际，举刀下手之时，非不知国法之严、冤魂之缠，居然刃入人身，心仍不软，血流满地，气不稍还者，无他，一时气质之发，有如山岭之崩，势莫能阻，河流之涌，堤莫能防。真所谓风雨之迅急，万钧之力量也。他如造孽造淫，昧理昧天，其心地间未尝不以此事为罪，所行为非。惟其气之一动，鼓荡心间，虽明知还



报不远,妻女眼前,其一念莫遏之情,统妻女还报恶孽因缘而不顾者,无他,亦此山崩莫遏,水涌莫防,风雨之急,万钧之力,一点气血之浊助其间耳。推而考之,即如贪财贪利,施巧用诈,行欺作诡之心胸,无一不似此命淫二孽。起念之始,实行之际,有一番山崩莫遏之情,水涌莫防之势,如风如雨之急,万钧千斤之力,一点气血之浊主之心地间耳。此气此质,此浊此力,既具如此绝大之权衡、绝大之力量,主之心间,灭绝而扫除之,因为生身之体质,又弗能扫除而乌有;镇压而降伏之,又有万钧之力量,弗能压制而降伏。故于此欲平其气质,露其性天,除施一温养之功,断难济也。何为温?何为养?此间功候,端由静坐中来。夫静坐乃去念、去虑、去思、去意,清心静气之功夫也,何亦关温养后天气质之功修乎?盖静养之功效勤,则气常清,神常定。此气之清,非后天气质之气,乃呼吸周身养体之气也。清此养身之气,静此灵明之神,神气两清,本体之气质,随之淡定而无力。静此一番功,削彼一番力,静至千万功,消彼万钧力。神气永能清,意念永能净,空空洞洞心地中,气清神静似水平。气质后天浊,随亦淡如风,风来绝无力,最怕功不勤。静坐功不勤,念虑必稍生,念虑一稍生,风来将要猛,风猛亦无知,日渐日失性。欲温养,先学静,念空意扫神安宁,风定云敛月自明。此火候,为实功,功夫到此气自平。莫信孽语书,鼎炉火候比真功,误世误人性不明,造孽造罪无日清。要修道门教,速养此静功。何患风不定,那怕气难平,一赎前身案千层。不为气质陷,不

为贼盗坑，悠悠心地无极中，行孝作忠两能尽，阴功阴德造无穷。再返阎王殿，案卷一偿清。



道教真派

……

第十五章 降龙伏虎

人之初生，无知无识，一无极也。童年天机，一太极也。气质成为生体，温养之功须勤。情欲习于见闻，戒染之力须坚。静功勤，戒力坚，反求童心造无极。无极理，在静中，以静为修途，随缘理事求大公。一了人世事，守我本来空，空空洞洞保真灵，灵丹不昧是真功。所怕者，世事乘，尘缘纷，一点灵明不能呈。那时际，灵光隐，为世蒙。世事何所指？先曰繁华境，次曰女色情，蒙蔽性灵不能生。他如仕宦途，功名重，不管天理性，只讲王侯公。民命不知惜，贪利心敢逞。命冤不顾，仗势而行，贿往赂来，良心不生。饮民血，食民膏，坏良法，创苛政。性天不计，只顾身家。案卷积如山，毫不细考察。日日宾满座，诗酒务奢华。逸己体，快己身，陷民水火，日种过因。督兵将，掌权衡，随己心，逞己性，鞭士卒，任意行。斩决案，军律秉，喜怒因心不管性。号令施，渡江城，田苗压，掳掠民。强买物，奸盗淫，民泣诉，法不惩。倚势众，小视民，污良为盗贪立功，肆行杀戮逞残凶。多杀降卒天心忍，听兵焚掠良善泯。商贾辈，知营私，日日常把诡计施。害人知利己，贪财耗心思，欺巧贪图瞒性理，子孙贤愚不防及。工匠流，坏心理，只知财利归于己，稍拂意，损材坏物敢昧理。隐己能，不施技，百端

利益方适意。虐工徒，如仇敌，稍拂意，鞭朴及。他人子，不关己，待若犬马苦相欺。造孽者，敢放意，逞淫心，不顾理。坏人子，污人体，不畏王法诛，忘却鬼神忌。回首看子女，风流孽来抵。仕将商工，既有是欺，推及他业，各有昧己。昧己心，害天理，此心由何生？不关气质浊，不关情欲缠，因风习染心变迁，尘缘缠扰永无完。此心之变幻，谓之痴嗔贪。痴嗔贪，难斩断，飘飘荡荡居心间，无实迹，无定向，随尘习染，随世往还。世态朴，稍得安，世风变，遂易染，变成何样预难言。此是龙，隐云间，修道教，要防染。幻生心地，与世牵缠，随波去，遂放胆，胆是虎，敢行缘，一染尘孽事，偿报总无完。你造过，鬼注册，因心变幻造因缘，凭胆实行成过愆。天地神早鉴，罚你再投世，依样去偿还。你看龙虎孽，可叹不可叹？冤缘偿报性灵掩，掩至灵性不灵方是完。降伏功，莫稍缓，降伏此龙虎，尘缘始不染，心性方曰定，尘缘方不牵。心性能定性能全，各样阴功始可建。此是龙虎喻，莫信孽书言，乱讲实象言水火，伏虎降龙造孽过。速回头，修性果，一登清明路，一扫暗乡魔。祖师恶孽今不言，暂讲《降龙伏虎篇》。

尘缘变幻无常，我心随之牵缠无尽，是曰龙。我心既牵缠无尽，因而放胆妄为，是曰虎。降伏之功，其要有四：

- 一宜日诵《感应篇》；
- 二宜勤修无极理；
- 三宜防世态；
- 四宜勤修己。



四要合一，是为降伏功夫。

一宜日诵《感应篇》

夫诵《感应篇》，非取多诵遍数也。日诵斯言，奉行是谨，凡有不合，悔而自责。如是防闲，举仕将商工，以及各业人等，于口理职业之际，自能降其龙幻，伏其虎胆。

二宜勤修无极理

夫勤去静坐，为造无极。此种静功，不可认为近世误传，视为修行成佛成仙之孽语也。盖无论何业人等，皆当暇则静心静气，以养元灵。省得无事闲居，或相聚谐谈，或乱行思想，消耗心神也。果能勤其静坐，则心地清，神气爽，自能于应物时，龙可不起，虎可潜藏。

三宜防世态

夫世态变幻，为外象之龙。我心羡慕，为内象之龙。皆变幻无穷，斗争无尽。贫苦者，以为稍获盈馀，吾将适意。及获盈馀，则想万千。即至万千，将比之富户巨绅。尚多减色，相形之下，依然世态难堪。于是龙心变幻，心志无日言满。故仕将商工，无论何业人等，贪欺无尽，皆因此幻无完。于是放胆行欺，虎猖其间，因之过记万卷，世世偿还。故当严防其幻，日立规章。

计开

第一规章，无事不著华服。去奢从朴，以清世态，以降龙虎。

第二规章，无故不宴宾客。戒动求静，以清世态，以降龙虎。

第三规章,不起争心。日日知足,常退步想,淡竞争心,以清世态,以降龙虎。

第四规章,不知务名。时时防失,深恐名裂一旦,悔无及时,以清世态,以降龙虎。

右规防世态,不为世态缠。严立此规章,奉行弗稍闲。遵章求俭朴,淡定求性天。心自不幻,尘自不染。凡仕将商工,无论何业人等,皆当遵行,以降龙幻,以伏虎狂。

四宜勤修己

夫修己功夫,即反求童性,静造无极,温养气质,力戒物染之实修也。此实修能力行,则变幻自能不牵。力行之规,其条有四:

计开

第一条,勤静坐。夫静坐既非修道成佛之举,乃清心静气,省耗心神之修。则无论何业人等,必不可稍懈,故以此为勤修己功之一条。

第二条,宜防失。过失小愆,人人不免,清心静坐,细细考验。日有几次,近失近愆,拘管心地,不使放胆。是为勤修己功之二条。

第三条,宜修善。夫修善则祥,作恶则殃,千古定评,无庸待辨。惟修善似建桥梁,功修万里,尚未言全。虽差一步,未达彼岸。恃以渡水,依然溺漉,必造成功,方可登岸。否则施虽万贯,功未云满,依然无济,仍是枉然。虔此全善心,龙自不变幻。是为勤修己功之三条。

第四条,勤造功。夫造善恃财去修,至造功则不关施



予,乃随事所布之功德也。此种功德,以不求人见、不欲人知为实迹。为仕者,暗救民艰,隐行民益。为将者,暗恤士卒,隐除民患。为商者,暗行方便,隐示公平。为工者,暗尽己能,隐恤人子。无论何业人等,皆可随己之职业,暗施人益,隐行德功。虔此造功心,幻心自不见。是为勤修己功之四条。

右条修己,勤勤要专。心专在此,一尘不染。尘缘不染,心静常安。凡仕将商工,无论何业人等,当勤此修,以降龙幻,以伏虎狂。

以上四要,一诵《感应篇》,一修无极理,一宜防世态,一宜勤修己。四段降伏功,龙虎定能藏,是为真道理,能使性灵昌。不可信孽书,乱批龙虎象,不知扫尘缘,只向形象想。祖师造大孽,道教无明天。今阐龙虎理,世人其细研。

第十六章 积功累行

人之初生,阴阳定其位,五行成其形,灵性聚之心窍,无尘不染,一至洁之丹。迨至童年,欺伪蒙其性,习染掩其灵,遂使至洁之性,受尘蒙垢,不显其真。情也丧其德,色也丧其理,功名富贵也丧其公,财源利益也丧其平,灵性原一点之微,丧失之端,若斯之众,遂乃日失日远,日远日迷,迷之至久,至性不发。于是昧理丧天之事,遂敢放胆去作矣。其胆一放,灵性益迷,灵性既迷,胆遂益放。故一世行为,无天理之善,尽孽恶之愆也。此孽此愆,事过时遥,吾心久已忘记,阎王册籍,未遗其一。瞑歿魂灵,跪阶阅籍,件件注记,无一事迷。彼时心地,只剩天理,莫大孽愆,谁为之抵? 投生人世,因果不齐。公伯王侯,将相之裔,亦有缺陷,长短不一。富商巨贾,田亩千畦,中藏短欠,世世不齐。下等人品,益形难堪,一世苦者一世贱,十载甘者十载甜。回首细思,节节可惨,有兄弟者,或受其缠,有妻子者,或为魔端。仰首问天,令人可叹! 工徒役婢,受人虐残,奔波逆境,抑郁倒颠。冤孽缠者,皆为罪犯,监责流徒,悲苦交连。宿孽牵者,屡起灾牵,百骸不适,医药难堪。代命冤者,冤魂不散,成疯成废,日日纠缠。有淫孽者,淫孽相偿,妻淫女荡,日日心酸。饥饿苦寒,暴弃之惨,火焚水溺,



害命之缘。如是不齐,品类不一,为何逸安,相差万里?皆因前生,所作丧理。如是细察,即得实迹。今生忍耐,功籍速积,积功累行,宿孽可抵。抵净前生,方可见性。稍有一件,抵还未清,念起心头,来阻修性。此念一生,气随来濛。气一来濛,情欲纷争。情欲一争,天机遂隐。此种关键,一死一生。理透扫念,灵性复呈,气浊迷性,灵遂不明。盗贼一一,渐渐来逞。到那时候,魔王用事,性益难征,一失万里,复蹈前生。接为孽恶,又造一生,三生合报,性焉能灵?投生人世,气质不清,毫无灵慧,糊涂一生。一生糊涂,是性不灵,贼盗魔王,依样之逞。益易为恶,益易孽种,转去转来,同禽同牲。噫!过孽积万,何年是清?

圣清宣统三年七月望日,掌道教主赐万世培灵赎孽之法曰:万世人民,其知积功累行,条目胪列于左:

第一条,报父母之德。忍苦耐劳,曲体亲心,十年不易者,大功百,抵宿孽百件。

第二条,联情骨肉。忍苦耐助,十年不易者,大功五十,抵宿孽五十件。

第三条,全人骨肉。忍苦耐为者,一事实功百,抵宿孽五十件。

第四条,全人贞节。忍苦耐为者,全一人,实功百,抵宿孽五十件。

第五条,救人一命者,一次,实功百,抵宿孽五十件。

第六条,解人一冤者,一人,实功五十,抵宿孽五件。

第七条,作一善事,一方不朽者,一年,实功五十,抵

宿孽五件。

第八条,出一善言,指人迷途者,一事,实功五十,抵宿孽五件。

第九条,化人行善有效者,一人,实功五十,抵宿孽五件。

第十条,劝人改恶有效者,一人,实功五十,抵宿孽五件。

第十一条,仕将商工,各业人等,尽己之性、克己之职、无欺无伪者,大功百,抵宿孽五十件。

附注:仕将商工,各业人等,不尽己性、不克己职、欺天害理、作孽结冤者,记大孽一百。

第十二条,仕将商工,各业人等,维持一方风化、功救一方人民者,大功百,抵宿孽五十件。

附注:仕将商工,各业人等,败坏风化、扰害人民者,大孽一百。

第十三条,刊真正善书,无疵弊者,一版,实功五十,抵宿孽五件。

附注:刊淫邪丹道四种孽书,一版,记大孽一百;或刊有疵之善书者,不记功外,按疵弊轻重记过。

第十四条,印真正善书,无疵弊者,百部,实功五十,抵宿孽五件。

附注:印淫邪丹道四种孽书,百部,记大孽一百;或印善书有疵弊者,不记功外,量疵弊轻重记过。

第十五条,焚淫邪丹道四种孽书者,一部,实功十,抵



宿孽一件。焚板一，实功三十，抵宿孽三件。

第十六条，见各种道门之人，送以《三教真传》，化其半生迷误，出其孽途者，救一人，实功五十，抵宿孽五件。

第十七条，广印《三教真传》，普送各方，补救各门祖师之愆孽者，一部，实功十，抵宿孽一件。翻刻一板，传流无尽，供人印刷，以明道教，以补祖师之孽愆者，一处翻板，实功五百，抵宿孽五十件。

第十八条，刷印《三教真传》，普施各教各门之人，以化除暗乡者，一处灭一道门，出资印书人，按一部十功外，另注实功八十，抵宿孽八件。送施人，实功百，抵宿孽十件。

以上条目，胪列甚明。世人力行，孽了三生，灵光能聚，性理复明。修道教者，要种功行，莫信丹道，孽言万种。修命修体，称神称圣。细察各门，邪修精灵，功云满日，实不超升。皆是造德，抵孽从轻，暂居福境，孽言讨封。神乃灵体，何待人赠？此种孽言，极属无凭。亦由祖师，灵未修明，造些孽法，难脱红尘。故魂灵无定，幻影幻形，飘流百载，案卷方订。当受何罚？当受何愆？受苦海劫，转文人身，待立功德，救世救民，孽愆有抵，方定福境。丹道书存，案仍未清，何时书没，案结红尘，方不投世，受劫受愆。祖师已误，泣亦为空，惟盼世人，速速梦醒。积功累行，挽祖师恶孽，抵自己前生。

第十七章 造德补愆

人自童年之后,天机日昧,性灵日隐,见闻皆奢靡之端,习染皆欺伪之事。迨至童体丧,知识开,少艾慕,孝悌泯。于是一言则及于色,一动则及于淫。童年之念相多乖,孩提之本来悉隐。及至中年,财利欺伪以昧其天,趋巧竞争以迷其性,言语动静,无一存诚。滚滚红尘,纷驰世事,妻子以夺其性,家室以扰其心,世态以淆其静,困逆以乱其情。性灵一点,居之心窍,如理乱丝,不知何是,迷迷濛濛,随心地之气质,理是非而定皂白矣。自以为是,性何能辨?自以为理,性何能言?气动不平,设计能坑人命,波翻欲海,用谋能染人身。推及于微,一念之生,利欲归己,一心之动,害欲与人。言则欺巧失真,昧天瞒性,行则暗私诡伪,尽诈尽贪。施于人者,未尝反己,处于己者,不知量人。尽是私心,不关天理,无非利益,弗顾良心。荡荡悠悠,转瞬暮期已至,真真伪伪,一心难语公平。既尔晚景言衰,血气云老,一生事迹,耳目言昭。或过或失,何善何妙?或愆或孽,何德何好?昭人心地,公评难逃。综稽一生,过愆所造,件件可考,笔难尽描。然此“过愆”二字,又不能言不稍犯也。从古至今,几历国朝,亿万生灵,死生不少,是何人斯,尽堪言妙?由童至老,过无丝毫,高出孔孟,行过佛老?



毋庸卒易，大过云消，不关人知，幸无过造。不必言改，即无一失，不必言更，日月无食。故圣至宣尼，人难比拟，不敢言无，期卒学易。历数千载，至圣已极，兢兢恐过，尚何言彼？立忠孝者万千，尽节义者近万，敦朴诚者万几？尽博爱者几千？性能言尽，德能云满，惟此愆失，无敢言全，丝毫未过，念念合天。因此三教，垂立箴言，皆为防过，同是闲愆。千古奇人，过愆有限，忠孝节义，博爱朴诚，大德大功，不止抵过。嗟彼庸愚，慧少气浊，自童至老，何一是德？言行意念，何一堪贺？幼小忤亲，忘养育德。童年识开，思情思色。中年习染，谤善谤佛。学欺学巧，学贪学得，学私学利，学傲学奢。从妻从子，弃义弃德。私存私蓄，薄弟薄哥。敢出巧言，毁讪善果，敢作隐行，骗利骗货，敢施毒手，报答彼错，敢蓄毒心，泄己忿魔。念念皆欺，敢言质神，心心皆巧，敢言天真。他如造孽结冤，天良尽泯，编淫著说，心性尽黑者，尚不堪论也。庸流之类，举半生已言、已行、已念、已思之实事，五更不寐时，苟天良发见，由童至今，一一详察而严考之，有不心生愧怍、汗湿重衾者乎？噫！一世言行，功德实修无几，念思之处，过愆随在皆昭，硬云修道修丹，尽可超凡得道。所愆所过，撇开一字不描，孽曰修即是德，又曰道成培善。如是培善，何异凶年弗食，丰收待补其饥，贫时弃亲，富贵再竭其养乎？并当造化缓其罚，阎王压其册，一待斯人之修邪修精，及修满时，仍待其修善修德，以赎其愆过。噫！造化阴阳，鬼神阴律，何若是之私，一听斯人之自便欤？是亦各门祖师，罪孽造其前，后世之

人，罪孽继其后也而已。将见修未及半，天地循环临头，精未炼成，鬼卒之签夺魄。空叹善无一字，半生愆过昭然，修陷邪途，数载暗乡无补。吾知斯人修志原虔，皆因丹道之书迷暗，魂魄归阴，诉其过愆未挽，多是迷陷祖师之孽言。阴曹狱审此间，将何以定其案卷乎？故一人误修，为祖师添三分罪孽，一人传法，为祖师造百世因缘。愷切陈之，世人有心，何不速速回头，以挽各门祖师之罪孽，一补己身已行之过愆乎？补愆之法曰造德，造德之法曰养丹，条目列左：

计开

第一条，静坐诵《感应篇》。去念、去虑、去思、去意以养灵，不陷丹道各书真阴真阳之孽语。

第二条，合阴阳。养静中之灵为合动中之灵，使阴阳二灵合而为一。

第三条，济水火。不入丹道各书言水言火之孽修，使灵气相合。闭目时要如是，睁目时要如是，怒目时亦要如是。

第四条，扫邪念。扫各种丹道孽书修神修仙之邪念，坚守此书养丹养灵之静功、阴灵阳灵合一之静养，闭目、怒目、睁目水火相济之实修。

第五条，压邪魔。撇开丹道各书孽言孽语之大魔，压制自己气质血性之魔王，斩其魔属念虑思意之贼盗。

第六条，戒欺心。灵性具心之内窍，一言一行、一念一动，要光明正大，莫黑灵丹。



第七条,戒欺人。人受我欺,是我使心去欺他的,我虽得万千利益,已先黑我灵丹矣。此条戒之,要十分注意。

第八条,戒色诱。丹道孽言,绝欲结精,千万莫造是孽。丧理孽人,多谈色编淫,千万莫种是愆。念想莫及淫,见色莫艳心。夫妇之正,要戒过因,先贤保身戒,虔书床第作金箴。

第九条,戒物迁。去声色货欲,扫净情根以守性。不羨繁华,不尚奢侈,守礼尽义,保我真真。

第十条,返求太极。静考童年天性,此时所失有几?爱亲联情,朴实慈惧,各种天性,速速返求,好造无极。

第十一条,静造无极。勤静坐去念缠,要似孩提真性天。元机朗朗,荡荡坦坦,富贵不艳,贫苦极安。此心能受非常变,此名能容非常染。天地虽大,尽包胸间,如天之慈,如地之远,一点性灵,潇洒其间。

第十二条,温养火候。气质之血性为魔,念虑思意为贼盗,情也、欲也、习也、染也,皆助气质以肆矜狂。故当温养气质,灭除念虑思意、情欲习染,以造无极,火候要时时尽力莫懈。

第十三条,降龙伏虎。世态尘缘之象变幻无常。人心随之变幻无定,是曰龙;人心既缠其变幻,因之放胆敢为,是曰虎。要降心之幻,伏胆之狂,降伏之力,遵《龙虎》章所列四要,勤勤去修。

第十四条,积功累行。一世作孽,再世方还,今生不齐,前生孽缘。孽阻我修,益易造愆,愈累愈深,灵益不全,

终似禽兽，灵性消散。速遵《积功》章所列各目，勤累功行，抵销宿冤。

第十五条，造德补愆。今生为人，前冤不浅，惟待积功，抵销各件。今世之愆，何日可追？惟遵此书，勤养灵丹。养一日丹，则少一日愆。天德遵书造，世愆自可免，积功不能补，宿孽尚待还。惟有勤养丹，自可少孽愆。

第十六条，勤行右十五条之事。不可心不专，不可功稍间，能行至十载，自可稍露其性天。勤修至死候，或者性可全，最怕心不坚，中途或有间。若作孽一次，一世更难挽，先当定罚报，后再验性天。造化施赏罚，一丝不能乱。气质稍清者，快来登此山。

以上十六条，为造天德，补过愆，抵宿孽，结大缘，阐明全书之宗旨，指明道教之路线。宿孽重者不能管，气质浊者不能言。偏继祖师孽者听其迷，灵黑谤此教者任其辩。一整道门教，垂留人世间，为苦诚无路者引其线，改过自新者示其缘，气质稍清者指其门，善修已实者助其满也。教旨阐竣，各门祖师同泣跪余座之前，虔诚而叩曰：感教主施恩，铭教主赐惠，一整万世未宣之道旨，一明自古未传之道教，一洗吾等孽书之孽言，一启后世自新之正路。乞教主施恩，恳教主赐惠，吾等愿同投轮回，再受劫数，一担教主之真法，一焚吾等之孽书。从此吾等冤孽结清，敬侍教主，可再不染尘缘，再受劫惨矣。余掌道教，感叹孽书，不惮尘染，指示真路。今各门祖师，同叩阶除，盼一旦孽案结清，万卷孽书焚无，板无一付，篇无半牍，一净



尘世修途之孽路，一显道教真旨之明珠。愿亦甚美，法亦言善，各门祖师，亦脱孽缘，不历尘劫，常住清天。奈尘世人恶者众，善者鲜，灭尽丹道书，谁迷孽人路？今阐此道教，道教有明途，日久自能挽丹道各孽书。待当世界定，气象清，邪说止，孔教明，彼时尔等同下世，各人各扫各孽风，三教并显日，美遇喜相逢。此时道教虽垂世，根埋不朽暂难兴，尔等暂享清界福，不必急把愿来明。各门祖师闻谕泪满胸，是此教主谕，吾等案仍无日清。泣阶丹墀，仍恳教主施恩设法拯。余观各祖师之悔，泪满胸襟曰：尔等心志虔，赎过路有线，明日奏天庭，恭听上帝判。各门祖师九叩首，重起侍立余座前，恭候上帝旨，一洗受劫缘。乃于圣清宣统三年八月朔日，余虔心定性，统领各门祖师，同叩丹墀，竭诚尽敬跪奏曰：

直隶天津府天津县观礼堂坛座，臣演说远古道教未传之真旨，业经阐竣。指明各门祖师，在世所著丹道万卷各书之孽缘，一示世界性灵清者之修路，书竣愿满。该各门祖师泣跪臣前，竭尽诚心，愿各受尘劫，再投轮回。各焚各门所著孽书板，一担此部道教之真线，好削清孽案，不再结缘。是否可行，臣弗敢专，仰叩天恩，一赐各祖师自新之赎路。

上帝颁旨曰：朕今订案，列入《道教真传》书中，使世界一观。于是同乞施恩，颁赐御旨。旨下一道，余同各祖师叩首铭感，随降观礼堂，恭楷传宣。

玄穹高上帝玉皇大天尊旨曰：察各门修炼丹道祖师

人等,除考校宫臣吕岩,因德积九千餘件,敕授管理考校世界善恶事宜,永不投尘外,该各门祖师,所积不一,钟离祖师功积五千餘件,混元祖师功积八千餘件,其馀功籍,造至千餘件者,有造至未过千件者。今察天庭清虚之府,各门祖师灵性称全者,计一十五人,所有世界丹道孽言之著作,垂留教门之祖师。因世间书籍翻印太夥,教门私传盛行,功不抵孽,有已五入轮回,灵性已散,入庸人劫道者;有已三入轮回,灵性不全,已入士商劫道者。今既恩施世界,一指明途,该各门祖师十五臣,所立投世焚书愿,应难施行。自此部真传行世之日始,飭考校宫另集一册,分三等挽救。按清历年终,功曹清查一次,汇齐入奏,按等给奖。

第一等,三丰祖师、混元祖师,千年福满,查世界三丰书籍,混元道门兴灭,再行定案。其馀各祖师,世界未传教门,及无书卷者,案销缘结,倘仍盛言其修,因《道教真传》已垂人世,该祖师孽法不究。

第二等,各道各门祖师,著书留法,功善不抵孽者共三百五十餘人,于阴司注罚之册内,著明自此部真传行世之日始,补救某教门中之一人,注某创教门之人功一件。十载一稽,汇齐若干,量削其孽籍。

第三等,自此部真传行世之日始,凡有刊刻丹道孽书,及刷印丹道孽书施送者,其人若未见此部真传之书,仍按旧案严查注恶;若其人已见此部真传之书,仍不回头,仍为各祖师添孽者,飭考校注记新册,不与创立孽法



之祖师相干。察刊板几部、印书多寡、害人重轻,单于该人本身,严定罪罚。应将旧案创立孽法祖师应得之罪罚,统记该人之本身册内。此旨敕考校遵照施行,恭楷录清,遵旨列入《造德补愆》篇末,以供世观。

世之修道者,速修己天德,一补今生过。随时化解人,挽他无边恶,一补祖师愆,一造己身德。果能绝丹道,阐论法门错,此种大功德,亦能获大果。善同救人命,功同救人活,三百多孽冤,案卷无日磨。真若代焚书,真若代灭法,拯救一人,阴律定善三百多。好机缘,莫错过。祖师沉海赎无门,盼有今朝一善果,只望世间人,为彼代赎错。吾人遵教修,既知造吾德,赎吾今生过,三百多孽冤,何可视异国?同是吾同族,造下法门错,哭泣赎无门,迷性受折磨。吾若代补愆,即为救人活,即是菩提心,即是慈悲果。一步登空入大罗,世人速猛醒,先造己天德,先补己身恶,随缘去救三百孽冤错,虔修一段大功德,定获一番大福果。醒与否,鬼神无如何,在自己福厚薄。福若厚,定从此教培佛果;福若薄,依然不返去造新册恶。一部真法垂世间,竟看世人福若何。

第十八章 阐后世暗乡

设教设门，立戒立法。举先知先觉之灵慧，以恩赐后世无知无觉之愚民，培其本来之善，助其死后之果，传徒施法，补救人心，著书立传，阐说言修，将我心所得之学、所见之道，不私一毫，尽传笔墨，范人心于未死，示后世之依皈。世界功德，孰有大于此者乎？即佛教著经、孔教立传，无非是也。道教因传于远古，其时无书无字，帝王担斯教，万民乐成功。后世皆曰三教范中国，其实孔佛二教传后世，道教无传，久迷上古矣。春秋时，道教出人担荷，是我老聃。彼时竹简为书，字皆古文，笔无墨濡，率皆刀削。所著《道德》之经一卷，其中义旨，本恬淡虚无，淡泊静养以立说，施之外者，无非曰深藏善贾、大智若愚、国治家齐之条目，率皆不言。乃余生时，去古非云甚远，目睹春秋之乱，以为一时之变幻，转过山头，云敛天开，当有日也。本远古各帝范身处心之道以立说，担荷一时，及世治气清，圣王御世，不至有叹远古各帝范心处身之道，一经春秋之乱，湮没而无从可稽。故余阐说数千言，避世归隐，藏姓名矣。又孰知造化有灵，早见及宇宙之气，淆已弗能静，浊已弗能清，世界昏黑，无恬淡虚无静养元机之世日矣。故继余复生孔丘，一申道教之细目，一阐各帝之治条，明人伦



以接三皇之治法，正人心以显五帝之道心，《道德》之经不过成为远古之遗迹而已。自斯以后，是为道孔并称没一教。《道德》之经，言虽数千，其时世变时非，视同草芥，文非真楷行草之书，篇非缣帛纸张之类，世又不重，人多不取，淡淡漠漠，虽有如无。虽后世皆曰列庄为道之遗脉，其实各阐己学，非宗道旨接道统者也。余著之经，未得人荷，后随世劫，尽焚秦火。此所谓道失远古，世无真传。虽余受天命，周时一见，道难范世，故尔随劫收天存世界者，只有数十馀字，曰恬淡虚无、无为清静、深藏善贾、大巧若拙、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只此数字，因受孔丘如龙之赞，尚存人世间耳。他皆遗失，尽焚秦火。诬道教者，一曰列子，一曰庄子，自立一家学术，假借余名以化世人之心，以敌孔学之众。然列、庄著书，尚非害世，未尝言法，造孽万千。经焚秦火，孽言乃见。赤松避秦，托言务修，子房避祸，托言避谷，皆无其事。乱相传呼，人多不学，语多模糊，于是硬说道教是长生，余享寿数至数百，孽言孽语满天下，言神言仙遍人耳。从此人心淆乱，妄心乃生。首有汉武，一开其源。日甚一日，愈迷愈远。术法从此兴，符录从此见，炼丹从此有，还童从此言。孽传益多，孽法益夥，孰知愈变愈新，愈生愈巧。又有各门祖师，孽造千条，胆敢立教，胆敢传人，胆敢著书，胆敢批解。甚至捏造太上道德之经，假创广成炼修遗迹。造孽者竟敢注解，修恶者竟敢施传。阴司孽案，罚报无完，一番轮回一番劫，甚至五次受劫染。冤魂多至三百众，世间依然不知返，仍为各教孽冤添大孽，暗

传门教造孽冤。害尽愚人无明隙，藏淫藏恶利财贪。掩得道教如孽路，暗门暗法分万千。不传父兄不告子，焚香礼拜敬上天。混元天地太上教，道书丹书修炼书，理门意门圣贤门，采法补法返童法，种种孽途尚明露，误称此道是道门。他若隐法隐修隐门术，暗传暗施暗聚时，国家律例严拿旨，王法监徒斩决笞，种种孽道，尚不堪指也。道教焚于秦火，世间一纸未存。历传至今，反公认羽冠鹤氅，八卦是宗，修炼各门，术法各门，是为道教之学派。孽人造孽，迷人担传，不考羲皇之道是何道、孔丘之赞是何赞。无学无识，愚信愚言，扰攘寰区，造成污道教、害人性之暗乡。道教诬黑，直如墨染，而愚人不知，从孽不还，依然传教传门，暗无日天。噫！道教涂败，一至于斯，天耶人耶？气耶运耶？今适观礼堂，阐明孔佛二教。居天一十五人，孽法修全，造德补愆，福获千年之各祖师，泣跪余前，恳施大恩。因遇孔佛二教，复明于世之美缘，求余入奏，细申秦火之道经，细阐彼等之孽缘，垂留人世，稍补孽冤。泣叩至久，余心亦叹，故于佛经垂竣日，具奏天庭。两次入奏，方蒙恩准。特摹后世词句，聊采后世义礼，仍就丹道孽题以阐其误，仿照孔佛二书以立其体。所言皆后世人心之病弊，所立皆保养天机之妙法，无一句《道德》原经之语。皆缘远古道教真理之义，就后世人心以立戒，本静养天机以立旨。《道德》原经，范古难范今。直书原经徒为文，今就原经分晰论，依然一部道德文。全书告竣阐暗乡，暗乡之人要敬闻。



人之初生,除衣食计外,所重者首曰忠孝节义,次曰礼信廉耻而已。此八条大道,圣人阐明于世,为造就人性于不死。故昧此八条大道,有不唾骂其无良性、黑良心者,未之有也。何也?因处世界之中,惟行此八条大道,方可尊之曰出类拔萃之伟人。故无忠无孝,则不可以立纪纲;无节无义,则不可以明纲常;无礼无信,则不可以为人道;无廉无耻,则不可以范伦纪。此八条大道,规法不同,各方教主,其遵此旨则实一也。未有灭忠、灭孝、灭节、灭义、灭礼、灭信、灭廉、灭耻而可成其为国、成其为人者。理甚有凭,道甚有据。他若因果、善恶、施予、公平,种种细目,无非皆此八条大道之性灵,推阐而出之也。用以治己,光明心地而守真;用以治人,感服人心而就义。孔佛二教,垂诸世界之阶级,有平有侧,外象不同,内之心地,实乃一也。误传迷信之非,宜古病今之末,无教无是憾,在人详考其真,删除其伪,深佩其旨,实行其理而已。不考其本,徒凿其末,以一枝之朽,而毁全树之纯,以一人之恶,而杀全国之圣,曰佛教有若是之病弊也,不明验欤?至其圣处,反己自思,一丝未造。噫!以此而立言,何异身为桀纣之虐,一谤尧舜所放四凶之失仁乎?余为道教之主,掌道教之传,目睹后世之谤佛者,不禁心叹之也。夫佛教施之中国,风土人情,较印度实不相同。翻译之经,出诸后世,误传误译,本有可谤之端。而世人不知细察,就长截短,阐教救世,为佛担传,只知讪谤,自弃佛缘,良可慨也!至道教一门,世界原未垂留,经焚秦火,毫无人担,亦居然同为各学

所讹谤,是何因欤?夫讹谤百端,故于道教未传之经,毫无所染。而误造多门,实于道教未传之经,大有所污。其污毁之奇,真有所谓人所不及防,事所不能有,千古奇闻所不见,人心变幻所不生者,竟居然出诸未传之道教中也。虽曰未传,至今道门反夥,其实未阐,至今道法反多。各门祖师,邪修不一,反皆曰太上之遗派。于他教尚公认教是何修,独于未传之道教,反成为千变万化,幻象幻形,无穷无尽,无头无尾之杂教也。谁实为之,一暗至此乎?夫心地所具者是性,护此性者是灵,性灵之善,行之于外,是曰忠孝节义礼信廉耻。内养天机以明是性,外扩是性以行是道,斯即光明无私之正道也。道教之丹,孰有真于此乎?今不修此真丹,反曰某道有某捷径、某教有某捷途、某门有某真修、某书有某实验,撇正大之道而不知参,听黑暗之乡偏要探讨,何斯人灵性之不明欤?兹将暗乡详左:

- 第一暗乡,五更暗坐;
- 第二暗乡,暗坐验法;
- 第三暗乡,暗坐运气;
- 第四暗乡,绝欲害理;
- 第五暗乡,乱言修炼;
- 第六暗乡,妄修神仙;
- 第七暗乡,误信丹法;
- 第八暗乡,迷陷道门;
- 第九暗乡,为各门祖师添孽;
- 第十暗乡,为自己前后二身种愆。



十条暗乡，世人有一犯此者，贼过无门。苦修一世，孽造纷纷，三百孽冤，已叹沉沦。惟问世界，修暗之人，何苦继修，冤孽之身？道教今阐，明如宝鉴，八条大道，要细来观。遵书静养，清心清念，念清气敛，去问性天。斩除贼盗，灭尽魔缘，魔是气质，不使稍见。一一遵守，各章之言，各章细目，刻在心间。逐日修省，力行不闲，如是静修，能见本面。本面是谁？孔教之理，佛教之性，道教之丹。

第十九章 遵孔教养心

性灵赋之于人，一点至诚，无所谓教，无所谓门。孩提如斯，圣贤佛道，无非不失斯而已。自庸人为外物所诱、气禀所拘，不能常守其斯，故天降圣人。因各方气脉风土人性之相宜，立成一稳妥无疵之桥梁，为庸人得守性灵于不失，好保性天无或染也。故各有各国之教，其不能相强使同，亦若各方言语，不能使相一致，各地生产，不能使相一类也。橘种逾淮则为枳，天道气候之不同，不明验欤？佛教不言父子夫妇，非佛教无是性，印度风气有不同也。风气不同，硬使彼方人民，非学侍膳问寝、冬温夏清之礼制不可，是何异栽橘种于淮北，非强使弗为枳乎？孔教云“因材施教”，甚有理也。中国文明，开化最先，故于纲常研求最密，稍有缺欠，即为名贤所不容，褒贬所必诛。鼓励人文，造忠者，弗察君心明暗，以此心地，要上对先君之灵爽，下对万世之指摘；造孝者，不管亲心是否，以此心地，要上感九天之窥伺，下格九泉之幽魂。丹心丹性，同日月而显光。此点真教，是我中国地质人性之独优处，非孔丘言理之独高也。此地此质，此人此性，有这一点独高之血脉。故天降羲皇，早立人伦之基；复生尧舜，以铸其成；再继孔丘，以开其化。伦常造性修，遂为中国立教之主脑。其



他细目,所谓养心寡欲、慎独修己,诸性修皆后焉者也。然以伦常造性修,是我国地质人性,有可以此为立教之处,若施之异国异方,则将共斥为非,不合人性之自然矣。是又非我国圣教之偏,亦非彼国立论之误,盖亦犹橘种过淮则为枳之一理也。教立何国,何国遵其教以修性,即甚得宜。若会合他方之教,以教化我国之民,只可取其所优,略其不合,遵其大是,补我小缺耳。若非欲灭彼国之教以显我国之真,倡我国之真以抵彼国之误,无乃是坐井观天之狭论欤?道教自古开基,早立孔教之端绪。道孔无分,一开源,一成功也。道教孔教直可称之曰一教。所叹者,经焚秦火,是道教之绝缘,实又孽缘之开始也。历传至今,数千变幻,门分万样,教立千条,一误再误,三误四误,误之至今,直不为误,反为真正之道教矣。何人造此大错,陷得万世苍生无明途欤?书今告竣,暗乡已阐,各教各门,祖师孽冤,已有赎路,已得明途。阐清孽案,字字皆珠。道教既无教,同是孔教之理路。今既单立道教名,只可作为孔教之辅助。

- 第一,辅助孔学性理;
- 第二,辅助孔学治心;
- 第三,辅助孔学寡欲;
- 第四,辅助孔学慎独;
- 第五,辅助孔学绝私;
- 第六,辅助孔学忠孝;
- 第七,辅助孔学忠信;

第八,辅助孔学处世;

第九,辅助孔学责己;

第十,辅助孔学灭邪教邪门,明正学正理。

十条辅助,是辅助孔学要纲。至孔学全旨,阐之孔教编中,世人其知领悟。夫道孔二教既无分,一是开始一成功,今复另立道教目,是教世界下乘人。初是开基今细辨,一助孔教诱世民。世民多非贤哲子,资质浑浊气纷纷,《论语》廿篇所范世,难与斯人细指陈。今各祖师施苦愿,聊著此书渡愚人。一可稍赎祖师孽,一可稍指庸愚心。全书告竣功全日,世人其知仔细寻。



道教真派

.....

第二十章 道教全功

道教迷于远古，世间一纸未存。今辅孔学言性理，一渡世间庸愚人。阐清暗乡修明路，洗清祖师孽冤身。世人遵此书修性，造到全功是何人？

第一全功道教

日斩贼，日斩盗，镇压魔王气质消。灵性日理事，天机朗朗灵明昭。孩提真境界，独守性灵窍。

第二全功道教

广化世界各暗乡，洗净祖师各孽冤。三百孽冤得赎性，世无门教净无尘。误坐误炼皆知误，丹书道板尽火焚。此部真传光宇宙，一步脚登福德门。

第三全功道教

广印真传化暗乡，逢人寻问暗乡人。寻得暗乡人一个，快施真传一枝春。春意明途藏此内，返与不返任其心。

第四全功道教

广翻此板遍传流，五百实功第一楼。千处暗乡人尚暗，开源祖师泪未收。虔跪阴司竭诚祷，祷诵善人速修楼。修楼终是获何报？万顷波涛一稳舟。

第五全功道教

翻刻此板力难担，广集众资共结船。板著一方称大

善，得拯孽冤三百缘。能救一缘天有报，眼前不见子孙贤？

第六全功道教

集凑资财印此书，施送各方暗乡途。一粒明珠光线有，引进暗乡入吾庐。引得一人获一报，丹桂花香树一株。

第七全功道教

暗乡人暗心已迷，未可语言指其歧。惟有广施此书籍，不须言解使自披。

第八全功道教

我身宿孽赎无门，轮回几次造今身。幸遇此书明世界，快登此筏渡迷人。

第九全功道教

我性污染似何深，洗涤艰难困苦侵。无有功德能抵孽，居然遇此一枝春。

第十全功道教

勤斩贼盗压我魔，勤养天机静吾坐。光明心地莫昧真，速施此书种功德。

十条全功道教，世人要知深讨。忠孝节义之功造更好，若无此功要修桥。善似桥梁资渡水，稍差一步亦徒劳。若善若功皆未造，此身宿孽何年消？三百祖师开孽路，过案较我仍难逃。我若救一极暗乡，性命功德真云巧。巧机会，莫不悟，拾得真传如宝珠。我宝此珠莫失手，随翻随印造明途。待到暗乡有返日，我身宿孽尽抵无。若是培性言全功，功全孽抵谁之徒？吾徒速扫暗乡路，三百孽冤共欢呼。同喜共登清明界，个个清灵各抱珠。真珠一粒怀在腹，



同超苦海入明途。全书言竣,谨将《积功累行》章所拟记功抵孽各条,恭奏玄穹高上帝玉皇大天尊御驾前,恳恩立案,准予贖愆。

上帝随颁敕旨,敕考校宫缮清书文入览。乃于圣清宣统三年中秋望日,上帝敕考校宫按照道教掌教臣,所拟记功律例注册,随年稽察,汇齐十年入奏外,所有世界善士,施送此书者,另行增加记功注册。

一、若有印刷此书过千部者,照原拟例增加一倍,注册记功。

二、若刊刻一板,传流一方者,一人担荷,按原拟例增加实功八百。若集资结缘,按照原拟增加实功六百,以助资人数若干及助资数目多寡,注册均分。

三、施送此书,挽回一教一门者,按原拟例增加实功一千。若一方能灭除一门无馀熄者,按原拟例增加实功五千,查施送劝化之人若干,按名注册均分。

四、捐资刷印此书,施送本乡异域者,或多或少,仰考校宫随时稽察,量功注册。

统以清历十年,汇齐一次册籍,请旨核夺给奖。书今告竣,展限十日,垂续各编序文,及书后原起,校毕即行封坛,不准稍留一线。此旨飭考校宫遵照施行。

道教全功功非轻,世人鼓励要虔行。一朵莲花施世界,勤养天机造上乘。遵旨封坛。

附真言

观礼堂同人等,恭呈《感应篇》全本,请示附刊,以备静坐者之默诵。蒙天尊重校真旨,并赐默诵之法,广告世界,共荷鸿恩。

默诵之法,须一字一钝。一字一钝,如是诵久,性定神凝,无念无虑,无思无意。五官静,百骸静,气息静,心地静。静到似睡若醒,似醒若睡,遍体清虚,无识无知之境界矣。日久年深,天机得养,灵慧得增。惟篇幅太长,总共四段真言,默诵者只诵前二段足矣。谨书重校之《感应篇》于左:

太上曰:祸福无门,惟人自召。善恶之报,如影随形。是以天地有司过之神,依人轻重,以削人禄,禄减,则贫耗,多逢忧患。

右第一段真言

人当是道则进,非道则退。不履邪径,不欺暗室。积德累功,慈心于物。忠教友悌,正己化人。矜孤恤寡,敬老怀幼。昆虫草木,犹不可伤,况在人乎?宜悯人之凶,乐人之善,济人之急,救人之危。见人之得,如己之得,见人之失,如己之失。不彰人短,不炫己长,遏人之恶,扬人之善。衣食知足,言行防过。施恩不求报,施舍不求功。是谓之善。



右第二段真言

苟或非义而动,背理而行;以恶为能,忍作残害;阴贼良善,暗侮君亲;叛其所事,诬诸无识;虚诬诈伪,刚强不仁;虐下取功,谄上希旨;弃法受赂,殃民贪财;扰乱国政,刑及无辜;诛降戮服,贬正排贤;杀人取财,倾人取位;凌孤逼寡,谄富骄贫;知善不为,知过不改;受恩不感,念怨不休;自罪引他,讪谤圣贤;愿人有失,毁人成功;危人自安,减人自益;嫉人之能,蔽人之善,形人之丑,讪人之私;耗人财货,离人骨肉,败人田苗,破人婚姻;紊乱规模以败人功,损人器物以穷人用;见他荣贵,愿他流贬;见他富有,愿他破散;见他色美,起心私之;负他财货,愿他身死;干求不遂,便生咒恨;见他偶失,便说他过;见他体相不具而笑之,见他才能可称而抑之;任恩推过,嫁祸贾恶;沽买虚誉,包贮险心;挫人所长,护己所短;轻出重入,口是心非;每好矜夸,常行嫉妒;造作恶语,毁人称直;指天地以证鄙怀,引神明而鉴猥事;施与后悔,假借不还;心毒貌慈,左道惑众;不孝父母,苛虐其下;宠信妻子,骨肉忿争;男不忠良,女不柔顺;不和其室,不敬其夫;无行于妻子,失礼于舅姑;轻慢先灵,违逆先命;偏憎偏爱,薄人子女;谈闺爱色,淫欲过度;行多隐僻,溺女堕胎;嗜酒肆凶,逸乐过节;奢侈剪裁,非礼烹宰;散弃五谷,劳扰马牛;射禽逐兽,发蛰惊栖;填穴覆巢,伤胎破卵。

如是等罪,司过神随其轻重,削其福禄。禄尽则死,死有馀罪,殃及子孙。

右第三段真言

凡横取人财者，乃计其妻子家口以当之。渐至死丧，或罹水火贼盗、遗忘器物、疾病口舌诸事，以当妄取之过。

凡贪非义之财者，如毒脯救饥、鸩酒止渴，非不暂饱，死亦及之。故贪非义之财，不能享受，恒因得之不义，消耗意外。或为游荡而竭，或为擄蒲而尽，或为子嗣荡败，或为嗜好而空。财散报满，本业反废，家业反倾。是所谓非不暂饱，死亦及之。

凡枉杀人命者，国法难宽，冤魂亦缠，终死己命，如易刀相杀然。

凡淫人妻女者，国法可欺，天报难宥。回首妻女，终受人淫。是如种瓜得瓜、种豆得豆之不爽，种时不显，十年根生果结，是瓜是豆，依样还偿。

曾有犯此四条及第三段之恶事者，急宜改悔。诸恶莫作，众善奉行，日久必获吉，所谓转祸为福也。故吉人语善、行善，每日有此善，三年福必临之；凶人语恶、行恶，每日有此恶，三年祸必降之。世人其奉行莫忽。

右第四段真言

《感应篇》之本，世界翻印太夥。后人增加注释，并多添段增句，甚至乱行附会，附入他本假经之孽语，起人贪妄，动人听闻，殊干罪谴。今阐真原旨，默诵者只用首二段之真言，附刊全篇，乃为广示世界，得知《感应全篇》之原旨。凡再刊印《感应篇》者，于世界假本，须遵此四段真言改正。敬录天尊之谕于篇后。



原 起

津郡坛所，肇自希圣。希圣堂开，宝录书成。于是津绅，始知木笔画沙，与诗书相终始。此为津郡首坛，其后鲜妙观礼，接延一线，以宣化世道人心。侍坛听训弟子，屈指计之，已近百人。先后不同，而其诚一也。于是众绅，共知劝善为坛事之大纲，垂书训世为坛事之本旨，此坛事命意之源也。鲜妙封坛，勤勤劝善，恤嫠义塾，施衣施面。宣讲圣谕，敬惜字笺，施药拯灾，救苦救寒。社名济生，附立引善。众善众绅，创办心虔，补遗广生，接踵其间。于是鲜妙封坛，专尽心操办济生、引善、补遗、广生四善社之善举矣。观礼堂中，坛留一线，或停或续，近二十年。编成善书，后世结缘，快登宝筏，救劫金箴。续垂修养正宗，校改家庭模范，种种垂续，四部针砭。三卷范男，末卷范坤，乾坤道立，无一人昏。二十年间，静气心沉，屡办善书，诚意弥纶。坛前弟子，死歿相因，世风又变，坛事将沉。只有诚士，守训三人，日静气，晚沉心，常把心经诵，勤修古灵根。十年勤苦无懈志，办成正宗模范金箴文。日日诵经守坛训，偶逢祭典把香焚。九叩坛前请训语，求示性功益身心。

帝等权司宣化事，随临坛座指迷蒙，看此三人心性静，气敛心虚少浮云。

上帝有旨查坛座，重阐孔教《论语》文。似此坛室堪入选，三人心定气不纷。录奏合宜此为最，恭听上帝何坛准。乃于圣清宣统三年元旦日，御旨颁飭考校宫注册，准观礼堂垂续孔教全书。孔书告竣佛赐果，佛果成熟道赐文，三教告成恭入奏，请旨校订命书名。

旨曰：书名《三教真传》，孔教曰“真理”，佛教曰“真经”，道教曰“真派”。赐序冠书首，飭考校宫，按道教所奏各功律，及御订增加功律，編集新册，随时稽查，十年入奏请奖。帝等谨遵御旨，订册立案，严订条规五则：

一、凡阅是书者，须焚香净室，静气净心；

二、凡刊印是书者，遵照原本，不准妄更一字，及增序、增跋、增注、增批等事；

三、凡刊印是书者，须遵原本格律，不准妄改篇幅，及旁加圈点、单印一教等事；

四、凡刊印是书者，或劝捐众资，或一身担办，印书若干，及若干人数出资，并书施何处，开列清单，除夕夜焚化达天，以备考查；

五、凡见是书者，须遵前四条，立志奉行，以种福果。

五则条规，考校宫存。世人若遵，福禄必临；世人若犯，自种罪根。根栽有日，果报不紊，奉劝世人，虔虚此心。万善从心造，万恶从心生，一品香花世无伦，收尽世间善书文。金箴文难比，正宗书不深，家庭模范闺闾训，更难拟此道统尊。他若宝筏与希圣，随坛集训旨不深，全国坛座垂书旨，不过希圣宝筏箴。今有一品香花本、万条良善根，

寄与世间人,是谁祖有荫、身有因,一方气数福来临?奉行此书卷,刊印众人分,同培自己古灵根,共造一品美善因。焚净假佛经,拆尽庙如林,醒尽世迷信,劝尽孽僧人。指明道教旨,赎些祖师人,救些暗乡孽,挽些迷教门。独种一株不没根,独培一回大善因,独得一个真香果,独成一个真善人。无此手,培此身,勤勤莫懈要虚心。广集众资结大善,刊印此书施万民。留些底本册,统待除夕焚,闲把教旨守,不昧己良心。亦是香花一朵人,花开花落人不见,十年入奏有好音。劝世人,要培本,根本培坚,那怕雨风侵?此书能救死者活、孽者清、冤者解、鬼者神,发人灵性心,醒人梦睡沉。一点凉水把心沁,沁透天良造善因,去培自己古灵根。端赖捐资刊印此书人,首种此番德善门。全书告竣,谨遵御旨附著原起于书尾。

文昌帝君、关圣帝君、孚佑帝君笔书